

股票代號：1229



101年度年報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Lien Hwa Industrial Corporation
<http://www.lhic.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三十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景虎士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786-1188
電子郵件信箱：charles.ching@lhic.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林端生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786-1188
電子郵件信箱：dennis.lin@lhic.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總公司：(103)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44號6樓
電 話：(02)2786-1188(代表號)
傳 真：(02)2786-3232
2. 南港辦事處：(115)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一段209號A棟10樓
電 話：(02)2786-1188(代表號)
傳 真：(02)2786-3232
3. 富岡工廠：(326)桃園縣楊梅市民富路三段647號
電 話：(03)472-2456(代表號)
傳 真：(03)472-237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址：(100)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3 號 5 樓
網址：www.chinatrust.com.tw 電話：(02)2181-191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楊柳鋒、許淑敏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10)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www.kpmg.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資訊：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lhic.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31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 押變動情形	3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3
九、綜合持股比例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0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44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重要契約	54
陸、財務概況	5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5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6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6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 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0

七、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評價	60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61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61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表	61
三、現金流量分析	6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63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63
七、其他重要事項	66
捌、特別記載事項	6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0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0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及先生：

首先，竭誠歡迎各位股東能在百忙之中撥冗參加今天的股東常會，本人謹代表公司感謝各位貴賓對公司的支持與愛護，並致上最大的敬意。101 年度本公司延續以往穩健的經營策略使營運仍有不錯的表現，以下謹向各位股東報告 101 年度的經營成果。

營收及獲利能力方面

101 年度，受國際小麥價格回穩及市場競爭等因素，營業總額為 39 億 3 千 7 百萬元，較 100 年度減少 4%，但在全體同仁的齊心努力下，本公司仍維持良好的營運成績，稅後利益為 15 億 7 千 6 百萬元，較 100 年度增加 3%，每股稅後盈餘(EPS)為 1.86 元。另由於本公司於 101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101 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在麵食事業方面，雖面臨同業擴充產能及國際小麥價格回穩等因素使 101 年度營業額減少 2%，但本公司除透過強化原料採購、優化生產效率及深耕研發實力等措施提升價格競爭力，另一方面也積極與客戶維持良好互動關係，傾聽消費者需求，並利用顧問式行銷使產品進入各種通路，及包裝型態多元化使產品深入各相關產業與家庭，致使本公司銷售數量向上逆勢成長 5%。

在二次加工義麵事業方面，雖持續面臨國外進口商品的價格競爭，本公司除積極開發原料資源，持續改善製程能力，力求提供物美價廉的義大利麵產品，另也透過舉辦坎佩尼亞盃義大利麵創意比賽，開發更多元的商品應用，讓消費者更能體驗多面貌的義式飲食文化，致使本年度義麵事業營業額增長 4%。

在不動產租賃事業方面，101 年度持續活化閒置廠房及土地以增加出租率，並積極與承租戶維繫良好互動關係以維持續租率，使 101 年度租金收入增加 4%。

在研究發展狀況方面，為了強化在食品科技領域之競爭力，本公司 101 年度研究發展費用共計支出約 2 千 3 百萬元，本項經費之投入，除運用於持續深耕現有之核心產品外，亦期能透過更完善精密的儀器設備投資，培養更多優秀人才及建構核心技術。101 年度為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已陸續開發各用途專用粉，另為因應國人養生保健需求，亦積極研發健康取向麵粉及多穀類預拌粉。

本公司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以具體行動參與社會公益活動，積極實踐企業社會責任。101 年度，本公司除了持續贊助慈善團體發展烘焙技術，鼓勵其自主性的維持日常營運，也透過商品的募集義賣，關懷偏鄉部落學童並支持其發展體育教育。在國產小麥的支持行動上，本公司特別投入有機認證生產線，透過產銷結合，推出台灣自種自產自製的「新高山麵粉」，協助在地農民推廣國產小麥，實踐承諾。對於地球環境之維護更是不遺餘力，除了發動員工參與節能減碳之環保活動外，更推廣「海岸濕地守護計畫」，讓關懷社會及愛地球的志向與意念持續發酵。

102 年度營運展望

展望 102 年度，全球經濟景氣將緩步回升，本公司經營方針將積極開發穩定而有價格優勢的原料供應，並加強麵粉應用商品的開發以貼近消費者需求，增加產品競爭力。針對各產品事業營運策略分述如下：

在麵食事業方面，本公司將持續開發各品種小麥的供應鏈及強化配粉技術，以降低國際小麥價格波動的衝擊。在銷售策略上，除了全力配合麵食加工業者之需求，開發適合的商品

以提高客戶的依存度外，也將透過參加烘焙展、異業結合及強化網購通路等方式增加品牌曝光度，進一步擴大產品市佔率。

在二次加工事業方面，著眼於義大利麵市場逐漸加大，將積極尋找優質的原料供應商或代理國外品牌，擴大高中低階產品市場佔有率，另外也將續辦義大利麵新應用之發表會及賽事，以提高產品曝光度。為拓展外銷，將積極切入中國市場。

在不動產租賃事業方面，除持續完善不動產的管理以提升附加價值外，仍持續針對閒置土地及房屋進行招租作業，並將租賃訊息刊載於公司網站，以期能增加資產出租率，提高租金收益。

經營環境因應

未來在小麥仍需仰賴進口的狀況下，我們仍將面對匯率及小麥價格劇烈波動的挑戰，潛在緊縮企業成長的空間，但我們將秉持「勤慎誠樸」的企業精神，運用核心事業的專業能力與優勢，維持穩健成長的營運績效，同時發揮社會公民責任，為股東、為社會創造最大的價值。

在麵食事業方面：102 年度將整合研發實力與行銷策略以提升產品價值，並利用商業智慧管理系統掌握原料市場變化及商品銷售情形，謀求最佳營運成果。

在二次加工事業方面：積極拓展中國與海外市場，同時將經營觸角延伸至相關食品服務與通路業，擴大事業範疇。

在不動產租賃事業方面：102 年度以持續提升出租率為目標，並多方接觸政府的都更計劃及妥切因應不動產政策，積極活化不動產。

102 年是本公司正式邁進下一甲子的起飛年，我們仍將以穩健行事與聚焦經營的基本原則，繼續深耕台灣，全力拓展產品市佔率，致力提升經營效益，以創造最大利益回饋各位股東的支持。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的支持與愛護。

敬 祝

安 康

董事長：苗豐強



總經理：景虎士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七月二十日

二、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民國 40 年	● 設立台中麵粉廠
民國 41 年	● 設立南港麵粉廠
民國 43 年	● 設立七堵精麥廠
民國 44 年	● 改組登記為「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47 年	● 設立七堵機具廠
民國 53 年	● 南港麵粉廠更新設備
民國 54 年	● 設立嘉義大麥廠
民國 65 年	● 7 月 19 日股票正式上市公開買賣
民國 67 年	● 設立平鎮紡織廠 ● 設立小港遊艇廠
民國 74 年	● 氣體事業與英國 BOC 公司合作，投資設立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購買裕國農工企業公司富岡工廠，改為聯華富岡工廠
民國 77 年	● 設立富岡麵粉廠
民國 78 年	● 設立富岡杜蘭麵粉廠
民國 79 年	● 設立富岡豆沙廠
民國 80 年	● 設立富岡義大利麵廠 ● 設立富岡披薩餅廠
民國 82 年	● 設立富岡穀類澱粉廠
民國 85 年	● 七堵農具廠遷至富岡廠
民國 86 年	● 富岡廠增設製粉設備及散裝運輸設備 ●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民國 89 年	● 富岡廠及遊艇廠通過 ISO 9002 認證及開始發展 80 呎遊艇
民國 91 年	● 合併中國理化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轉投資大陸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民國 92 年	● 轉投資大陸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 轉投資英特達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4 年	● 於南港廠動工興建廠辦大樓
民國 95 年	● 大陸子公司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增設第二套製粉設備

年 度	重 要 記 事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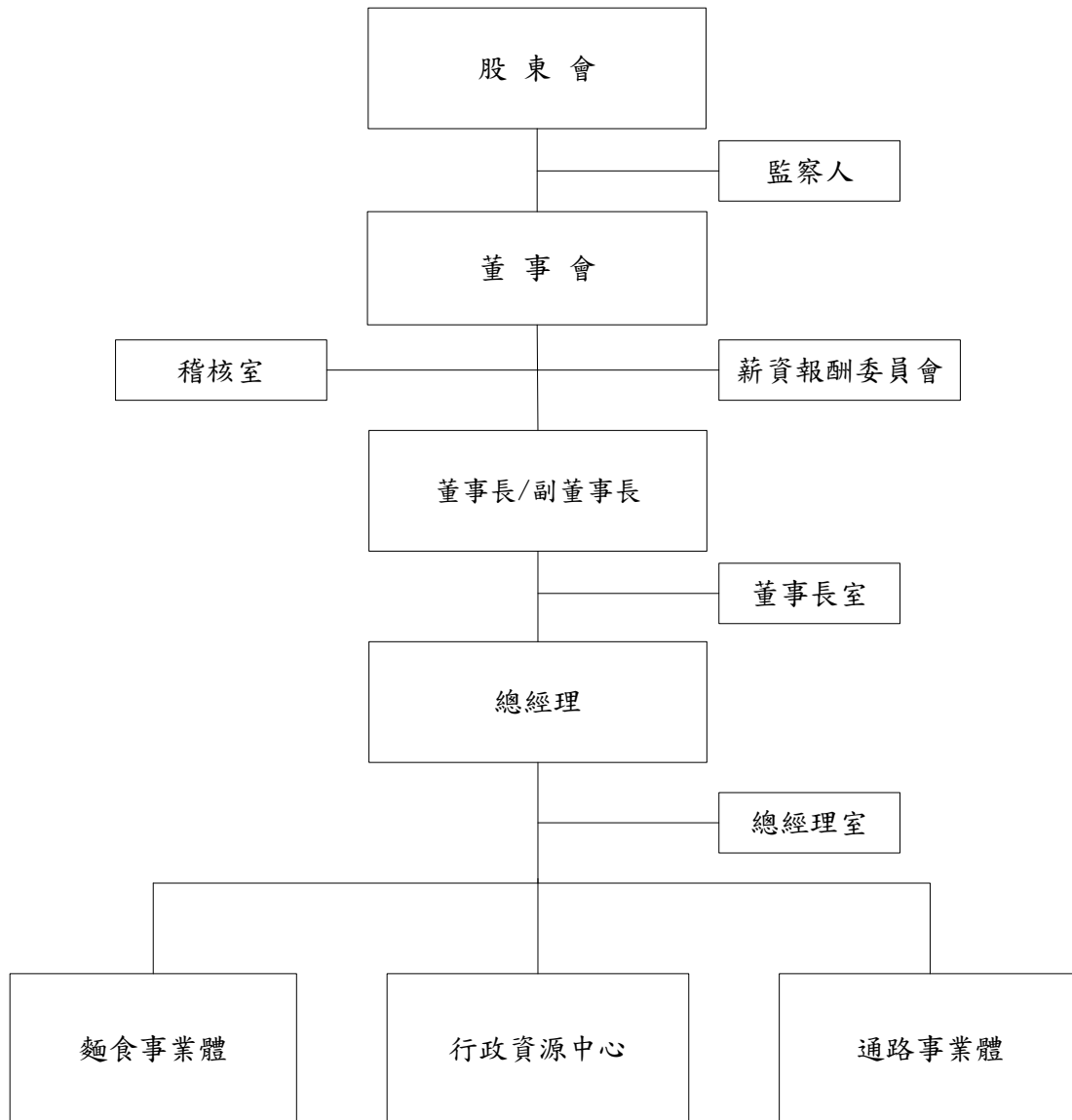
- | | |
|----------|---|
| 民國 96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富岡廠增設製粉設備解除生產瓶頸● 富岡廠增設麩皮造粒設備● 富岡廠增設麵粉成品庫 |
| 民國 97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富岡廠通過 ISO 22000 及 HACCP 認證 |
| 民國 98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轉投資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富岡廠完成第三套配粉設備● 南港廠辦大樓完工● 富岡廠興建第二座毛麥倉 |
| 民國 99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富岡廠擴建麵粉成品倉● 轉投資聯成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 民國 101 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轉投資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新設有機全麥麵粉生產線，並取得有機農糧加工驗證 |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圖（102 年 4 月 30 日）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一)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稽核室	● 訂定內部控制制度、管理規章、作業辦法 ● 調查、評估營業活動是否有缺失 ● 提出改善建議，並追蹤改善情形
總經理室	● 負責行政事務及秘書性工作
行政資源中心	● 投資案分析規劃 ● 投資人、媒體關係及企業公共事務 ● 長期投資標的及投資案源開發 ● 長期海外投資事業之規劃業務 ● 海外投資公司之技術、行政支援 ● 資產價值評估、市場調查 ● 國內外物料詢價採購、設備採購、工程發包及進出口業務 ● 土地、工業廠房、辦公及住宅大樓等不動產租賃 ● 土地、房屋買賣 ● 不動產管理開發 ● 管理已出租之台北地區辦公及住宅大樓公共事務 ● 公司電腦設備與網路系統建置及維護 ● 公司內部 ERP 及 BI 系統規劃、建置及開發 ● 通路事業體外部營業點 POS 系統網路架構規劃、建置與維護 ● 整合通路事業體各營業點 POS 資料結合 BI 工具，進行資料分析 ● 執行與管理總務行政事務 ● 公司人力規劃/招募/任用/升遷/獎懲/福利/教育訓練等制度之建立與管理 ● 推動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活動 ● 資料圖書管理 ● 統籌資金調度及例行性會計帳務處理與稅務規劃 ● 會計制度之建立、推行及更新 ● 督導各子公司財會事項 ● 固定資產之購置、維修、報廢、出售、異動、保險等相關事項之督導與管理 ● 經營分析資料彙總整理 ● 已投入個案之後續管理 ● 合約及各種法律文件研擬審核 ● 董事會及股東大會事宜 ● 投審會之申報及核備投資大陸案件法律文件處理 ● 智慧財產權之申請及管理維護 ● 負責股務作業並配合股務代理機構之業務執行 ● 南港大樓軟硬體、公共事務之管理、督導及協調等相關業務處理

主要部門	主要業務
麵食事業體	● 麵食新產品、新配方以及粉資源有效利用之研究與發展 ● 國內外營業產銷企劃、市場調查、銷售策略之制定及執行 ● 麵粉及麵食產品之外銷拓展與銷售 ● 產品銷售之儲運配送、帳款處理、售後服務、客戶信用經營狀況調查及市場開拓等 ● 負責長期營運目標及產品發展規劃與改良 ● 產品生產、製造、製程管理、品質、產能、交期之控制及其他生產有關事項 ● 品質及品管制度之規劃與督導 ● 大小麥、杜蘭小麥麵粉原料詢價採購 ● 國內外物料詢價採購、設備採購、工程發包 ● 成本會計之帳務處理 ● 依工廠釐定職業災害防止計劃 ● 固定資產之購置、維修、報廢、出售、異動等相關事項之管理 ● 對富岡廠區出租之工廠、相關事務之管理
通路事業體	● 各轉投資通路事業之營運發展 ● 轉投資通路事業之供應鏈建置、運作 ● 通路新事業發展評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學經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02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苗豐強	101.06.22	3 年	88.11	27,255,234	3.21	28,055,234	3.29	—	—	—	—	美國聖他克利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電機學士	本公司執行長 神達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神基科技(股)公司董事	副董事長	苗豐盛	兄弟
副董事長	苗豐盛	101.06.22	3 年	80.06	27,993,608	3.30	27,993,608	3.28	2,059,983	0.24	—	—	美國聖他克利大學電子工程碩士 美國神通電腦總經理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漢通創投(股)公司董事長	聯成化科(股)公司董事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董事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董事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榮譽董事長	董事長	苗豐強	兄弟
董事	景虎士	101.06.22	3 年	80.06	712,453	0.08	1,312,453	0.15	1,269	—	—	—	國立清華大學工業化學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經建會技正 私立逢甲大學化學工程系兼任講師 聯成化科(股)公司協理	本公司總經理 寶隆國際(股)公司董事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 神達電腦(股)公司監察人 神基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101.06.22	3 年	89.06	82,710,670	9.75	82,710,670	9.70	—	—	—	—			—	—	—
	代表人：孫頌恩	—	—	74.07	741,958	0.09	1,091,958	0.13	27,780	—	—	—	台灣大學商學系	寶華貿易(股)公司董事長 義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代表人：林端生	—	—	83.06	324,728	0.04	554,728	0.07	10,427	—	—	—	淡江大學商學院	本公司副總經理	—	—	—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公司	101.06.22	3 年	89.06	73,890,334	8.71	73,890,334	8.67	—	—	—	—			—	—	—
	代表人：譚成育	—	—	89.05	12,133,654	1.43	12,133,654	1.42	—	—	—	—	中原大學化工系	第一紡織工業(股)公司董事	—	—	—
	代表人：周祖菴	—	—	77.06	16,166,692	1.91	16,166,692	1.90	—	—	—	—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經濟研究所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聯華聯合液化(股)公司監察人 聯國醫療氣體(股)公司監察人	—	—	—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30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全能有限公司	100.00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9.57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24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76
	馬長隆	2.34
	利百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4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4
	通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5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23
	泰商華貿有限公司	1.14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2 年 4 月 30 日

法人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全能有限公司	Sharecorp Limited	100.00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70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67
	義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7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82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43
	苗豐強	3.29
	苗豐盛	3.28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9
	苗豐全	3.02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3.00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3.64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70
	大通銀行託管歐本漢瑪開發中市場基金專戶	4.53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馬修國際基金投資專戶	3.35
	勞工保險基金	3.0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2.6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6

法人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杜書伍	2.17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1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利百代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志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0
	門田雅輝	10.40
	門田明輝	8.90
	門田彌生	8.90
	門田高典	8.80
	Complete Connection Limited	5.70
	于靜深	5.10
	孫立綱	5.30
	孫建中	4.60
	常 正	3.50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全能有限公司	100.00
通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和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周德虔	0.05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99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9.99
	偉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9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9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7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8.00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99
	美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
	苗豐強	1.43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3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次元新興市場 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31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93
	神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87
	和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1
泰商華貿有限公司	僑外資(不適用)	—
資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100%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苗豐強		—	—	✓	—	—	—	—	—	✓	✓	—	✓	✓	—
苗豐盛		—	—	✓	—	—	—	—	—	✓	✓	—	✓	✓	—
景虎士		✓	✓	✓	—	—	✓	✓	—	✓	✓	✓	✓	✓	—
聯成化學 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義源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	—	—	—	—	—	—	—	—	—	—	—	—	—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2年4月30日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苗豐強	88.11.17	28,055,234	3.29	—	—	—	—	美國聖他克利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電機學士	神達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神通電腦(股)公司董事長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副董事長 神基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	景虎士	94.04.12	1,312,453	0.15	1,269	—	—	—	清華大學工業化學研究所碩士 行政院經建會技正 逢甲大學化學工程系兼任講師 聯成化科(股)公司協理	寶隆國際(股)公司董事 聯強國際(股)公司董事 神達電腦(股)公司監察人 神基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端生	95.01.01	554,728	0.07	10,427	—	—	—	淡江大學商學院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陸 康	99.01.01	320,355	0.04	—	—	—	—	美國奧本大學化學工程博士	無	無	無	無
財會主管	李富源	100.01.12	—	—	—	—	—	—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 華宇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資深經理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所有轉投資事業酬金(註2)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1)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3)	
董事長	苗豐強	0	0	0	0	6,000	6,000	500	500	0.41	0.42	7,679	7,726	5,492	5,492	4,289	0	4,289	0	705	705	0	0	1.52	1.54	24,769
副董事長	苗豐盛																									
董事	景虎士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代表人孫頌恩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代表人林端生																									

註 1.係填寫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之估計數。
2.轉投資事業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事業。
3.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J
低於 2,000,000 元	苗豐盛、景虎士、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孫頌恩、林端生	苗豐盛、景虎士、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孫頌恩、林端生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苗豐強	苗豐強	苗豐盛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端生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端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苗豐強、景虎士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孫頌恩	景虎士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代表人：孫頌恩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苗豐盛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苗豐強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5	5

2.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所有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 2)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3)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譚成育	0	0	2,000	2,000	184	184	0.14	0.14	972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祖蒼									

註 1.係填寫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之估計數。
2.轉投資事業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事業。
3.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D
低於 2,000,000 元	義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譚成育、周祖菴	義源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譚成育、周祖菴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D) (註 1)				A、B、 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所有轉 投資事 業酬金 (註 2)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 3)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執行長	苗豐強	5,565	5,612	5,492	5,492	3,312	3,312	4,773	0	4,773	0	1.21	1.22	705	705	0	0	13,476
總裁	孫頌恩 (註 4)																	
總經理	景虎士																	
副總經理	林端生																	
副總經理	陸康																	

註 1.係填寫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之估計數。

2.轉投資事業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事業。

3.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

4.已於 100 年 12 月 31 日申請退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苗豐強、景虎士、林端生、陸康	景虎士、林端生、陸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孫頌恩	孫頌恩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苗豐強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5	5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紅利 金額(註)	現金紅利 金額(註)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苗豐強	0	5,154	5,154	0.33
	總經理	景虎士				
	副總經理	林端生				
	副總經理	陸康				
	財會主管	李富源				

註：係填寫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金額之估計數。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101	28,803	1.83
100	21,515	1.41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視其個人績效表現與對公司整體營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支給議定之；與未來風險並無直接影響。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苗豐強	8	0	100 %	註
董 事	苗豐盛	8	0	100 %	
董 事	景虎士	8	0	100 %	
董 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頌恩	6	2	75 %	
董 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端生	8	0	100 %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譚成育	5	0	63 %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祖菴	7	0	88 %	
註：101 年 6 月 22 日董事及監察人改選且全面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依公司法第 206 條第 2 項準用第 178 條之規定為利益迴避。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95 年 12 月 14 日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亦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監事出席狀況及進修情形予投資大眾，在未來年度，將積極配合法令規定需求，加強董事會之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8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譚成育	5	63 %	—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祖菴	7	88 %	—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於股東會上報告查核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之結果並接受股東之詢問；在董事會或平時監察人就公司營運事項詢問相關部門主管或經辦人員。 (2)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定期將內部稽核報告、內控制度缺失異常事項追蹤報告交付監察人，監察人定期與稽核主管開會以瞭解稽核報告與公司內部控制執行的詳細狀況；於每季會計師出具財務查核(核閱)報告後，監察人會就財務報表的內容與會計師討論，並瞭解詳細的狀況。 2. 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二)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本公司除委由股務代理機構代為處理外，並設有發言人、投資人關係及股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業務。 本公司依據股務代理之股東名冊掌握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並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定期申報董監事及經理人股權異動情形。 依證期局規定訂有關係企業間之關係人交易管理、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辦法並加以控管，以及訂定並執行對子公司監控作業系統。	無顯著差異。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本公司無設置獨立董事，惟董事皆能依照法令、章程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每年評估。	本公司雖未設置獨立董事，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無顯著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時可隨時透過本公司網站股東專區或與本公司以電話、傳真、E-mail 聯絡。	無顯著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本公司設有網站，網址為 http://www.lhic.com.tw ，並於股東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之相關資料。 本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將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之資訊，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分別於 101/3/28、101/4/27、101/8/29 及 101/12/25 召開四次薪酬委員會會議。	無顯著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仍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之運作。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為謀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分尊重與照顧，除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辦法辦理員工福利外，更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籌辦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強化對員工全方位之照顧；請參閱本年報第 52 - 54 頁。 (二)投資者關係 1. 本公司秉持公平公開原則對待投資者，在股東會方面，每年依公司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召集股東會，且依規定通知投資者出席股東會，鼓勵投資者積極參與股東會所有相關議案。 2. 本公司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或提案之機會，俾達制衡之效及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妥善保存股東會議事錄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充分揭露相關資料。 3. 另本公司為確保股東對公司重大事項享有充分知悉、參與及決定等權利，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職務，妥善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均維繫良好關係，供貨穩定。 (四)利害關係人權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可隨時透過本公司企業網站之股東專區或直接與本公司聯絡。		

(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辦理董事及監察人訓練課程，並鼓勵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參加公司治理相關課程。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景虎士	101/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董事	林端生	101/07/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監察人	周祖菴	101/08/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	3

(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以落實監督機制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間均維繫良好關係。

(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相關 料系之 公私立 大專 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其 他與公 司業務 所需之 國家考 試及格 領有證 書之專 門職業 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需 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邱羅火	—	—	✓	✓	—	✓	✓	✓	✓	✓	✓	—	不適用
其他	程建人	—	—	✓	✓	✓	✓	✓	✓	✓	✓	✓	1	
其他	周行一	✓	—	✓	✓	✓	✓	✓	✓	✓	✓	✓	3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1年6月22日至104年6月21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邱羅火	3	1	75%	101 年 6 月 22 日全數 連任第二 屆薪資報 酬委員
委員	程建人	3	0	75%	
委員	周行一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為使企業永續發展，聯華實業以核心價值及企業文化為基礎，將企業永續經營為目標，針對自身及利害關係人所關心之不同議題展開具體行動；強化「員工關係管理」，推動「國產小麥」產銷機制，落實「社會公益服務」等各層面，以實現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為經濟、環境、社會創造永續發展之價值。 總經理室及企業社會責任專案小組為本公司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公司於每季員工大會中宣導企業倫理教育及社會責任，並報告有關企業社會責任進行之活動。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未定期舉辦與董事/監察人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資源回收系統，並使用節能燈具及風扇，倡導節能減碳，鼓勵員工參與永續發展協會發起之健康低碳樂生活運動。 本公司麵粉廠整體加工過程均設有自動除粉塵設備，並有專人負責檢查除塵設備之壓差以確保除塵效果。 麵食事業體設專責單位確實維護環境達節能減碳目標。 本公司推動「清淨廠區全員運動計畫」，於作業環境中實施節能減碳措施。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實施ISO22000及HACCP食品安全管理系統。 無顯著差異。 無制定策略。但於生產作業環境中實施節能減碳措施。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建立員工工作規則，明訂勞動法規規範之員工權益。	無顯著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每年定期查核員工工作環境，使之符合安全與健康之規範。每年安排員工安全與健康教育之訓練1-4次。 公司建立完善溝通機制並合理通知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設有客服專線及技術服務專線，提供消費者或客戶申訴之管道。明訂客戶申訴之處理作業程序書，內部稽核定期檢視其有效性。 無。101年度並未與供應商合作有關社會責任之活動。 本公司秉持著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從友善環境、社會貢獻與回饋、弱勢關懷等方面，積極投入不同公益團體舉辦之相關活動，並鼓勵員工共同參與。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101年度未與供應商合作有關社會責任之活動。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於本公司網站 http://www.lhic.com.tw之「企業社會責任」項下揭露相關資訊 本公司網站上有專欄詳實揭露本公司執行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資訊。	以集團內部刊物報導方式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1. 環保：本公司注重環保及員工在工作環境之人身安全，落實勞工安全衛生，定期實施消防安全檢查，及舉辦消防防災講習。 2. 社會貢獻與公益之執行情形： (1)以產、銷、技術等各層面支持國產小麥，並參與「麥田見學」、「麥田音樂會」等相關活動，藉此響應政府提升糧食自給率之政策。 (2)長期捐贈麵粉予台東聖母醫院，協助籌募台東地區貧苦老人安寧療護基金。 (3)本公司與台東聖母醫院合辦「快樂兒童節—送馬芬蛋糕到偏鄉」活動，關懷台東偏鄉地區孩童。		

(4)為協助花蓮安德啟智中心維持日常營運，定期捐贈麵粉及因其需求捐贈烘焙用電爐一台，並提供烘焙技術服務。 (5)舉辦捐血活動，號召集團同仁共同響應。 (6)贊助花蓮康樂國小原住民拔河教學計畫，支持偏鄉學童發展體育教育。 (7)參與公益平台文化基金會舉辦之「二手相機募集活動」，提供偏鄉學童學習資源，擴展視野。 (8)參與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海岸濕地守護計畫」，透過活動讓同仁重視海洋環境問題。 (9)捐贈麵醬組合包等產品予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花蓮天主教安德幼稚園，關心偏鄉學童飲食之需求。 (10)舉辦「除舊佈新，愛傳遞」二手書及二手商品募集活動，並捐贈予財團法人至善社會福利基金會及花蓮安德啟智中心，提供原住民學童學習資源以及協助東部弱勢團體日常營運之需要。
3.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設有免付費客服專線、技術服務專線，提供立即的客戶服務和技術諮詢服務，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4. 人權：本公司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勞基法等相關法規，訂有員工行為準則及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辦法，以保障員工基本人權。 5. 安全衛生：本公司訂有勞工安全衛生、環境衛生等工作環境管理措施，針對危險性機械設備實施定期保養與檢修，以維護人員安全。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產品通過GMP食品良好作業規範及ISO 22000/HACCP 食品安全管理系統驗證。 本公司有機全麥麵粉生產線通過有機農糧加工驗證。

(六)公司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於100年3月16日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經董事會通過；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皆積極落實。 本公司於100年3月16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經董事會通過；公司依方案執行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 本公司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中明確規範執行公司業務時，應遵行作業準則與內控制度；公司如有提供政治獻金應由董事長核准後始可辦理，且符合政治獻金法。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並確實考量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與是否有不誠信行為記錄。 本公司由稽核室負責推動誠信經營政策，並由董事會督導實施成效。 本公司依規定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本公司依規定建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以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無顯著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規定建立申訴制度。	無顯著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無。本公司網站本年度未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本公司本年度未採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本公司網站本年度未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本公司本年度未採行其他資訊揭露方式。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根基。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明訂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管理作業程序」明訂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本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並簽署保密協定；若知悉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並不得向知悉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制訂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董事會議事規範及股東會議事規則，完整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等，以落實公司治理之運作及推動。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重要資訊皆依主管機關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2年3月27日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2年3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5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苗豐強

簽章



總經理：景虎士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1. 股東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1.06.22	承認 100 年盈餘分配每股現金股利 1 元。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已訂定 101 年 8 月 6 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1 年 8 月 22 日發放。
101.06.22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選出第 20 屆董事 5 人暨監察人 2 人。	已完成。

2. 董事會：

會議日期	重要議案摘要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1.06.22	推選本公司第 20 屆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推選苗豐強董事擔任第 20 屆董事長，苗豐盛董事擔任副董事長。	已完成。
101.06.22	委任本公司第 2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委任邱羅火先生、程建人先生及周行一先生擔任第 2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已完成。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資訊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1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內部稽核主管	周應龍	87.8	101.7	個人生涯規劃

- 2.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5 人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6 人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	許淑敏	101/1/1~101/12/31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V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二)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非審計公費主要係委託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 IFRS 專案服務等事宜，且該金額未達審計公費四分之一以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 計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	不適用						101 年度	
	許淑敏								

(三)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本公司 101 年度公費並未較 100 年度減少，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公司如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應揭露下列事項：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0 年 4 月 25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係僅配合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由楊柳鋒會計師及連淑凌會計師變更為楊柳鋒會計師及許淑敏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情 況		委 任 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楊柳鋒、許淑敏
委 任 之 日 期	100 年 4 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此情形。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苗豐強			800,000	
副董事長	苗豐盛				
董事	景虎士	200,000		400,000	
董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孫頌恩、林端生				
監察人	義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譚成育、周祖蒼				
副總經理	林端生			230,000	
副總經理	陸 康	175,000			
財會主管	李富源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2 年 4 月 30 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710,670	9.70%	—	—	—	—	苗豐強 苗豐盛 聯強國際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長同一人	
代表人：苗豐強	28,055,234	3.29%	—	—	—	—	苗豐盛 苗豐全 聯強國際公司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兄弟 兄弟 董事長 董事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890,334	8.67%	—	—	—	—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之法人監察人	
代表人：孫頌恩	1,091,958	0.13%	27,780	0.00%	—	—	義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	
義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496,103	4.87%	—	—	—	—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代表人：景虎士	1,312,453	0.15%	1,269	0.00%	—	—	義源投資公司 聯強國際公司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為該公司董事 為該公司董事 董事長同一人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2,571,000	3.82%	—	—	—	—	—	—	
代表人：蔡宏圖	—	—	—	—	—	—	—	—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221,021	3.43%	—	—	—	—	—	—	
代表人：郭文德	—	—	—	—	—	—	—	—	
苗豐強	28,055,234	3.29%	—	—	—	—	苗豐盛 苗豐全 聯成化學科技公司 聯強國際公司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兄弟 兄弟 董事長 董事長 董事	
苗豐盛	27,993,608	3.28%	2,059,983	0.24%	—	—	苗豐全 苗豐強 聯成化學科技公司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兄弟 兄弟 董事 董事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313,168	3.09%	—	—	—	—	苗豐強 聯成化學科技公司	董事長 董事長同一人	
代表人：苗豐強	28,055,234	3.29%	—	—	—	—	資料請參酌如上	資料請參酌如上	
苗豐全	25,762,914	3.02%	—	—	—	—	苗豐盛 苗豐強	兄弟 兄弟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	25,603,604	3.00%	—	—	—	—	義豐投資公司 苗豐強 苗豐盛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 董事	
代表人：景虎士	1,312,453	0.15%	1,269	0.00%	—	—	資料請參酌如上	資料請參酌如上	

九、綜合持股比例

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334,624,122	29.89	30,875,013	2.76	365,499,135	32.64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1,885,589	50.00	0	0.00	1,885,589	50.00
神通電腦(股)公司	73,918,030	35.50	16,659,384	8.00	90,577,414	43.49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52,855,246	35.24	13,266,376	8.84	66,121,622	44.08
華成建設(股)公司	40,500,000	100.00	0	0.00	40,500,000	100.00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6,847,775	24.04	4,922,775	17.29	11,770,550	41.33
福龍有限公司	47,345,006	100.00	0	0.00	47,345,006	100.00
聯瑞投資(股)公司	15,000,000	100.00	0	0.00	15,000,000	100.00

註：轉投資事業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事業。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已發行股份

102 年 4 月 30 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05	10	1,280,000,000	12,800,000,000	848,101,044	8,481,010,4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88,750 股	—	註 1
101/07	10			848,352,794	8,483,527,9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51,750 股	—	註 2
101/10	10			848,854,294	8,488,542,9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501,500 股	—	註 3
102/01	10			850,069,794	8,500,697,9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1,215,500 股	—	註 4
102/05	10			852,428,044	8,524,280,440	員工認股權憑證 2,358,250 股	—	註 5

註 1：101.05.11 經授商字第 10101083870 號核准在案。

註 2：101.07.24 經授商字第 10101147080 號核准在案。

註 3：101.10.17 經授商字第 10101216310 號核准在案。

註 4：102.01.25 經授商字第 10201018990 號核准在案。

註 5：係 102.01.01~102.04.30 本公司員工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依法將分別於 101 年第二季及第三季向主管機關申請辦理變更登記。

2. 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52,428,044 股	427,571,956 股	1,280,000,000 股	註 2

註 1：流通在外股票均為上市股票。

註 2：已核定股本中六仟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使用；一億股係預留供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使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2 年 4 月 30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數	5	22	122	54,862	190	55,201
持有股數	889	85,832,106	329,646,268	349,301,795	87,646,986	852,428,044
持股比例	0.00%	10.07%	38.67%	40.98%	10.28%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 10 元

102 年 4 月 30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368	6,875,379	0.81%
1,000 至 5,000	16,071	34,057,137	4.00%
5,001 至 10,000	3,448	23,591,824	2.77%
10,001 至 15,000	1,718	19,930,111	2.34%
15,001 至 20,000	607	10,749,098	1.26%
20,001 至 30,000	692	16,570,714	1.94%
30,001 至 50,000	506	19,371,401	2.27%
50,001 至 100,000	424	28,929,285	3.39%
100,001 至 200,000	174	23,782,465	2.79%
200,001 至 400,000	97	25,732,126	3.02%
400,001 至 600,000	25	12,351,966	1.45%
600,001 至 800,000	12	8,520,769	1.00%
800,001 至 1,000,000	6	5,346,830	0.63%
1,000,001 股以上	53	616,618,939	72.33%
合計	55,201	852,428,044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2 年 4 月 3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2,710,670	9.70%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890,334	8.67%

註：本公司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共計二名。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0 年	101 年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註 6)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25.20	20.90	20.55
	最 低	15.80	16.60	18.95
	平 均	20.31	18.73	19.58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4.75	23.30	23.86
	分 配 後	23.74	(註 2)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846,894	848,347	850,090
	每 股 盈 餘	1.81	1.86	0.27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00	(註 2)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 3)		11.22	10.07
	本利比(註 4)		20.31	(註 2)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4.92%	(註 2)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召開 102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故未能揭露。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且大部分盈餘來自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為求公司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本公司年度決算之盈餘，於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扣繳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配如下：

- (1) 現金股利部分：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不低於當年度配發之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經股東會同意調整之。
- (2) 股票股利：視當年度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定配發之。
- (3) 董監事酬勞：由董事會依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
- (4)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當年度提列法定公積後之盈餘減除股息後所剩餘千分之五。
- (5) 餘額依法令規定保留。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以上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本公司以民國 101 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應提撥之 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 2%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則依以前年度發放金額計算，101 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28,370,878 元及 8,000,000 元。

(2)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

3.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基於以上原則，本公司董事會已於 102 年 5 月 13 日擬定本(101)年度股利分派議案，每股現金股利為新台幣 1.00 元，將提請 102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同意之。

4.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情形：本公司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2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		8,488,543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註 1)	每股現金股利 (元)	1.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 2)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 1：尚未經 102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 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並未公開完整式之財務預測，故無須揭露民國 102 年度預估資訊。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第五章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中明訂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分紅之相關成數或範圍，其詳細規定內容同上(六)之1。

2.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28,370,878 元，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8,000,000 元。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 0 元；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0.00%。

(3)本公司 101 年度稅後每股盈餘為 1.86 元；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 1.86 元。

註：設算每股盈餘=本期淨利/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1,576,159,902/848,347,000=1.86

3.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 27,520,816 元，均以現金發放，另發放董事、監察人酬勞 8,000,000 元。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2 年 4 月 3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第三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四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6.7.6	96.9.29		
發行（辦理）日期	96.8.22	97.07.16		
發行單位數	10,000 單位 (每單位 1,000 股)	10,000 單位 (每單位 1,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1.22%	1.22%		
認股存續期間	6 年	6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		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	
	時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時程	可行使認股比例
	屆滿 2 年	50%	屆滿 2 年	50%
	屆滿 3 年	75%	屆滿 3 年	75%
	屆滿 4 年	100%	屆滿 4 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7,568,000 股		5,720,5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04,950,000 元		86,566,85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註)	342,000 股		1,851,25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2.2 元		14.9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4%		0.22%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方能依本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本公司之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方能依本辦法所列時程行使認股權，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實際之重大稀釋	

(註)係已扣除到期失效之股數。

(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未發行。

(三)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2 年 4 月 30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 名	取得認 股數量	取得認股 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 股 數	股 量	認 股 價 格 (元)	認 股 金 額	認 股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已 數 率	認 股 數	股 量	認 股 價 格 (元)
第三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經 理 人	執行長	苗豐強	1,205	0.14%	1,105.00	12.20	13,481.00	0.13%	100	12.20	1,220	0.01%	
		總經理	景虎士											
		副總經理	林端生											
		副總經理	陸康											
		經理	李富源											
	員 工	總裁	孫頌恩	1,591	0.19%	430.00 65.25 925.75	12.20 13.20 14.80	19,808.40	0.17%	170	12.20	2,074	0.02%	退休
		協理	隋鎖華											退休
		廠長	柯志賢											退休
		資深經理	陳雅慧											退休
		技術總監	吳宗沛											
		經理	江秀鳳											離職
		經理	吳漢民											
		資源經理	吳曉祥											退休
		經理	曾玲貴											
		經理	黃子維											
		經理	李美芬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備註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元)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第四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經理人	執行長	苗豐強	1,205	0.14%	600.00	14.90	8,940.00	0.07%	605.00	14.90	9,014.50	0.07%	
		總經理	景虎士											
		副總經理	林端生											
		副總經理	陸康											
		經理	李富源											
	員工	總裁	孫頌恩	1,591	0.19%	405.00 870.50	14.90 15.30	19,353.15	0.15%	315.50	14.90	4,700.95	0.04%	退休
		協理	隋鎖華											退休
		廠長	柯志賢											退休
		資深經理	陳雅慧											退休
		技術總監	吳宗沛											
		經理	江秀鳳											離職
		經理	吳漢民											
		資源經理	吳曉祥											退休
		經理	曾玲貴											
		經理	黃子維											
		經理	李美芬											

(四)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本公司未發行。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完成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公司之基本資料：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就前各款之各次計畫之用途，逐項分析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其執行情形與原計畫效益之比較：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農業產品、糧食加工，以穀類多層次加工供食品用果糖及葡萄糖等原料之採購銷售。
- (2)麵粉、麩皮、麩皮粒、脫皮大麥、大麥片、麥糠、食品及雜糧加工採購製銷。
- (3)倉儲業務。
- (4)麵筋澱粉及飼料之採購製銷。
- (5)一般進出口業務(許可業務除外)。
- (6)冷凍調理食品製造業。
- (7)不動產租賃業。

2.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101 年度營業比重(%)
小麥加工製成麵粉、麩皮	86
大麥加工製成麥片、麥粒、麥糠	1
義大利麵	6
披薩、冷凍麵糰	0
不動產租賃	7
合計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麵食產品：麵粉、麩皮、麩皮粒、小麥胚芽等。
- (2) 二次加工產品：義大利麵。
- (3) 不動產租賃：土地與房屋買賣、租賃及不動產管理開發。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麵食產品：近年來烘焙產品已逐漸走向精緻化，對高檔烘焙用麵粉產品需求日益提升。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開發烘焙用之高筋及低筋專用麵粉，取代進口麵粉。讓國內烘焙業者能以合理的價位獲得原料，並製出優質產品，共同提高附加價值；未來計畫推出添加營養成分之健康取向麵粉及包含燕麥、大麥、裸麥等各種穀類預拌粉，以符合國人近年之注重健康及保健需求。
- (2)二次加工產品：配合 Campania 高階義大利麵品牌進行延伸，結合本公司相關產品的優勢，推出義大利麵相關產品，進一步擴大義式產品之家庭用市場。為因應網路商機，並強化銷售通路，未來也將加強網路行銷及銷售模式。
- (3)不動產租賃：今年無開發計畫。

(二)產業概況

● 麵食產品方面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來國內麵粉產業整體市場雖略有上升，唯各競爭廠商為提升競爭力，仍持續投入資本，進行製程提升及產能擴大；整體產業仍呈現產能過剩之情況，價格競爭未來將持續發生，影響產業整體利潤率。未來須積極進行技術升級、加速上下游垂直整合，並與同業結合，一方面強化原料採購之規模經濟，另一方面將台灣麵粉產業之競爭力提升至國際水平，才可在區域經濟整合逐漸擴大的趨勢下，維持優勢，創造企業之永續經營。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上游小麥原料由於原先透過公會合船採購之美國小麥漲幅過高，且散裝船運運費亦大幅提高，為降低原料成本，各麵粉廠積極透過貨櫃方式進口澳洲等其他國家之原物料；由於新麥倉已落成，未來將視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趨勢，加強原料採購避險並機動調整原料庫存部位，以減少成本變動幅度並提高採購優勢。

下游的麵粉加工食品工業，依產品類別可分為烘焙麵食工業、麵條工業、中式麵食工業、冷凍調理麵製食品及速食麵工業等。麵粉加工食品工業屬於典型的地區性工業，具有一定的文化與區域特性，因此加工業者為了能生產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產品，對麵粉原料的規格有其特殊之要求。近年來國內麵粉業者於磨粉及配粉技術上的改良及積極與下游業者溝通及配合，使得麵食加工業者與麵粉工業相互依賴性相對的提高。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由上述產業間之關係可知，中下游麵食加工廠為生產特殊品質或品項之麵製加工產品，針對特定廠商、特定產品所生產之特殊規格之專用麵粉，已成為市場之趨勢。此一趨勢強化了具研究開發、品質管控及「多角化採購小麥原物料」麵粉廠之競爭能力。今年度由於有其他麵粉廠擴大產能，因此在產品價格上將會更加競爭劇烈。

● 二次加工產品方面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外食人口之增加及國人對義式產品接受度增加，國內義大利麵整體市場逐年擴大，但相較於日本，每人年均義大利麵食用量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另外中國市場之餐飲亦有逐漸西化之趨勢；因此未來公司二次加工之義式食材整體營業額仍有相當大的成長潛力，而如何提升中國市場的銷售占比為未來幾年的重要工作。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義大利麵原料杜蘭沙粒粉目前主要由澳洲進口，未來將持續評估其他原料來源。下游客戶層則包括鮮食廠、義式餐廳、披薩餐飲店/餐飲加工業、超市、機關團膳等。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聯華實業為國內唯一之義大利麵生產廠商，在品質與供貨穩定性方面，較國內其他進口廠商有一定的競爭優勢；但在成本方面，由於土耳其本身也是主要的杜蘭麥生產國，因此國內貿易商所進口的土耳其義大利麵在價格上有一定的優勢，每年國內進口量也持續的成長；因此聯華也計畫與土耳其生產廠商建立長久合作關係，代理合適的產品，以強化價格競爭力，並彌補短期的產能缺口。

● 不動產租賃方面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政府為抑制不動產之價格飆漲，已陸續實行不動產相關稅捐之加重課徵，原不動產市場之熱錢為避險而選擇投資具收益性，且可長期持有之商用不動產標的，雖屢創商用不動產新高價，但商用辦公室租賃市場空置率仍偏高，對我公司之不動產稍有影響。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在政府實施抑制房價泡沫化相關政策下，實價登錄已於 101 年 7 月實施，此將漸進式地過渡至實價課稅階段，內政部地政司計劃於 104 年調整土地公告現值為市場價格，若為課稅依據，將對國內持有房地產有所影響，我公司亦不例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各商圈之商辦大樓因空置面積多且略為增加，在整體空置率偏高情形下，相關行業在商用不動產方面之競爭加劇，已導致各商圈大樓租金價格呈下調求租現象。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4 月
研發費用	23,071	7,453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完成水手牌系列高檔法國麵包專用粉並更新水手牌蛋糕專用粉配方，使與市場競品區隔更加明顯。
- (2) 高品質蛋糕專用粉：為克服低筋小麥蛋白質過高對蛋糕品質降低之困擾及降低添加澱粉之成本所開發之蛋糕專用粉。
- (3) 水手牌全粒粉：由全粒小麥直接研磨而成，成分無調整，包含全部營養素及膳食纖維，以符合健康養生之訴求。
- (4) 燕麥及蕎麥吐司暨歐式麵包專用粉及其製作技術
- (5) 窯烤手工比薩專用粉

3. 最近年度研發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目前進度	須投入之研究費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
奈米化包裹技術於麵粉及預拌粉中之應用技術	30%	800	102 年底前	包裹配方與製程條件
麵粉應用商品開發	60%	400	102 年底前	業務反饋信息
製粉製程技術改善	50%	500	102 年底前	現場硬體採購與改善速度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麵麥產品計畫推出以國產小麥為原料之各式麵粉，包含高筋粉、全麥粉、有機麵粉等，以強化公司及品牌形象，提升產品價值；另外在小包裝方面將針對家庭用麵包機用粉提出相應的推廣計畫及產品；並透過網路交易平台行銷方式開拓新型態消費性市場，擴大銷售通路樹立領導品牌之標竿。
2. 二次加工產品：配合近年推出之坎佩尼亞（Campania）高階義大利麵品牌進行延伸，並代理國外品牌產品，強化市場佔有率。藉由品質提升及大量生產之成本優勢，加強拓展外銷市場，並切入中國大陸之義式食材市場。
3. 不動產租賃：短期以出租土地及房屋增加租金收益；長期乃須視政府都市計畫及總體經濟發展。政府投入之基礎建設多寡，將影響我公司租賃產品之價值及未來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市場佔有率

(1)麵食產品：主要銷售於國內市場，市場佔有率約為 20%，以北部為主要銷售地區。

(2)二次加工產品：義大利麵以內銷為主、外銷為輔，外銷主要銷售地區為日本及香港。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麵食產品：近年來國內麵粉產業整體市場雖略有上升，惟各競爭廠商為提升競爭力，仍持續投入資本，進行製程提升及產能擴大；整體產業明顯呈現產能過剩之情況，價格競爭未來將持續發生，影響產業整體利潤率。由於目前國內健康取向及有機食品市場成長迅速，未來全粒粉及有機麵粉市場將會有顯著成長，公司已著手進行相關計畫與佈局。

(2) 二次加工產品：隨著外食人口之增加及國人對義式產品接受度增加，國內義大利麵整體市場逐年擴大，但相較於日本，每人年平均義大利麵食用量仍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3) 不動產租賃：在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生效後，未來逐漸放寬之兩岸投資條件，將帶動商用不動產之活絡，隨著逐步開放陸資進駐，未來長期工業及商用不動產市場，需求量將持續成長，在租賃不動產方面，則可增加出租機會，且有穩定之利潤。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麵食產品

(1) 有利因素

研發及行銷能力佳、設備充足、產能利用率高、品質相對穩定

近年來烘焙產品已逐漸走向精緻化，對高檔烘焙用麵粉產品需求日益提升相較於其他中小型麵粉廠，本公司對於各種國外小麥原料之開發及供應鏈掌握度較高，配合行銷單位對市場需求之趨勢研發各項新品；輔以顧問式行銷進行產品推廣，期許能有效的提升國內麵粉原料之水平。本公司之麵粉廠具有充裕的原料倉及粉倉，且有三套製粉機器設備，產能大、彈性強、自動化程度高，另有三套配粉設備，產品變化能力強，因此能調配出各種客製化的專用麵粉產品。此外，本公司具備完整的研發技術及客戶服務團隊，並持續不斷引進新原料、新技術及新觀念，除可滿足客戶之技術服務需求外，對於品質穩定性亦有顯著的優勢。

(2) 不利因素

競爭廠商持續擴大產能，產業競爭加劇，可能影響整體利潤率

近年來國內麵粉產業整體市場雖略有上升，唯各競爭廠商為提升競爭力，仍持續投入資本，進行製程提升及產能擴大；整體產業明顯呈現產能過剩之情況，價格競爭未來將持續發生，影響產業整體利潤率。另大型用戶受限通路壓力，無法迅速反應原料成本，連帶影響麵粉產品之售價反映，可能會壓縮到整體獲利程度。

(3) 因應措施

競爭廠商持續擴大產能，產業競爭加劇，可能影響整體利潤率

■ 透過生產設備之調整及嚴格的流程控管，提升產品品質，並生產各種客製化之專用麵粉產品，藉由創造產品之差異化，來提昇產品及服務之附加價值，並加強本公司之競爭力。

■ 由研發單位持續進行新產品之開發及原料新配方之建立，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之特殊用途專用粉，配合顧問式行銷及業務推廣，以提高產品利潤率。

■ 加強原料採購之來源及方式，配合銷售策略需求，機動調整原料及半成品庫存，

維持銷售毛利率。

- 視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趨勢，加強原料採購避險並機動調整原料庫存部位，以減少成本變動幅度並提高採購優勢。

● 二次加工產品

(1) 有利因素

義式食品之需求持續成長

隨著外食人口逐年攀高及義式及日式輕食消費風氣漸起，國內義大利麵市場已逐年成長，產品的種類及品項也由於進口商的引進，使得整體義式食品已逐漸蔚為風潮。在二次加工產品方面，目前聯華除部分原料皆能自給自製外，尚具備產品之研發能力，其新推出之 Campania 義大利麵品牌在經過多年的推展後，已成為國內中高價產品之第一品牌。未來並計畫自行進口特殊品項及低價產品，填補原有需求缺口，預計市占率將可持續提高。

(2) 不利因素

目前國內貿易商所進口的土耳其義大利麵在價格上有一定的優勢，每年國內進口量也持續的成長，對公司產品市占率造成影響。

(3) 因應措施

- 與土耳其生產廠商建立長久合作關係，代理合適的產品，以強化價格競爭力，並彌補短期的產能缺口。
- 提升研發新品能力，以因應快速成長之產業環境，並密切掌握市場之發展趨勢，以提高競爭優勢創造經營利基。
- 適時調整製程，使產品品質符合國際水準。

● 租賃事業體

(1) 有利因素

我公司之土地優勢為素地大且產權清楚，大多位於重大交通設施附近，未來較有機會成為政府重劃之標的及首要開發之標的。

(2) 不利因素

因我公司持有土地面積頗多，如未來國家土地稅賦政策產生變化，將增加我公司土地持有成本。

(3) 因應措施

針對不動產座落之區位及環境加以分析，近一步活化土地資產，增加租賃收入，降低租賃事業之衝擊。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麵粉類	分為特筋麵粉、高筋麵粉、中筋麵粉、低筋麵粉、粉心麵粉、杜蘭沙粒麵粉等，適宜製做麵包、西點、餅乾、蛋糕、饅頭、麵條、包子等其他多項麵食品。
麩皮類	適用於一般飼料及混合飼料。
義大利麵類	以杜蘭沙粒粉精製義大利長麵、短麵及休閒食品，營養衛生，供應國內外市場所需，由於產品十分多樣化，深受消費者喜愛。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主要產品	產製過程
麵粉類	將原料小麥經過精選→潤麥→研磨→配粉四大步驟，加工成中、高、低筋及粉心等各種精製麵粉，並分離出小麥胚芽及麩皮。
麥片類	將原料大麥經過精選→潤麥→去殼→去糠→蒸煮→輾平等步驟，加工成食用麥片及飼料麥片，並分離出麥糠及麥殼。
義大利麵類	將原料麵粉經過擠壓→頭道乾燥→第二道乾燥→儲存→掛架→冷卻→切割→包裝後出貨。
有機小麥全粒粉	原料有機小麥經過精選→研磨→過篩→包裝後出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產 品	原 料	主 要 來 源	供 應 情 形
麵粉	小麥	美國、澳洲、加拿大	穩定
義大利麵	杜蘭沙粒粉	澳洲	穩定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0 年				101 年				102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第一季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2,236,265	63	無	A	2,169,890	71	無	A	640,748	75	無
2	B	1,152,358	33	無	B	810,625	26	無	B	198,248	23	無
3	其他	128,348	4	無	其他	94,530	3	無	其他	20,071	2	無
	進貨淨額	3,516,971	100		進貨淨額	3,075,045	100		進貨淨額	859,067	100	

2.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銷貨客戶資料：

本公司無占營業收入金額 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產品名稱	單位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產能(註)	產量	產值
麵粉(含：加工)	仟袋	8,534	7,446	3,161,290	8,534	7,957	2,855,298
麩皮	仟噸	45	51	257,205	45	55	285,423
麥片、麥粒	仟袋	4,131	385	90,783	4,131	95	21,506
麥糠	仟噸	9	847	2,034	9	0.3	708
義大利麵	公噸	12,672	6,483	200,543	12,672	6,561	207,672
披薩餅	仟片	24,711	1865	11,104	24,711	427	2,021
冷凍麵糰	公噸	1,331	1	74	1,331	—	—
合計				3,723,033			3,372,628

註：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100 年度				101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產品名稱	單位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麵粉(含：加工)	仟袋	7,302	3,171,417	52	25,608	7,701	3,070,825	20	10,471
麩皮	仟噸	49	254,911	2	11,570	54	299,194	0.3	2,002
麥片、麥粒	仟袋	379	102,261			99	25,797		
麥糠	仟噸	1	2,123			0.3	676		
義大利麵	公噸	5,549	223,675	613	19,720	5,823	237,467	501	16,214
披薩餅	仟片	1710	15,139	75	632	583	4,898		
冷凍麵糰	公噸	2	114			0	0		
合計			3,769,640		57,530		3,638,857		28,687

(七)本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1.員工生產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額	4,085,824	3,936,968
用人費用	201,975	210,482
用人成本佔營業額比率(%)	4.9	5.3
平均每位員工營業額貢獻	16,343	16,202
平均每位員工稅前淨利貢獻	6,397	6,854

2.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

	100 年度	101 年度
負債比率(%)	17.46	19.18
流動比率(%)	120.42	104.37
平均收現日數	67	70
平均售貨日數	53	66
純益率(%)	37.42	40.03
每股盈餘(元)	1.81	1.8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止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156 人	154 人	151 人
	技術工員	11 人	9 人	9 人
	普通工員	80 人	77 人	76 人
	其 他	3 人	3 人	3 人
	合 計	250 人	243 人	239 人
平均年歲		40 歲	41 歲	40 歲
平均服務年資		9 年	9 年	9 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2 人	2 人	2 人
	碩 士	13 人	13 人	12 人
	大 專	118 人	117 人	115 人
	高 中	70 人	69 人	68 人
	高中以下	47 人	42 人	42 人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設廠開始在追求企業發展的同時，同時著手環境保護的規劃與執行，除建制食品安全管理系統（ISO22000 及 HSCCP），實施環境管理檢查及投資大量資金於環保設備外，並成立專責單位從事各項污染防治設備之運轉、維修及改善等工作。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未因環境汙染事件遭受損失或環保單位稽查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

1. 擬採行改善措施部份

(1)改善計劃：不適用。

(2)預計未來二年之環保資本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預估環保支出金額	預計產生效益
生產設施產生噪音改善工程	2,500	改善操作員工的工作環境及社區居家安寧
作業環境檢測及廢棄物清運費	200	監控生產設備排放粉塵及清運分類廢棄物

(3)改善後之影響

a. 對淨利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b. 對競爭地位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c. 清運分類廢棄物可減 85 千元，主要是垃圾場完工後，分類確實。

2. 未採取因應對策部份：不適用。

(三)本公司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本公司產品無外銷歐洲，故對公司財務、業務並無任何影響。

五、勞資關係

本公司之勞資關係一向和諧，該力量主要來自於全體同仁的甘苦與共，以及公司積極推展全體員工之各項福利，以下僅述本公司勞資關係之情形：

(一)溝通與激勵

- 1.加強員工與高階主管之溝通，每季定期舉辦員工大會使員工對公司之文化及營運能更深入了解並能與經營者做直接的溝通。
- 2.企業內部網站之設立，不定期更新公司各項政策資訊及外界資訊提供。
- 3.公司為體恤員工，減少往來各辦公區之舟車勞頓，投注經費架設視訊會議系統，得以強化競爭優勢，掌握世界脈動。

(二)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謀求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自創立以來即採人性化管理，給予同仁充份尊重與照顧，除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辦法辦理員工福利外，更設置職工福利委員會規劃籌辦各項員工福利事項，強化對員工全方位之照顧。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如下：

- 1.員工定期身體檢查、新進員工安排至特約醫院體檢。
- 2.國內外旅遊、員工藝文休閒福利、部門聯誼及社團補助、慶生會、家庭日、年終尾牙等活動及特約飯店訂房優惠。
- 3.提供舒適安全的辦公環境，發放制服並設置休閒育樂室、健身房、員工餐廳及宿舍。
- 4.員工及員工子女教育獎學金之補助。
- 5.年節禮品、生日補助金。
- 6.員工婚喪、生育、傷病、團險、眷屬團險(駐外人員另提高意外險保障)及員工直系親屬死亡等補助。
- 7.辦理勞工進修活動及購買書籍雜誌提供員工進修。

(三)員工進修、訓練

為培養優秀人才並提升公司競爭力，本公司依年度重點目標及各部門訓練需求規劃人才培訓，並依照訓練管理辦法辦理預算編列與執行。

1. 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分為：

(1)新進人員訓練

包括公司文化、工作環境、員工守則、資訊及網路系統介紹、勞工安全衛生及與職位相關的專業性新進課程訓練，協助新進同仁能在最短的時間內了解公司並融入公司文化，使其在工作上能有所發揮。

(2)共同職能發展

以員工共同性職能為主，如問題分析與解決方式、溝通技巧、專案管理、團隊共識、服務技能課程訓練。

(3)儲備幹部及主管人員管理職能訓練

為培育經營管理人才，並針對職位所需職能設計培訓計畫，發展儲備幹部及主管人員需具備之技能課程。以績效管理、領導統御、激勵技巧、管理論壇、策略規劃、專案管理、團隊發展、組織發展能力為主。

(4)專業知識與技能提升

每年依照職務需求指派員工參加公司或由外部機構舉辦之相關課程，以提高公司技術層次、引進創新概念、提升管理技術等。

2. 本公司 101 年度教育訓練辦理實績統計如下：

自辦訓練	派外訓練	教育訓練總費用
1,204 人時	593.5 人時	237 仟元

3. 101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協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經理	景虎士	101/09/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
副總經理	林端生	101/07/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1 年度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4. 101 年度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進修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會計主管	李富源	101/08/1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稽核主管	彭騰緯	101/06/25-2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研習班	18

(四)退休制度

1. 依法設置勞退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按月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台灣銀行專戶儲存；並依勞退新制規定按月提繳勞工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員工之退休制度完全依規定辦理。
2.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辦理員工退休金提撥。選擇新制同仁公司按每位同仁工資依法按月提繳退休金至勞保局個人專戶。同時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依法提撥範圍內，自願另提繳退休金。勞退新制自 94 年 7 月 1 日施行，實施新制前同仁舊年資得保留，實施新制後到職同仁皆適用新制，退休金額區分為新舊制計算與發放。

(五)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規定制定相關工作規則及倫理守則，讓員工有所依循，各項規定如下：

1. 部門工作職掌：明確規範各單位工作職掌及組織功能。
2. 出勤規劃：健全考勤制度及建立員工良好的紀律。
3. 給假規則：為使員工休假、請假有所依循。
4. 獎懲規定：對員工行為導致公司在營運上之獲利損失給予獎勵或懲處。
5. 考評規則：考核員工之工作成果績效，作為調薪、升遷、獎金發放之依據。
6. 性騷擾防治與處理：為防止工作場所性騷擾，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
7. 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要求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行為之對象。

(六)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 委託合格之保全公司執行門禁管理，安全維護作業。
2. 落實勞工安全衛生、加強環境衛生改善、承攬商施工管理。
3. 危險性機械設備定期保養與檢修。
4. 定期安檢消防管線及消防設備，並舉辦消防訓練講習。
5. 落實執行電力、電梯、冷氣、水塔等設備並定期維護保養計劃，以維護人員安全。

(七)勞資糾紛

本公司以維持照顧員工、利益共享之信念，在公司內建立了各項溝通管道，以期維護良好的勞資關係。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發生勞資糾紛，公司內勞資關係和諧，預估未來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之損失可能性極低。未來仍將秉持公開及合理的人性化管理原則，建立多重溝通管道系統，除維持既有之勞資和諧外，更期許勞資雙方關係能進一步的提升。

(八)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

本公司為落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已於 98 年經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向董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宣導，要求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依此作業程序執行相關作業，避免其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情形。100 年度持續向董監事、經理人及所有員工進行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迄今，本公司執行防範內線交易管理均屬正常。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1)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註3)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流 動 資 產		-	-	-	-	-	3,234,7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	-	-	-	1,829,302
無 形 資 產		-	-	-	-	-	15,065
其 他 資 產		-	-	-	-	-	20,397,348
資 產 總 額		-	-	-	-	-	25,476,51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	-	-	2,693,036
	分配後	不適用					(註2)
非 流 動 負 債							2,404,9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097,939
	分配後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	-	-	20,289,559
股 本		-	-	-	-	-	8,505,668
資 本 公 積		-	-	-	-	-	704,70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	-	-	7,723,910
	分配後	-	-	-	-	-	(註2)
其 他 權 益		-	-	-	-	-	3,357,673
庫 藏 股 票		-	-	-	-	-	(2,393)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89,016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	-	-	-	-	20,378,575
	分配後	-	-	-	-	-	(註2)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股東會尚未召開，故暫不列示。

註3：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註2)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	-	-	-	-	1,254,001
營業毛利		-	-	-	-	-	132,094
營業損益		不適用					38,04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94,172
稅前淨利							232,213
繼續營業單位		-	-	-	-	-	229,649
本期淨利		-	-	-	-	-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	-	-	229,6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	-	-	343,0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72,720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	-	-	233,515
淨利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3,866)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102年3月31日(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	-	-	-	573,8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1,094)
每股盈餘	-	-	-	-	-	0.27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註3)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1,424,007	1,483,964	1,594,489	1,499,395	2,045,971
基金及投資		13,151,202	15,344,123	21,295,067	20,461,042	19,110,196
固定資產		3,115,078	3,339,829	3,426,485	3,372,656	3,269,242
無形資產		1,275	2,057	-	-	-
其他資產		186,820	140,937	127,398	80,112	79,371
資產總額		17,878,382	20,310,910	26,443,439	25,413,205	24,504,7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80,723	948,803	1,304,660	1,245,173	1,960,316
	分配後	1,377,036	1,600,442	2,291,272	2,093,526	(註2)
長期負債		2,519,083	2,664,557	3,209,345	2,875,000	2,425,000
其他負債		306,579	325,085	296,842	316,186	314,37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006,385	3,938,445	4,810,847	4,436,359	4,699,691
	分配後	4,202,678	4,590,084	5,797,459	5,284,712	(註2)
股本		7,869,932	8,144,792	8,214,258	8,478,123	8,500,698
資本公積		827,567	828,936	1,072,243	1,119,067	1,107,3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92,167	4,716,973	6,007,339	6,318,494	7,045,608
	分配後	3,421,064	4,065,334	5,020,727	5,470,141	(註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611,339	2,105,259	6,288,438	4,522,862	2,893,586
累積換算調整數		672,923	558,642	2,952	503,632	221,24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413)	(5,415)	(165)	1,82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871,997	16,372,465	21,632,592	20,976,846	19,805,089
	分配後	13,675,704	15,720,826	20,645,980	20,128,493	(註2)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股東會尚未召開，故暫不列示。

註3：上表(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註2)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營業收入		3,882,810	3,088,468	3,288,363	4,085,824	3,936,968
營業毛利		254,500	457,033	507,611	411,366	548,295
營業損益		25,848	210,520	220,240	146,284	297,525
營業外收入		258,612	1,214,947	1,931,000	1,515,629	1,425,094
營業外支出		52,301	95,035	64,781	62,713	57,16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232,159	1,330,432	2,086,459	1,599,200	1,665,456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202,681	1,303,131	1,985,413	1,528,934	1,576,160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非常損益		-	-	-	-	-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註2)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	-	-	-	-
本期損益	202,681	1,303,131	1,985,413	1,528,934	1,576,160
每股盈餘(元)	0.26	1.60	2.43	1.81	1.86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表(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查核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7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98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99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連淑凌	無保留意見
100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許淑敏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許淑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102年3月31日(註2)
分析項目(註3)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	-	-	20.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	-	-	1,245.4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不適用					120.12
	速動比率						83.98
	利息保障倍數						19.5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	-	-	5.87
	平均收現日數	-	-	-	-	-	62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4.7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	-	-	32.89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	-	-	2.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	-	-	0.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	-	-	3.82
	權益報酬率(%)	-	-	-	-	-	4.57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	-	-	-	-	-	0.45
	比率(%) 稅前利益	-	-	-	-	-	2.73
	純益率(%)	-	-	-	-	-	18.31
	每股盈餘(元)	-	-	-	-	-	0.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	-	-	4.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	-	-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	-	-	0.5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	-	-	0.26
	財務槓桿度	-	-	-	-	-	1.49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不適用。

註1：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資料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下表(二)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2：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註2)				
分析項目 (註3)		97 年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1	19.39	18.19	17.46	19.1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26.19	570.00	725.00	707.21	679.9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20.60	156.40	122.21	120.42	104.37
	速動比率	68.82	104.84	81.74	76.30	69.80
	利息保障倍數	4.26	24.70	38.96	29.64	33.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49	5.48	5.29	5.47	5.18
	平均收現日數	56	67	69	67	70
	存貨週轉率（次）	5.54	4.40	5.32	6.91	5.5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3.55	16.60	16.30	20.97	20.74
	平均銷貨日數	66	83	69	53	66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25	0.92	0.96	1.21	1.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22	0.15	0.12	0.16	0.1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25	7.02	8.68	6.08	6.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6	8.62	10.45	7.18	7.73
	占實收資本比率%	1.19	2.58	2.68	1.73	3.50
	營業利益 稅前純益	2.95	16.33	25.40	18.86	19.59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註2)				
分析項目(註3)		97年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純益率(%)	5.22	42.19	60.38	37.42	40.03
	每股盈餘(元)	0.26	1.60	2.43	1.81	1.8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6.16	86.43	74.46	97.88	54.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8.40	73.32	56.81	56.59	65.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81	3.09	1.23	0.92	0.93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81	2.87	3.15	2.75	2.06
	財務槓桿度	1.55	1.31	1.31	1.62	1.21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

1. 存貨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本期期末增加小麥庫存量及採購量，故存貨週轉率減少，平均銷貨日數上升。
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因本期銷貨成本下降毛利率上升，致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
3.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期來自轉投資事業之股利收入較上期減少，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使得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下降。
4.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及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下降，致營運槓桿度下降。
5. 財務槓桿度：主係本期營業利益較上期增加及利息費用減少，故財務槓桿度上升。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上表(一)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未滿5個年度，故另編制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委託之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楊柳鋒會計師及許淑敏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派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並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特此報告，敬請鑒核。

此上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譚成育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監察人：周祖菴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五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71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請參閱第 117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及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股票及存託憑證以外之金融商品評價

- 1.短期金融商品因到期日甚近故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為其估計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
- 2.存出保證金係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3.催收款應其收回可能性極小，故其公平價值為零。
- 4.長期性負債係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惟由於皆採浮動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 5.背書保證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499,395	2,045,971	546,576	36.45
基金及投資	20,461,042	19,110,196	(1,350,846)	(6.60)
固定資產	3,372,656	3,269,242	(103,414)	(3.07)
其他資產	80,112	79,371	(741)	(0.92)
資產總額	25,413,205	24,504,780	(908,425)	(3.57)
流動負債	1,245,173	1,960,316	715,143	57.43
長期負債	2,875,000	2,425,000	(450,000)	(15.65)
其他負債	316,186	314,375	(1,811)	(0.57)
負債總額	4,436,359	4,699,691	263,332	5.94
股本	8,478,123	8,500,698	22,575	0.27
資本公積	1,119,067	1,107,300	(11,767)	(1.05)
保留盈餘	6,318,494	7,045,608	727,114	11.51
股東權益總額	20,976,846	19,805,089	(1,171,757)	(5.59)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畫：

1. 流動資產：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本期小麥庫存部位及現金部位增加所致。
2. 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所致。

(二)最近二年度流動負債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發生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流動負債增加主係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所致，因本公司負債比及流動比率均為正常且來自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穩定，故無重大影響。

二、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4,098,935	3,948,303	(150,632)	(3.67)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3,111	11,335	(1,776)	(13.55)
營業收入淨額	4,085,824	3,936,968	(148,856)	(3.64)
營業成本	3,674,458	3,388,673	(285,785)	(7.78)
營業毛利	411,366	548,295	136,929	33.29
營業費用	265,082	250,770	(14,312)	(5.40)
營業利益	146,284	297,525	151,241	103.39
營業外收入	1,515,629	1,425,094	(90,535)	(5.97)
營業外支出	62,713	57,163	(5,550)	(8.8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利益	1,599,200	1,665,456	66,256	4.14
減：所得稅費用	70,266	89,296	19,030	27.08
加：所得稅利益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純益	1,528,934	1,576,160	47,226	3.09
會計原則變動影響數	-	-	-	-
本期淨利	1,528,934	1,576,160	47,226	3.09

最近二年度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

1. 營業毛利：主係原料成本下跌使銷貨成本率下降，致營業毛利較上期增加。
2. 營業利益：主係銷貨成本率較上期減少，致本期營業利益增加。
3. 所得稅費用：主係因本期獲利上升，故使本期所得稅費用較上期增加。

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如變動係由於售價或成本之調整、產銷組合及數量之增減或新舊產品之更替所造成），若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

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來自投資及融 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9,039	1,067,883	582,247	624,675	—	—

(一)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97.88	54.48	(44.3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59	65.51	15.76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2	0.93	1.09

增減比例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本期來自轉投資事業之股利收入較上期減少，及應付短期票券增加使得流動負債較上期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下降。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及融資活 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24,675	953,565	966,101	612,139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富岡廠擴建工程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99.12.31	169,971	135,355	34,616	-	-	-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富岡廠擴建工程主係為增加原料儲存空間以支應生產量增加及產品品質之維持。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一)本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項目	投資金額	投資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長期持有	新成立之通路事業	不適用	無

(二)未來一年投資計劃：將依循公司之經營策略，配合執行投資計畫。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分述如下：

負責單位	執行項目與內容
財會部	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投資效益，規劃短中長期資金運用及來源、評估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並確保內控之有效性，達成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以期降低財務、稅務及營運風險。
法務室	負責法律風險管理，遵循政府監理政策並處理契約及訴訟爭議，以降低法律風險。
資訊處	負責網路規劃、建置，維護網路資訊安全控管及防護措施，並持續測量網路品質，以降低網路營運及資訊安全風險。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之人員風險管理，並遵循政府相關法令，以確保公司持續營運。
資源管理處	負責公司不動產風險管理，並依循公司規定及政府相關法令，以確保公司不動產之正常運作。
南港物管部	負責南港大樓建築物管理，機電設備維護及修繕，以確保各承租戶的權益。
業務部	維持與客戶良好的客情關係，加強應收帳款的追蹤及催收款作業，以期降低銷貨帳務風險
國外部/採購處	實施供應商評鑑管理，以期降低採購風險

負責單位	執行項目與內容
研發部	實施新產品開發風險評估，控管研發進度，以期降低產品開發不確定性的風險
品保處	建立與追蹤原物料來源食品安全控管，加強生產產品的檢測作業應變措施，以期確保食品產品安全
製造部	加強生產作業的應變措施，以期達到安全的現場作業環境
廠務部	有效的配置人力資源，維持環境安全與衛生，以期營造和諧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二)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金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3/31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重%
利息費用	51,560	1.31	11,769	1.20
兌換利益(損失)	(451)	(0.01)	2,227	0.23

2.利率、匯率變動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 102 年第一季之利息費用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 1.31%及 1.20%；兌換損益佔本公司營收淨額比重分別為(0.01%)及 0.23%。本公司資金之運用兼顧流動性、安全性及收益性的情況下作業，並定期評估貨幣市場利率、金融資訊及外匯市場之變化，使得本公司目前之平均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仍維持於營收淨額比重 2%以下，故利率及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3.101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明顯重大之通貨膨脹情形

面對今年的經濟走勢，仍需步步為營，政府振興經濟之各項政策仍持續進行，短期內嚴重通膨是不太可能發生，近年來國際原物料價格波動較大，本公司積極尋找供貨來源，致力改善生產流程，以降低成本增加的壓力，控制適當的原物料存貨，以降低原物料價格波動對公司營運的影響程度。

(三)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各項投資皆經過謹慎評估後而執行。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皆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其情形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截至 102 年 3 月 31 日止)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1)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 (註 1)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 2)										
0	聯華實業 (股)公司	太平洋通路 有限公司	3	10,144,780	447,375	447,375	134,529	—	2.20%	10,144,780	Y		
0	聯華實業 (股)公司	Hifood Co., Ltd.	3	10,144,780	208,775	208,775	—	—	1.38%	10,144,780	Y		
0	聯華實業 (股)公司	福龍有限公 司	2	10,144,780	328,075	328,075	83,510	—	1.62%	10,144,780	Y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不得達本公司最近期財報淨值之百分之五十；本公司對單一子公司背書保證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2：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操作，均依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

(四)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麵食事業方面

未來研發重點仍朝向高品質專用粉開發主軸持續進行；並鑑於為提升配粉機動性及粉倉使用經濟價值及粉資源平衡之考量，轉型為配麥加配粉所必須之相關研究也進行中。在高品質專用粉方面已全面提升目前烘焙專用粉品質、開發歐式及健康麵包專用粉（法國專用粉已於 99 年順利上市，反應熱烈穩定成長中；健康麵包專用粉也在工業局計劃輔導下與穀研所合作順利完成，目前積極規劃量產中；水手牌高檔麵包專用粉已進入東南及香港市場）；由於大陸市場布局已臻成熟，出口大陸管道已打通，正協商進口商配額及價格，故為著眼於整體華人市場及提升獲利能力，今後整體研發方向依以下方向前進：

- (1) 開發高檔歐式麵包粉進攻大陸市場（品項細分化為法國麵包、如手工窯烤披薩兼義大利拖鞋麵包，後者也已規劃上市。）
- (2) 為平衡因本公司在國內銷售成長快速所帶來的粉資源平衡，開發低灰分高檔中式麵食專用粉進攻大陸市場。
- (3) 針對國內小包裝蛋糕粉及大陸高附加價值之奶油類蛋糕市場，擬開發對麵粉適性依賴性較深的奶油類蛋糕專用粉。（預計 2013 年底前完成）
- (4) 為進一步拓展麵包市場，擬開發「高細緻性」的麵包專用粉。
- (5) 國產有機小麥及米穀粉產品開發應用技術：因國產有機小麥加工驗證已完成並投產，應用於歐式麵包市場評價良好；米穀粉於麵食產品應用技術及配方也完全建立，設備評估中。

2. 二次加工事業方面

未來研發以義大利麵為重點，為擴大產品群以及進口原料品質穩定為目標，再擴大產品群方面：

- (1) 義大利麵之多元產品開發，以拓展新通路，如蒸煮後適合冷藏流通用之原料義大利麵以及沖泡速食通心粉等加工需求之原料通心粉。
- (2) 開發適合大陸一線以及二線城市所需之業務用與家庭用之高、中檔義大利麵。

3. 上述未來研發計畫之重點，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約為新台幣 170 萬元。

(五)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受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之情事。

(六)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顯示無重大財務業務之影響。

(七)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故目前並無可預見之危機管理。。

(八)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九)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富岡廠擴建係為增加糧食部門儲存空間，以

支應提高之生產量及產品品質之維持，並無潛在風險。

(十)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進貨或銷貨之對象均無過於集中及可能產生風險之情形。

(十一)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十二)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三)訴訟或非訟事件

1.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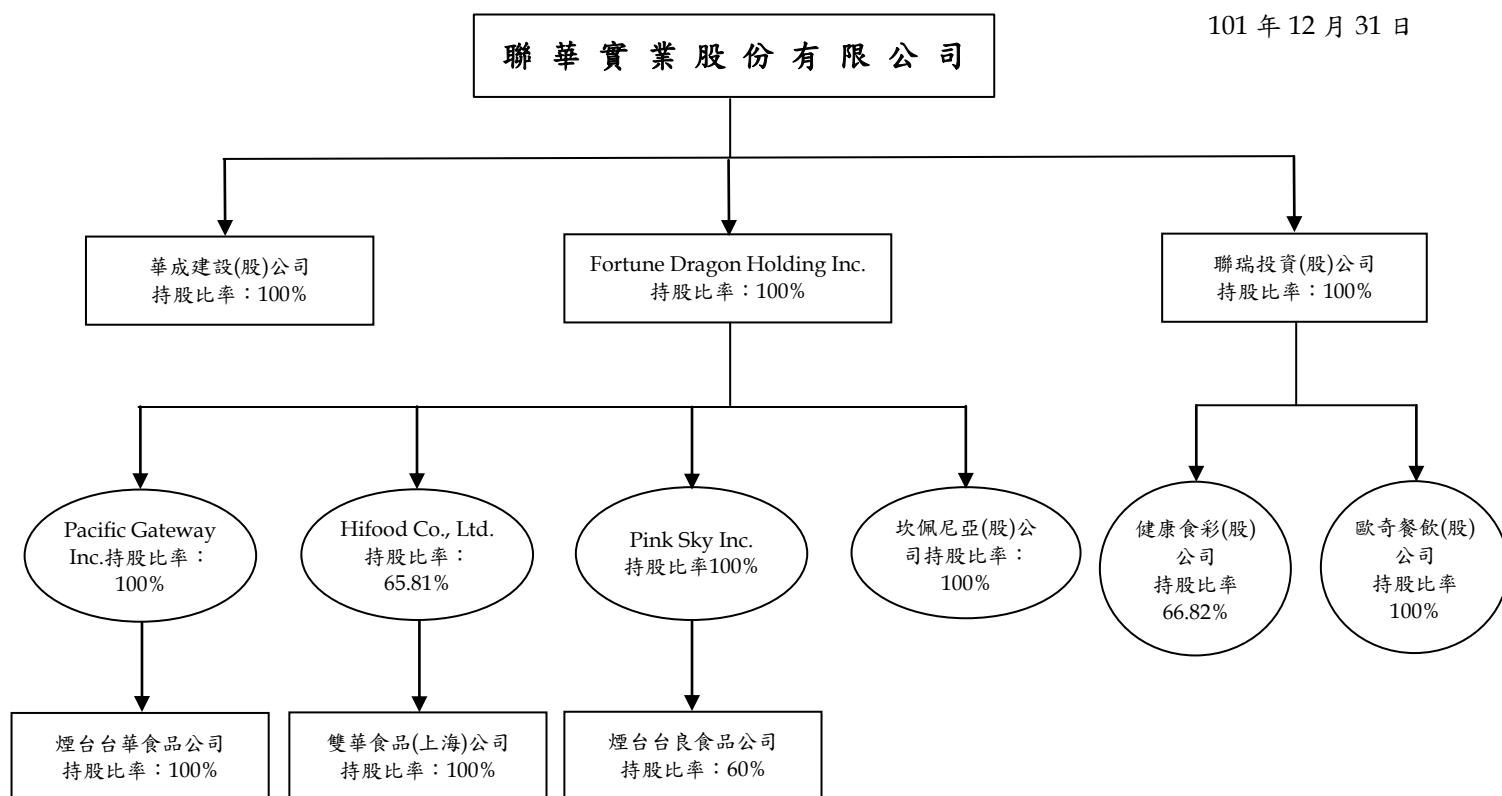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外幣仟元

10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993.12.31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4 號 6 樓	NT\$ 405,000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工業用地之廠房出租出售業務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	1994.11.23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V.I	US\$ 47,345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Pink Sky Investments Inc.	1997.05.30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V.I	US\$ 605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Pacific Gateway Holdings Inc.	1994.12.19	Citco Building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V.I	US\$ 30,461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Hifood Co., Ltd.	2002.04.03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2052,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hish West Indies	US\$ 21,500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1995.12.28	山東省煙台市環海路副 28 號	RMB 245,204	經營麵粉、麵粉類加工食品之生產與銷售業務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1997.09.12	山東省煙台市環海路副 28 號	RMB 8,274	經營花生及花生製品之生產與銷售業務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2002.06.05	上海市閔行區蓮花南路 2333 號	RMB 146,564	經營銷售即時新鮮烘焙、米飯及麵食製品
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2009.02.25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4 號 6 樓	NT\$ 17,000	餐飲業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22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4 號 6 樓	NT\$150,000	投資業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0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4 號 6 樓	NT\$ 11,000	零售業
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2012.01.0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一段 44 號 6 樓	NT\$ 35,000	餐飲業

3.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101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景虎士 譚成育 林端生 李富源 (聯華實業公司代表)	40,500,000	100.00%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	董事	景虎士 (聯華實業公司代表)	47,345,006	100.00%
Pink Sky Investments Inc.	董事 董事	景虎士 林端生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代表)	605,000	100.00%
Pacific Gateway Holdings Inc.	董事 董事	景虎士 林端生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代表)	30,461,000	100.00%
Hifood Co., Ltd.	董事 董事 董事	陸 康 景虎士 林端生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代表)	14,150,000	65.81%
	董事	林純美 (Golden Harvest Inc.代表)	5,200,000	24.19%
	董事	杜書伍 (King's Eye Ltd. 代表)	2,150,000	10.00%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陸 康 景虎士 林端生 (Pacific Gateway Inc. 代表)	(註 2)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頌恩	(註 2)	60.00%
	董事	王錫津 (Pink Sky Inc.代表)		
	董事	景虎士		20.00%
	董事	劉洪潭 (煙台糧油公司代表)		20.00%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陸 康	(註 2)	100.00%
	董事	林端生 (Hifood Co., Ltd.代表)		
	董事	林純美		
	監察人	李富源		
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端生	1,700,000	100.00%
	董事	景虎士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代表)		
	董事	黃子維		
	監察人	陸康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景虎士	15,000,000	100.00%
	董事	陸 康 (聯華實業公司代表)		
	董事	楊香芸		
	監察人	李富源		
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景虎士	3,500,000	100.00%
	董事	陸 康 (聯瑞投資公司代表)		
	董事	曾玲貴		
	監察人	李富源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景虎士	735,000	66.82%
	董事	陸 康 (聯瑞投資公司代表)		
	董事	楊香芸		
	監察人	李富源		
	董事	項偉清	146,000	13.27%
	董事	蔡振華	109,500	9.95%

註：1.以上持有股數，均係普通股。

2.該公司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4.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 (元)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05,000	480,531	291	480,240	0	(246)	40,960	1.01
Fortune Dragon Holding Inc.	1,374,899	1,390,137	61,517	1,328,620	0	(155)	(24,277)	(0.51)
Pink Sky Investments Inc.	17,569	157	0	157	0	0	0	0
Pacific Gateway Holdings Inc.	884,587	843,707	108,591	735,116	0	664	18,437	0.61
HiFood Co., Ltd.	624,360	264,677	2,888	261,789	0	(2,890)	(53,898)	(2.51)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1,142,651	1,205,980	482,964	723,016	911,622	(6,876)	19,510	(註 1)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38,556	0	158	(158)	0	0	0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682,988	434,977	229,299	205,678	183,460	(40,328)	(50,721)	
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17,000	9,419	61	9,358	67	37	(30)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44,507	60	144,447	0	(121)	(5,532)	(0.37)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11,000	16,428	14,304	2,124	23,693	(8,862)	(8,876)	(8.07)
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35,000	45,097	7,811	37,286	24,386	2,621	2,285	0.65

註 1：該公司係有限公司，故不適用。

註 2：報表日兌換率如下：

101 年底美金(USD)1 元=新台幣 29.04；人民幣(RMB)1 元=新台幣 4.66

101 年度平均美金(USD)1 元=新台幣 29.5733；人民幣(RMB)1 元=新台幣 4.684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自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苗豐強

日 期：民 國 一 〇 二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華成建設(股)公司	\$405,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94,012 股 \$2,393	-	-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另行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鋒



會計師：

許淑敏



證券主管機關：(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100.12.31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附註二及四(一))	118X		218X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	1100		2100	
應收帳款淨額(減除備抵減損損失101年146千元；100年142千元)(附註二及五)	1120		211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1140		2140	
存貨(減除備抵存貨跌價及變相減損)(附註二及四(三))	1160		21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四(十二))	1280		2210	
流動資產合計			2280	
非流動資產：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8X		248X	
供出資產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1		24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50		255X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80		25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8X	
資產總計			3110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1501		2861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四(八))	1521		2880	
應付帳款	1531			
應付所得稅	1551			
應付費用(附註五)	156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二及四(二))	1622			
其他應付款項	1681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1758			
流動負債合計			3140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1801		322X	
其他非流動負債	1821		3210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60	
負債合計			3400	
股東權益：				
實收資本(附註二、四(十)及四(十五))	188X		331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1810		335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820		348X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830		3420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1840		343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及四(十五))	1850		3451	
法定盈餘公積	1860		3460	
未分配盈餘	1870		3480	
股東權益合計			388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726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3,667,544	93	3,827,170	94
4300 租賃收入(附註五)	269,424	7	258,654	6
	3,936,968	100	4,085,82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				
5110 銷貨成本	(3,295,961)	(84)	(3,582,852)	(88)
5310 租賃成本	(92,712)	(2)	(91,606)	(2)
	(3,388,673)	(86)	(3,674,458)	(90)
5910 營業毛利	548,295	14	411,366	1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3,071)	(3)	(141,175)	(3)
6200 管理費用	(104,628)	(3)	(102,114)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071)	(1)	(21,793)	(1)
	(250,770)	(7)	(265,082)	(6)
營業淨利	297,525	7	146,284	4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571	-	1,458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1,239,324	31	1,423,411	35
7122 股利收入	105,474	3	75,636	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及四(四))	61,629	2	-	-
7160 兌換利益	-	-	4,211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2,448	-	-	-
7480 什項收入	13,648	-	10,913	-
	1,425,094	36	1,515,629	3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五))	(51,560)	(1)	(55,794)	(2)
7630 減損損失	(3,472)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	-	(2,448)	-
7560 兌換損失	(451)	-	-	-
7880 什項支出	(1,680)	-	(4,471)	-
	(57,163)	(1)	(62,713)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65,456	42	1,599,200	3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二))	(89,296)	(2)	(70,266)	(2)
9600 本期淨利	\$ 1,576,160	40	1,528,934	37
每股盈餘(元)(附註二及四(十六))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6	1.86	1.89	1.8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95	1.85	1.88	1.80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其每股盈餘資訊同上。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基金成本之淨損失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未實現重估增值	與持有者非直接相關之權益	其他	庫藏股	合計
	普通股	預收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未提撥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〇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204,415	9,843	1,072,243	1,342,982	4,664,357	2,952	(5,415)	6,288,438	37,226	27,289	(9,345)	(2,393)	21,632,592
員工認股權行使	26,090	(8,878)	8,054	-	-	-	-	-	-	-	-	-	25,266
本期損益	-	-	-	-	1,528,934	-	-	-	-	-	-	-	1,528,934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8,542	(198,54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86,611)	-	-	-	-	-	-	-	(986,611)
盈餘轉增資	246,653	-	-	-	(246,653)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579,577)	-	-	-	-	(579,577)
現金流量迴流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	-	9,345	-	9,34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72,186	-	-	-	-	-	-	72,186
依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東權益內容變動調整	-	-	34,561	-	15,485	428,494	5,250	(1,185,999)	-	(27,289)	-	-	(729,49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4,209	-	-	-	-	-	-	-	-	-	4,209
民國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477,158	965	1,119,067	1,541,524	4,776,970	503,632	(165)	4,522,862	37,226	-	-	(2,393)	20,976,846
員工認股權行使	11,385	11,190	8,509	-	-	-	-	-	-	-	-	-	31,084
本期損益	-	-	-	-	1,576,160	-	-	-	-	-	-	-	1,576,16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893	(152,893)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48,353)	-	-	-	-	-	-	-	(848,3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211,356)	-	-	-	-	(211,35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39,265)	-	-	-	-	-	-	(39,265)
依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東權益內容變動調整	-	-	(16,941)	-	(693)	(243,125)	1,987	(1,417,920)	-	-	-	-	(1,676,6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335)	-	-	-	-	-	-	-	-	-	(3,335)
民國一〇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488,543	12,155	1,107,300	1,694,417	5,351,191	221,242	1,822	2,893,586	37,226	-	-	(2,393)	19,805,089

註1：董監酬勞8,000千元及員工紅利35,737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7,521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576,160	1,528,934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35,653	134,376
攤銷費用	1,424	1,874
呆帳費用(迴轉)提列數	(161)	2,96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3,870	3,712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39,324)	(1,423,411)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95,847	1,092,533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407	1,841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52,621)	-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3,472	-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利益)	(2,448)	2,448
處分投資利益	(9,008)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335)	4,20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43,119	(21,363)
應收帳款	21,461	(74,009)
其他應收款	2,910	5,202
存貨	(127,631)	(29,683)
其他流動資產	(3,484)	5,39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4)	(1,123)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40)	(2,222)
應付所得稅	27,369	(15,103)
應付費用	(9,513)	(3,355)
其他應付款項	1,824	1,226
其他流動負債	(762)	5,77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18	(1,4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7,883	1,218,75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75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購置固定資產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存出保證金減少
遞延費用增加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長期借款增加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發放現金股利
員工行使認股權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

期初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減:資本化利息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本期支付所得稅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處分子公司股權收取現金數

支付現金及其他應付款項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餘額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餘額
支付現金數

	101年度	100年度
處分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99,863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43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0,438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2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1,725	10,050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0,000)	(50,000)
購置固定資產	(35,998)	(99,21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4	1,693
存出保證金減少	411	-
遞延費用增加	(1,215)	(1,6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052)	(156,345)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100,960)	114,093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799,720	(99,967)
長期借款增加	-	1,125,000
償還長期借款	(450,000)	(1,45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2,314	6,150
發放現金股利	(848,353)	(986,611)
員工行使認股權	31,084	25,26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6,195)	(1,266,069)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	485,636	(203,663)
期初現金餘額	139,039	342,702
期末現金餘額	<u>\$ 624,675</u>	<u>139,039</u>
本期支付利息	\$ 52,512	56,163
減:資本化利息	(143)	(43)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52,369</u>	<u>56,12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62,951</u>	<u>86,492</u>
盈餘轉增資	<u>\$ -</u>	<u>246,653</u>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u>\$ 3,472</u>	<u>-</u>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u>\$ -</u>	<u>46,914</u>
處分子公司股權收取現金數	<u>\$ 99,863</u>	<u>-</u>
固定資產	\$ 36,151	37,175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餘額	552	62,591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餘額	(705)	(552)
支付現金數	<u>\$ 35,998</u>	<u>99,214</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76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設立於民國四十四年七月，並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一日合併中國理化工業(股)公司，本公司以麵粉製銷為主，目前主要經營：

(一)農業產品、糧食加工、以穀類多層次加工供食品用果糖及葡萄糖等原料之採購運銷。

(二)麵粉、麩皮、米粉、蕎麥粉、脫皮大麥、大麥片、燕麥片、麥糠、食用米及雜糧加工 採購運輸製銷。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員工人數皆分別為243人及246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四)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金融資產

本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本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列：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除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本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現金流量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為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逐項比較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備抵呆滯損失。

(八)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本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其投資之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對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至百分之五十(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財務季報表得免按權益法處理，對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用權益法評價外，並於每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本公司如非按比例認購或其子公司買回庫藏股票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則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

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轉列遞延貸項。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發生增減變化時，本公司應按持股比例增減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並依其性質作為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九)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或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依據公告地價調整帳面價值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折舊性資產則依資產重估價辦法規定調整帳面價值。折舊係依取得資產時按估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採直線法計提。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其主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3~60年
機器設備	2~15年
運輸設備	3~5年
辦公設備	3~12年
其他設備	3~17年
出租資產	5~55年

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資產使其達到可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本支出。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閒置資產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規定，凡能使用而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按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繼續攤提折舊，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依第三十五號公報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之數。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一)遞延資產及攤銷

遞延資產係電腦軟體及模具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按五年平均攤銷，模具費則按生產數量攤銷。

(十二)退休金

本公司對於編製內正式人員訂有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五提列退休金，民國九十二年八月起，改按百分之二提列。自民國七十六年二月起配合勞動基準法並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金給與標準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另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最低退休金負債時，補貸記應計退休金負債，其差額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其對方科目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若超過該合計數時超過之部份則借記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並做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四)股權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基金會解釋函適用日(93年1月1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惟仍揭露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有關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如下：

- 1.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 2.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 3.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十五)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九十一年度起之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並以開始適用日，就子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帳面價值，作為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庫藏股票成本，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需追溯調整。

(十六)營運部門別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十七)收入認列方法與備抵銷貨折讓

1.一般銷售業務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備抵銷貨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租賃業務

本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

(十八)所得稅

本公司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將其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前期損益調整、不列入當期損益而直接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損益項目及資本公積變動等項目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直接列各該項目以淨額列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產生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性質或迴轉時間之長短分列流動及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純益及每股盈餘影響甚微。

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另依該公報規定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01.12.31</u>	<u>100.12.31</u>
現金	金	\$ 380	474
銀行存款	款	542,546	138,565
定期存款	款	81,749	-
合計	計	<u>\$ 624,675</u>	<u>139,039</u>

(二)金融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2,448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u>項</u>	<u>目</u>	<u>帳面金額</u>	<u>名目本金</u>	<u>帳面金額</u>	<u>名目本金</u>
衍生性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 -	-	2,448	280,000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上述合約屬於以規避因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簽訂未結清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金額為280,000千元，惟因符合避險會計之金融負債，已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五日償還其避險標的物—玉山聯貸案，該利率交換已不符合避險會計，故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轉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另因未符合避險會計而轉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到期，其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而調整損益表項下之已實現評價利益計2,448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所產生之評價為9,345千元，認列為股東權益當期調整項下金額。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u>101.12.31</u>	<u>100.12.31</u>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33,909千元)	320,173	319,971
神達電腦(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664,590千元)	952,903	846,618
聯強國際(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417,242千元)	871,442	1,190,700
寶隆國際(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40,370千元)	76,346	75,571
神基科技(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5,790千元)	6,300	5,660
合 計	<u>\$ 2,227,164</u>	<u>2,438,520</u>
	<u>101.12.31</u>	<u>100.12.31</u>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3,667千元)	\$ 3,667	3,667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645千元)	645	645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90,713千元)	90,713	90,713
國盛育樂(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643千元)	293	293
晶揚科技(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87,300千元)	24,940	24,940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70,694千元)	-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101年及100年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 為33,500千元及45,225千元)	22,488	34,213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為75,000千元)	75,000	75,000
合 計	<u>\$ 217,746</u>	<u>229,471</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流動列入當期損益之金額為9,008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本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係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本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辦理減資，取得退回股款11,725千元及10,050千元，已沖減其帳面價值。

本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國盛育樂(股)公司、晶揚科技(股)公司、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及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之價值已減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皆為1,350千元、62,360千元、70,694千元及11,012千元。

(三)存 貨

	<u>101.12.31</u>	<u>100.12.31</u>
製 成 品	\$ 133,782	119,684
減：備抵損失	<u>(2,386)</u>	<u>(1,661)</u>
小 計	<u>131,396</u>	<u>118,023</u>
半 成 品	44,398	41,381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44,398</u>	<u>41,381</u>
原 料	225,088	224,950
減：備抵損失	<u>(5,860)</u>	<u>(2,727)</u>
小 計	<u>219,228</u>	<u>222,223</u>
物 料	6,009	5,440
減：備抵損失	<u>(42)</u>	<u>(30)</u>
小 計	<u>5,967</u>	<u>5,410</u>
材 料	20,996	18,771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20,996</u>	<u>18,771</u>
在 途 存 貨	243,625	136,041
減：備抵損失	<u>-</u>	<u>-</u>
小 計	<u>243,625</u>	<u>136,041</u>
合 計	<u><u>\$ 665,610</u></u>	<u><u>541,849</u></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銷貨成本	\$ 3,287,943	3,576,118
租賃成本	92,712	91,60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4,339	3,206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3,870	3,712
下腳收入	(191)	(184)
	<u>\$ 3,388,673</u>	<u>3,674,458</u>

(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12.31			100.12.31		
	股 權			股 權		
	帳面價值	市 價	比率(%)	帳面價值	市 價	比率(%)
上市股票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5,268,061	5,454,373	29.89	5,135,559	4,940,100	30.24
(原始投資成本2,637,697千元)						
未上市股票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3,844,930		50.00	3,679,256		50.00
(原始投資成本400,000千元)						
神通電腦(股)公司	4,998,591		35.50	6,261,751		35.50
(原始投資成本731,636千元)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527,682		35.24	584,458		35.24
(原始投資成本615,234千元)						
華成建設(股)公司	478,590		100.00	559,486		100.00
(原始投資成本405,000千元)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74,364		24.04	76,026		24.04
(原始投資成本62,253千元)						
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	-		-	46,332		50.00
(101年及100年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零元及66,410千元)						
聯瑞投資(股)公司	144,447		100.00	49,979		100.00
(101年及100年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150,000千元及50,000千元)						
福龍有限公司	1,328,621		100.00	1,400,204		100.00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47,345千元，折合新台幣1,512,823千元)						
小 計	<u>11,397,225</u>			<u>12,657,492</u>		
合 計	<u>\$ 16,665,286</u>			<u>17,793,051</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372,259	329,264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626,229	811,742
神通電腦(股)公司	259,911	176,598
神通資訊(股)公司	(35,637)	24,879
華成建設(股)公司	40,960	45,455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4,501	4,316
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	910	4,025
聯瑞投資(股)公司	(5,532)	(21)
福龍有限公司	(24,277)	27,153
合 計	<u>\$ 1,239,324</u>	<u>1,423,41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日與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及合作協議書，約定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38,024千元購入本公司、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imited 95.06%之股權，以間接持有相關印刷電路板產銷事業之轉投資Top Wisdom International Corp.及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95.06%股權，協議分三次進行股權交割。福龍有限公司以其全數持股比例53.73%計算，出售淨價款為美金20,645千元(已扣除相關補償款)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9,979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四日進行第一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所持有股份之59.56%，並取得價款美金12,800千元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6,447千元，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第二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所持有股份之21.03%，並取得價款美金4,520千元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2,277千元。另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進行第三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剩餘所持有股份之19.41%，並取得剩餘處分價款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1,25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其處分價格為99,863千元，產生處分利益為52,621千元。

本公司為發展通路事業，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以新台幣50,000千元發起設立聯瑞投資(股)公司，本公司持有100%股權。另該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100,000千元，增資後，本公司仍持有聯瑞投資(股)公司100%之股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及神通電腦(股)公司因攤銷性資產而發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期初餘額及本期增減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	初	\$ 149,858	187,323
本	期	(37,465)	(37,465)
期	末	<u>\$ 112,393</u>	<u>149,858</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自被投資公司收到現金股利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159,080	631,901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398,000	398,000
神通電腦(股)公司	70,398	37,713
神通資訊(股)公司	21,142	6,871
華成建設(股)公司	41,064	18,048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6,163	-
	<u>\$ 695,847</u>	<u>1,092,533</u>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係本公司與英國氣體控股公司各自持有50%，因該公司董事長為英國氣體控股公司指派，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本公司對其未具有控制能力，未將其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一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係本公司與美商英特格公司各自持有50%，因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指派，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將其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惟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該公司，故本期不將其列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持有上述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已全數編入合併報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股票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五)固定資產

本公司曾以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折舊性資產重估；另以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公告現值辦理土地重估增值；惟土地稅法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調降土地增值稅之稅率，本公司依土地稅法修正後之新稅率重新計算於九十四年度迴轉土地增值稅準備計37,220千元，並同額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因麵食事業體(其現金產生單位係依生產線區分)所屬之部份現金產生單位，其固定資產之產能利用率不足，業已產生減損之跡象，故予以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提列累計減損分別為286,229千元及286,335千元，因無證據顯示該資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確定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主係富岡廠成品庫興建工程，利息支出情形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利 息 支 出 總 額	\$ 51,703	55,837
資 本 化 金 額	(143)	(43)
利 息 支 出 淨 額	<u>\$ 51,560</u>	<u>55,794</u>
資 本 化 利 率	1.27%	1.35%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部分固定資產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其他資產

1.閒置資產

	<u>101.12.31</u>	<u>100.12.31</u>
成 本		
土 地	\$ 69,176	69,176
房 屋 及 建 築	172,178	160,454
機 器 設 備	122,750	152,726
辦 公 設 備	100	100
什 項 設 備	3,854	3,854
	<u>368,058</u>	<u>386,310</u>
累 計 折 舊		
房 屋 及 建 築	(48,917)	(39,628)
機 器 設 備	(71,149)	(88,462)
辦 公 設 備	(96)	(96)
什 項 設 備	(1,957)	(1,957)
	<u>(122,119)</u>	<u>(130,143)</u>
	245,939	256,167
減：累 計 減 損	<u>(172,729)</u>	<u>(182,836)</u>
	<u>\$ 73,210</u>	<u>73,331</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評估，已提列減損之資產因無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故無應迴轉之情形。

2.其他資產－其他

	<u>101.12.31</u>	<u>100.12.31</u>
未攤銷費用	\$ 28,597	28,806
減：累計減損	<u>(27,003)</u>	<u>(27,003)</u>
	<u><u>\$ 1,594</u></u>	<u><u>1,803</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評估，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因已提列減損之資產並無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信用借款	<u>\$ 899,040</u>	<u>1,000,000</u>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96%~1.07%及0.69%~0.98%，借款期限不超過一年。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2,900,960千元及3,500,000千元、美金3,000千元。

(八)應付短期票券

	<u>101.12.31</u>	<u>100.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0	-
未攤銷折價	<u>(280)</u>	<u>-</u>
淨額	<u><u>\$ 799,720</u></u>	<u><u>-</u></u>

民國一〇一年度借款利率為0.74%~0.90%，借款期限不超過一年。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230,000千元及1,030,000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貸 款 行 庫	期 間	金 額		還 款 辦 法
		101.12.31	100.12.31	
華 南 商 業 銀 行	101.07.27~ 103.07.27	\$ 375,000	375,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1)
玉 山 商 業 銀 行	101.01.05~ 104.01.05	200,000	20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1)
第 一 商 業 銀 行	99.09.30~ 104.09.30	250,000	150,000	依合約分四期償還，分別於 103.03.30償還62,500千元； 103.09.30償還62,500千元； 104.03.30償還62,500千元； 104.09.30償還62,500千元。
〃	98.10.30~ 102.12.31	-	100,000	依合約分三期償還，分別於 101.12.31償還50,000千元； 102.06.30償還50,000千元； 102.12.31償還50,000千元； 已於100.10及101.04提前償還50,000 千元及100,000千元。
永 豐 銀 行	99.01.20~ 102.01.20	-	25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已於101.01提前償還 250,000千元。
台 新 銀 行	100.08.12~ 103.08.12	100,000	10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2)
兆 豐 銀 行	99.09.03~ 104.09.03	1,500,000	1,500,000	依合約分三期償還，分別於 103.09.03償還500,000千元； 104.03.03償還500,000千元； 104.09.03償還500,000千元。
〃	99.07.21~ 104.07.21	-	200,000	依合約分二期償還，分別於 104.01.21償還50,000千元； 104.07.21償還150,000千元。 已於101.02提前償還200,000千元。
合 計		2,425,000	2,87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合 計		<u>\$ 2,425,000</u>	<u>2,875,000</u>	

註1：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度重新簽約。

註2：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度重新簽約。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借款係用於公司之營運週轉，並以土地、建物及股票提供作為借款擔保。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董事會通過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總額新台幣1,500,000千元之銀行聯貸案，合約已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九日簽訂，並於九十六年九月三日開始動用，已全數動用完畢。另本公司承諾玉山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之聯貸案於授信存續期間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負債比率(負債/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最低有形資產淨值(淨值減除無形資產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不得低於9,000,000千元之限制，上述財務報告係以會計師查核簽證年度報告為準。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惟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該項借款業已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額度，本公司承諾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次年四月底前提供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且於授信存續期間負債比率(負債/有形資產)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依授信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須遵守借款合同規定之特定財務比例限制。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與台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額度及動用該額度，並承諾授信存續期間各半年度及年度合併報表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負債比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利息保障倍數最低二倍，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不得低於新台幣9,000,000千元。依授信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須遵守借款合同規定之特定財務比例限制。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21%~1.601%及0.967%~1.56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長期借款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合計數分別為475,000千元及575,000千元。

(十)職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規定將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退休基金專戶變動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 初 餘 額	\$ 26,549	38,089
加：本期存入	1,259	1,418
加：本期孳息	168	450
減：本期支付	(14,181)	(13,408)
合 計	<u>\$ 13,795</u>	<u>26,549</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退休金精算師提供之精算報告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及期末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折 現 率	1.875%	2.000%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1.875%	2.000%
長 期 平 均 調 薪 率	2.000%	2.000%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4,861)	(47,387)
非既得給付義務	(42,727)	(46,544)
累積給付義務	(87,588)	(93,9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926)	(19,190)
預付給付義務	(104,514)	(113,12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795	23,627
提 撥 狀 況	(90,719)	(89,4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4,438	17,1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6,281)</u>	<u>(72,363)</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2,954	3,531
利息成本	2,099	2,788
退休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23)	(875)
淨攤銷數額	448	3
淨退休金成本	<u>\$ 5,178</u>	<u>5,447</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53,497千元及58,566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有關退休金資料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3,795	26,549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5,178	5,447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4,587	4,178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77,015	73,081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六日及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第三次及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證，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皆為10,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普通股1,000股。另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轉換為普通股本計11,385千元，並認列資本公積5,174千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轉換為普通股本計26,090千元，並認列資本公積12,263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尚有1,216千股，帳列預收股本，惟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之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類	型	權 益 交 割	
		員工認股權計畫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97.07.16	96.08.22
給與數量		10,000	10,000
合約期間		6年	6年
既得期間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本期實際離職率		2.74%	2.00%
估計未來離職率		-	-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97.07.16	96.08.22
	員工認股權計畫	員工認股權計畫
履約價格(\$)	16.6	18.1
預期存續期間(年)	4.375	4.375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	16.6	18.1
預期波動率(%)	36.69	35.07
預期股利率(%)	3.61	-
無風險利率(%)	2.45	2.22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101年度		100年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年初流通在外數量	6,875 \$	14.17	8,683 \$	15.09
本期給與數量	-	-	-	-
本期放棄數量	(66)	14.54	(87)	15.23
本期執行數量	(2,257)	13.77	(1,721)	14.68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4,552</u>	13.76	<u>6,875</u>	14.17
期末可執行數量	<u>4,552</u>	13.76	<u>4,969</u>	13.89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核准 日期	發行 日期	履約價格 (新台幣 元)	截至101.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101.12.31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96.07.06	96.08.22	\$ 18.10	1,914	—	\$ 12.20	1,914	\$ 12.20
96.09.29	97.07.16	16.60	2,638	—	14.90	2,638	14.90
			<u>4,552</u>			<u>4,552</u>	
核准 日期	發行 日期	履約價格 (新台幣 元)	截至100.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100.12.31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96.07.06	96.08.22	\$ 18.10	2,958	—	\$ 13.20	2,958	\$ 13.20
96.09.29	97.07.16	16.60	3,917	11月	14.90	2,011	14.90
			<u>6,875</u>			<u>4,969</u>	
						101年度	100年度
因權益交割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費用一員工認股權計畫(千元)						\$ <u>(3,335)</u>	<u>4,209</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皆採用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且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既得，民國一〇〇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零元。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以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稅後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100年度
稅後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528,934
	擬制淨利	1,527,66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81
	擬制每股盈餘	1.8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80
	擬制每股盈餘	1.79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所得稅

- 1.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 2.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35,867	12,31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2,769	55,361
遞延所得稅利益	(1,024)	(1,12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684	3,716
所得稅費用	<u>\$ 89,296</u>	<u>70,266</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國外投資(利益)損失提列數	\$ (4,127)	4,61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提列)	(658)	(631)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提列)迴轉	240	781
未實現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1,206	962
未實現兌換損益	(366)	(492)
提列備抵遞延所得稅	2,681	(6,359)
	<u>\$ (1,024)</u>	<u>(1,123)</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調節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依稅法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283,128	271,863
免稅所得	(7,891)	(5,15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2,769	55,361
國內投資利益	(214,812)	(237,364)
其他永久性差異	(28,263)	(11,79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1,684	3,716
提列(迴轉)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2,681	(6,359)
所得稅費用	<u>\$ 89,296</u>	<u>70,266</u>

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1.12.31		100.12.31	
	所得稅		所得稅	
	金額	影響數	金額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8,288	1,409	4,418	75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34	397	178	31
小計		<u>1,806</u>		<u>782</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跌價損失	198,507	33,746	198,507	33,746
• 未實現固定及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272,654	46,352	281,159	47,798
• 未實現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27,003	4,590	27,003	4,590
•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257,127	43,712	232,850	39,585
小計		<u>128,400</u>		<u>125,719</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130,206</u>		<u>126,501</u>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72,926)	(12,397)	(120,232)	(20,440)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2,397)</u>		<u>(20,440)</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806	78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128,400	125,71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8,400)	(125,71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2,397)	(20,440)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12,397)	(20,440)

5.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1.12.31	100.12.31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533,920	533,920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4,817,271	4,243,050
	\$ 5,351,191	4,776,97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613,768	558,741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4.43%	16.95%

(十三)增 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246,653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訂為一〇〇年八月八日，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辦妥變更登記。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股本之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一)。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且大部分盈餘來自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為求公司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本公司年度決算之盈餘，於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扣繳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配如下：

- (1)現金股利部分：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不低於當年度配發之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經股東會同意調整之。
- (2)股票股利：視當年度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定配發之。
- (3)董監事酬勞：由董事會依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
- (4)員工紅利：不得少於當年度提列法定公積後之盈餘減除股息後所剩餘千分之五。
- (5)餘額依法令規定保留。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以上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7,521	35,737
董 監 事 酬 勞	8,000	8,000
	<u>\$ 35,521</u>	<u>43,7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歷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3.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應提撥10%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2%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則依以前年度發放金額計算，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8,371千元、8,000千元及27,521千元、8,00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屆時若有以股票紅利配發，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六)庫藏股票

1.本科目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u>\$ 2,393</u>	<u>2,393</u>

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被投資公司	投資性質	子公司持有 母公司股數	原始成本	市價
<u>101.12.31</u>				
華成建設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94	\$ 2,393	1,782
<u>100.12.31</u>				
華成建設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94	\$ 2,393	1,650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購入本公司之股票均未出售。

(十七)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計算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明細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665,456	1,576,160	1,599,200	1,528,93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48,441	848,441	846,988	846,988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94)	(94)	(94)	(94)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48,347	848,347	846,894	846,894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3,921	3,921	4,727	4,72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852,268</u>	<u>852,268</u>	<u>851,621</u>	<u>851,621</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年度		100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6	1.86	1.89	1.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95	1.85	1.88	1.80

假設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101年度		100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1,665,456	1,576,160	1,599,200	1,528,93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48,441	848,441	846,988	846,988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3,921	3,921	4,727	4,72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52,362	852,362	851,715	851,71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96	1.86	1.89	1.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95	1.85	1.88	1.80

(十八)金融商品

1.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12.31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市 價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 1,372,907	1,372,907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7,164	2,227,16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7,746	-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4,344,792	4,344,792
資 產 負 債 表 外 金 融 商 品		
背書保證	\$ -	USD 33,000 千元

	100.12.31	
金 融 資 產	帳 面 價 值	公 平 市 價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 955,011	955,011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8,520	2,438,5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471	-
金 融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4,101,494	4,101,49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448	2,448
－流動		
資 產 負 債 表 外 金 融 商 品		
背書保證	\$ -	USD 34,000 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皆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一流動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之金融資產皆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合約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係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4)催收款因收回可能性極小，故其公平價值為零。
- (5)長期性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惟由於皆採浮動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 (6)背書保證其公平價值係以合約金額為準。

3.本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27,164	-	2,438,520	-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2,448

4.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已實現利益為2,448千元。

5.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3,324,040千元及3,875,000千元。

6.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信用風險

本公司為關係人作背書保證，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額度分別為美金33,000千元及美金34,000千元。該些保證具有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代表因金融商品交易之相對人未能履約，致可能發生之會計損失金額，本公司於承作融資保證時，並未要求交易之相對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依交易相對人未償還之貸款金額，估計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信用風險分別為美金5,505千元及美金6,400千元。

本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本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屬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本公司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對象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故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即使對方違約，本公司亦不致於遭受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本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33,240千元及38,750千元。

7.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規避營運之風險為目標；避險策略係以規避本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內控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英特達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自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起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具控制力之子公司
福龍有限公司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
Hifood Co., Ltd.	"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
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
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健康食彩股份有限公司	"
歐奇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神通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
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	"
聯仕電子化學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聯華低溫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聯通氣體股份有限公司	"
聯豐精密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寶華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神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租賃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銷貨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銷貨淨額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彙	計	\$	2,585 -	3,257	-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至60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向關係人收取資產出租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佔本科目		佔本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神 達 電 腦 (股) 公 司	\$	58,959	22%	65,172	25%
神 基 科 技 (股) 公 司		49,993	19%	47,777	19%
聯 華 氣 體 工 業 (股) 公 司		41,788	16%	41,707	16%
神 通 資 訊 科 技 (股) 公 司		10,290	4%	10,971	4%
聯 成 化 學 科 技 (股) 公 司		8,941	3%	8,893	3%
聯 通 氣 體 (股) 公 司		7,200	3%	7,200	3%
聯 豐 精 密 科 技 開 發 (股) 公 司		5,880	2%	5,880	2%
聯 華 低 溫 設 備 (股) 公 司		4,889	2%	4,889	2%
聯 仕 電 子 化 學 材 料 (股) 公 司		1,381	-	1,381	1%
英 特 達 精 密 科 技 (股) 公 司		651	-	2,604	1%
彙	計	321	-	473	-
合	計	\$	190,293 71%	196,947	76%

租賃起迄日屆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九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三十一日間。

上述出租資產其租金均參考土地、建物之公告現值或預定價值以議價方式決定，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向上述關係人收取租賃保證金合計分別為34,183千元及36,225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背書及保證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提供關係人向銀行借款之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如下：

101.12.31	最高背書保證 額度(千元)		期末背書保證 額度(千元)		期末未動支背書 保證額度(千元)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TWD	454,125	TWD	435,600	TWD	328,004
	(USD	15,000)	(USD	15,000)	(USD	11,295)
Hifood Co., Ltd.	TWD	211,925	TWD	203,280	TWD	203,280
	(USD	7,000)	(USD	7,000)	(USD	7,000)
福龍有限公司	TWD	404,865	TWD	319,440	TWD	267,168
	(USD	13,500)	(USD	11,000)	(USD	9,200)
100.12.31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TWD	594,800	TWD	454,125	TWD	351,190
	(USD	20,000)	(USD	15,000)	(USD	11,600)
Hifood Co., Ltd.	TWD	252,790	TWD	211,925	TWD	211,925
	(USD	8,500)	(USD	7,000)	(USD	7,000)
福龍有限公司	TWD	365,760	TWD	363,300	TWD	272,475
	(USD	12,000)	(USD	12,000)	(USD	9,000)

3. 應收(付)款項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應 收 帳 款						
神基科技(股)公司	\$	-	-		4,711	1%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3,778	1%		-	-
彙計		255	-		755	-
合 計	\$	4,033	1%		5,466	1%
其 他 應 收 款						
神達電腦(股)公司	\$	1,186	7%		1,414	7%
神基科技(股)公司		1,132	7%		2,449	13%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759	5%		-	-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216	1%		-	-
彙計		219	2%		1,380	7%
合 計	\$	3,512	22%		5,243	27%

註：上述應收款項主係出租南港辦公大樓之代墊款項及應收轉投資之現金股利。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應付費用					
彙計	\$	206	-	678	-
預收租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彙計	\$	17	-	17	-

4.其他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四年及八十七年出售工廠用地予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利益為71,934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出售，故本公司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因出租南港辦公大樓予關係人而代墊之管理費及代墊工程款分別為31,968千元、116千元及34,611千元、491千元。(帳列管理費用減項，期末應收代墊款而向關係人收取之其他應收款詳附註五(二)、3)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資	\$ 19,057	14,735
獎金及特支費	5,092	1,563
業務執行費用	184	172
員工紅利	5,154	4,789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及其他用途之擔保品或用途受有限制者：

	101.12.31	100.12.31	抵押用途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574,322	1,611,327	長期借款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698,670	793,372	"
—非流動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243,093	245,386	"
存出保證金	4,567	4,978	
合計	\$ 2,520,652	2,655,063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上述附註五(二)2說明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為借款、發行商業本票、關稅保證及進口小麥保證等應付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519,275千元及6,443,295千元。
- (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為向國外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4,455千元、瑞士法郎579千元及美金5,752千元。
- (三)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54,228千元及85,056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一)	83,111	92,758	175,869	79,805	87,286	167,091
勞健保費用	5,852	5,573	11,425	5,869	5,754	11,623
退休金費用	4,786	4,979	9,765	4,969	4,656	9,625
其他用人費用	6,999	6,424	13,423	7,207	6,429	13,636
折舊費用	111,765	23,888	135,653	111,249	23,127	134,376
攤銷費用(註二)	415	1,009	1,424	134	740	874

註一：薪資費用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含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員工分紅費用及董監酬勞分別為零元、28,371千元、8,000千元及4,209千元、27,521千元、8,000千元。

註二：攤銷費用一〇〇年度尚未包含帳列營業外支出金額1,000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聯華實業 (股)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3	9,902,545	454,125 (USD 15,000)	435,600 (USD 15,000)	-	2.20%	9,902,545
0	"	Hifood Co., Ltd.	3	9,902,545	211,925 (USD 7,000)	203,280 (USD 7,000)	-	1.03%	9,902,545
0	"	福龍有限公司	2	9,902,545	404,865 (USD 13,500)	319,440 (USD 11,000)	-	1.61%	9,902,545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最高限額係為101年度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50%計算如下：

19,805,089×50%=9,902,545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註一、三)	
聯華實業(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34,624,122	5,268,061	29.89%	5,454,373	質押100,000 千股。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	"	1,885,589	3,844,930	50.00%	3,844,930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	73,918,030	4,998,591	35.50%	5,088,695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	"	52,855,246	527,682	35.24%	527,682	
"	華成建設(股)公司	"	"	40,500,000	478,590	100.00%	480,240	註二
"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	"	6,847,775	74,364	24.04%	74,364	
"	聯瑞投資(股)公司	"	"	15,000,000	144,447	100.00%	144,447	
"	福龍有限公司	"	"	47,345,006	1,328,621	100.00%	1,328,621	
"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 人董事	備供出售之 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036,582	320,173	2.18%	320,173	
"	神達電腦(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 事長同一人	"	91,625,310	952,903	5.99%	952,903	質押32,446 千股。
"	聯強國際(股)公司	"	"	16,288,643	871,442	1.03%	871,442	質押6,752千 股。
"	寶隆國際(股)公司	—	"	11,064,573	76,346	7.33%	76,346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註一、三)	
聯華實業(股)公司	神基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6,300	0.07%	6,300	
"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625	3,667	0.31%	16,451	
"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	49,992	645	0.08%	1,113	
"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8,444,996	90,713	6.38%	96,397	
"	國盛育樂(股)公司	—	"	2,475	293	0.01%	307	
"	晶揚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3,396,439	24,940	5.66%	29,821	
"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	"	6,075,976	-	2.44%	-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3,350,000	22,488	3.35%	31,383	
"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	"	7,500,000	75,000	9.96%	82,829	

註一：上市(櫃)公司有公開市價，係按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為收盤價。

註二：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部分。

註三：非上市、櫃公司所列之市價為股權淨值，部份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單位)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利 益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 數	金 額
聯華實業(股)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	-	-	5,510,000	101,418	5,510,000	107,464	101,418	6,046	-	-	-
"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	-	-	3,696,000	100,012	3,696,000	102,974	100,012	2,962	-	-	-
"	聯瑞投資(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聯瑞投資(股)公司	—	5,000,000	49,979	10,000,000	94,468 (註)	-	-	-	-	-	15,000,000	144,447

註：包括認列投資損益等金額。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資訊，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及四(十八)說明。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聯華實業 (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 (股)公司	台北市	有機酸、酸酐及其衍生物塑膠增稠劑等	TWD 2,637,697	TWD 2,637,697	334,624,122	29.89%	TWD 5,268,061	TWD 1,209,272	TWD 372,259	
"	聯華氣體工業 (股)公司	"	生產液體、氣、氣、乙炔等工業氣體	TWD 400,000	TWD 400,000	1,885,589	50.00%	TWD 3,844,930	TWD 1,252,457	TWD 626,229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備軟體之設計製造加工與進出口業務等	TWD 731,636	TWD 731,636	73,918,030	35.50%	TWD 4,998,591	TWD 651,943	TWD 259,911	
"	神通資訊科技 (股)公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備軟體之設計製造加工與進出口業務等	TWD 615,234	TWD 615,234	52,855,246	35.24%	TWD 527,682	TWD (101,127)	TWD (35,637)	
"	華成建設(股)公司	"	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一般工業用地之廠房出租、出售業務	TWD 405,000	TWD 405,000	40,500,000	100.00%	TWD 478,590	TWD 40,960	TWD 40,960	子公司 註一
"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	丙烷、丁烷及其混合物之設備安裝、買賣及技術維修業務	TWD 62,253	TWD 62,253	6,847,775	24.04%	TWD 74,364	TWD 18,719	TWD 4,501	
"	英特達精密科技 (股)公司	桃園縣	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塑膠日用品製造	TWD -	TWD 66,410	-	-	TWD -	TWD -	TWD 910	子公司 註二
"	聯瑞投資(股)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TWD 150,000	TWD 50,000	15,000,000	100.00%	TWD 144,447	TWD (5,532)	TWD (5,532)	子公司
"	福龍有限公司	B.V.I.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TWD 1,512,823	TWD 1,512,823	47,345,006	100.00%	TWD 1,328,621	TWD (24,277)	TWD (24,277)	"
華成建設 (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 (股)公司	台北市	有機酸、酸酐及其衍生物塑膠增稠劑等	TWD 54,933	TWD 54,933	4,069,409	0.36%	TWD 61,781	TWD 1,209,272	TWD 5,356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備軟體之設計製造加工與進出口業務等	TWD 84,354	TWD 84,354	4,021,994	1.93%	TWD 183,051	TWD 651,943	TWD 29,100	
"	神通資訊科技 (股)公司	"	"	TWD 61,988	TWD 61,988	3,966,581	2.64%	TWD 39,531	TWD (101,127)	TWD (2,670)	
聯瑞投資 (股)公司	健康色彩(股)公司	"	批發及零售業	TWD 7,350	TWD -	735,000	66.82%	TWD 1,419	TWD (8,876)	TWD (5,931)	
"	歐奇餐飲(股)公司	"	餐飲業	TWD 35,000	TWD -	3,500,000	100.00%	TWD 37,285	TWD 2,285	TWD 2,285	
"	優勢餐飲企業 (股)公司	"	"	TWD 99,995	TWD -	7,000,000	50.00%	TWD 98,147	TWD (14,788)	TWD (1,848)	註三
福龍有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B.V.I.	一般投資業	USD 30,461	USD 30,461	30,461,000	100.00%	USD 25,314	USD 623	USD 623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	"	USD 605	USD 605	605,000	100.00%	USD 5	USD -	USD -	
"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Co., Ltd.	"	"	USD 50	USD 50	50,000	0.04%	USD 50	USD (3,679)	USD -	
"	Hifood Co., Ltd.	開曼群島	"	USD 14,150	USD 14,150	14,150,000	65.81%	USD 5,933	USD (1,823)	USD (1,199)	
"	坎佩尼亞(股)公司	台北市	餐飲業	USD 529	USD 529	1,700,000	100.00%	USD 322	USD (1)	USD (1)	
太平洋通路 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 業有限公司	大陸	麵粉及麵粉類加工食品之生產與銷售	USD 31,000	USD 31,000	31,000,000	100.00%	USD 24,897	USD 660	USD 660	
宏聯投資有 限公司	煙台台良食品實 業有限公司	"	主要從事花生、花生類生產及銷售	USD 600	USD 600	600,000	60.00%	USD -	USD -	USD -	
Hifood Co., Ltd.	雙華食品(上海) 有限公司	大陸	即時新鮮麵製品、米飯製品、烘培製品產銷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000	100.00%	USD 7,083	USD (1,715)	USD (1,715)	
坎佩尼亞 (股)公司	聯成餐飲(股)公司	台北市	餐飲業	TWD 15,000	TWD 15,000	1,500,000	50.00%	TWD 8,722	TWD (136)	TWD (68)	

註一：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

註二：自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起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帳面金額已扣除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 稱	價 值		
1	太平洋通 路有限公 司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企業 款	USD 6,900	USD 3,140	USD 3,140	-	2	-	營運週轉	-		-	USD 25,314	USD 35,440
2	"	雙華食品 (上海)有 限公司	"	CNY 17,000	CNY 17,000	CNY 5,000	-	2	-	"	-		-	USD 10,126	USD 35,440
3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	"	CNY 44,000	CNY 10,000	CNY 10,000	3.50%	2	-	"	-		-	CNY 62,061	CNY 62,061
4	福龍有限 公司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	USD 19,000	USD 10,000	USD 10,000	-	2	-	"	-		-	USD 45,751	USD 64,051
5	"	雙華食品 (上海)有 限公司	"	USD 7,400	USD 3,700	USD 3,700	-	2	-	"	-		-	USD 18,300	USD 64,051
6	Hifood Co., Ltd.	"	"	USD 700	USD 700	USD 700	-	2	-	"	-		-	USD 3,606	USD 3,606
7	聯瑞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健康食彩 股份有限 公司	"	TWD 5,000	TWD 5,000	TWD 5,000	1.5%	2	-	"	-		-	TWD144,447	TWD 144,447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該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的40%為限，但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不受40%貸貸限制。」

3.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華成建設(股)公司	聯華實業(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4,012	1,782	0.01%	1,782	註
"	華孚科技(股)公司	—	"	1,500	16	-	16	"
"	聯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15,254	87,969	19.99%	87,969	"
"	晶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7,393	4,240	0.96%	4,240	"
"	聯訊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581,902	916	19.99%	916	"
"	通達投資(股)公司	"	"	4,630,492	72,699	19.99%	72,699	"
"	Hifood Co., Ltd.	"	"	14,150,000	USD 5,933	65.81%	USD 5,933	"
"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Co., Ltd.	"	"	50,000	USD 50	0.04%	USD 50	"
"	坎佩尼亞(股)公司	"	"	1,700,000	USD 322	100.00%	USD 322	"
"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d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82,844	USD 446	3.33%	USD 446	"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Co., Ltd.	"	"	1,000,000	USD 1,000	10.00%	USD 1,000	"
"	Harbinger Ruyi Venture Limited	"	"	500,000	USD 500	14.29%	USD 500	"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	300,000	USD 300	3.00%	USD 300	"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1,000,000	USD 24,897	100.00%	USD 24,897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	"	600,000	USD -	60.00%	USD -	"
Hifood Co., Ltd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	"	18,000,000	USD 7,083	100.00%	USD 7,083	"
坎佩尼亞(股)公司	聯成餐飲(股)公司	"	"	1,500,000	8,722	50.00%	8,722	"

註：上市、櫃公司為公開市價，非上市、櫃公司所列之市價為股權淨值，部份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列示。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 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 額	處理方式		
福龍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USD 10,000	-	-		USD -	-
"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	USD 3,700	-	-		USD -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煙台台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麵粉及麵粉類加 工食品之生產與 銷售	USD 31,000	(二)	961,594 (USD 31,000)	-	-	961,594 (USD 31,000)	100.00%	19,518 (USD 660) 註(二)2	723,009 (USD 24,897)	-
煙台台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花生及 花生製品之生產 銷售業務	USD 1,000	(二)	19,488 (USD 600)	-	-	19,488 (USD 600)	60.00%	- (USD -) 註(二)2	- (USD -)	-
雙華食品(上 海)有限公司	即時新鮮麵製 品、米飯製品、 烘培製品產銷	USD 18,000	(二)	369,392 (USD 11,000)	-	-	369,392 (USD 11,000)	65.81%	(33,388) (USD (1,129)) 註(二)2	135,355 (USD 4,661)	-
盛聯精密氣體 (上海)有限公 司	主要從事經營氣 體生產製造之業 務	USD 19,000	(二)	1,744 (USD 50)	-	-	1,744 (USD 50)	0.04%	- (USD -) 註(二)1	174 (USD 6)	-
中山東碩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玻璃、 觸控顯示系統零 件及觸控顯示模 組之產銷業務	USD 8,000	(二)	-	807 (USD 27)	-	807 (USD 27)	0.35%	- (USD -) 註(二)3	784 (USD 2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42,677 (TWD 1,353,025)	USD 40,243 (註五) (TWD 1,313,854)	TWD 11,883,053 (註三)

註一：(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一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三：限額為淨值之60%。

註四：係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29.04(資產負債科目)及29.5733(損益科目)換算。

註五：本公司間接投資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7,00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向經濟部投審會完成申報備查及註銷(經審二字第10100115190號)，並收回美金20,814千元，依法扣減其累計金額。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對大陸被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五。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揭露部門資訊，因此依該公報規定個別財務報表選擇不揭露部門資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柳峰



會計師：

許淑敏



證券主管機關：(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七日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一一年及一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12.31	%	100.12.31	%
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附註四(一))	1,235,807	5	899,586	4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	222,933	1	279,865	1
應收帳款淨額(減除備抵減損損失)(附註二及四(三))	639,960	3	682,281	3
101年10月31日(附註二)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	21,971	-	20,482	-
存貨(減除備抵存貨跌價或損耗)(附註二及四(三))	962,069	4	843,077	3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四(十二))	38,101	-	21,156	-
	3,110,841	13	2,236,447	11
非流動資產：				
投資成本(附註二、四(二)、四(四)及六)	15,106,469	60	16,088,364	62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27,180	9	2,438,525	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802	2	463,701	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7,782,451	71	18,990,190	73
固定資產：				
土地	285,562	1	285,562	1
房屋及建築	1,786,312	7	1,849,271	7
機器設備	1,122,632	5	1,248,433	6
運輸設備	34,274	-	31,431	-
辦公設備	22,856	-	21,339	-
出租資產—土地	94,811	-	94,811	-
出租資產—房屋	1,425,564	6	1,382,897	5
出租資產—其他	489,760	2	481,898	2
其他投資	271,048	1	277,163	1
租賃資產	13,036	-	-	-
重估增值	366,134	2	366,134	1
減：累計減損	(5,911,989)	(24)	(6,038,939)	(23)
減：累計折舊	(446,204)	(2)	(440,382)	(1)
未完工程	(1,604,691)	(6)	(1,536,124)	(6)
預計設備款	2,265	-	10,949	-
	6,801	-	4,676	-
	3,870,220	16	4,077,858	16
其他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及六)	69,725	-	58,023	-
其他資產：				
附屬資產(附註二及四(六))	73,210	-	73,331	-
出售設備(附註六)	6,907	-	4,978	-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二及四(六))	3,547	-	3,399	-
	83,664	-	81,708	-
資產總計	24,916,901	100	25,954,226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101.12.31	%	100.12.31	%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1,059,578	4	1,219,655	5
應付短期票款(附註四(八))	799,720	3	-	-
應付票據	873	-	4,989	-
應付帳款(附註五)	137,847	1	144,025	1
應付所得稅	86,376	-	57,876	-
應付費用(附註五)	146,160	1	151,809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2,448	-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	28,715	-	17,146	-
	2,282,237	9	1,638,050	7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2,425,000	10	2,875,000	11
負債總計：	4,707,237	19	4,513,050	18
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資本公積	93,543	-	93,543	-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60,220	-	57,996	-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2,397	-	10,818	-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48,215	1	144,297	1
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29,832	1	213,021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及四(十五))	5,021,612	20	4,819,614	19
股東權益總計：	5,493,965	22	5,440,176	2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201,202	100	9,953,226	100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 4,855,092	95	5,071,454	95
4300	租賃收入(附註五)	268,773	5	256,050	5
		5,123,865	100	5,327,50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				
5110	銷貨成本	(4,438,323)	(86)	(4,772,859)	(90)
5310	租賃成本	(92,712)	(2)	(91,606)	(2)
		(4,531,035)	(88)	(4,864,465)	(92)
5910	營業毛利	592,830	12	463,039	8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9,676)	(4)	(179,678)	(3)
6200	管理費用	(147,184)	(3)	(141,225)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071)	-	(21,793)	-
		(349,931)	(7)	(342,696)	(6)
	營業淨利	242,899	5	120,343	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2,456	-	9,372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四))	1,257,133	25	1,371,871	26
7122	股利收入	114,430	2	90,948	2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及四(四))	61,629	2	-	-
7160	兌換利益	4,590	-	22,619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2,448	-	-	-
7480	什項收入	18,427	-	15,532	-
		1,481,113	29	1,510,342	28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五))	(53,622)	(2)	(58,764)	(1)
7630	減損損失	(13,976)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	-	(2,448)	-
7880	什項支出	(10,099)	-	(5,205)	-
		(77,697)	(2)	(66,417)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46,315	32	1,564,268	29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四(十二))	(90,616)	(2)	(75,587)	(1)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1,555,699	30	1,488,681	28
9110	停業單位利益(減除所得稅損益皆為零元)	-	-	36,895	1
9600	合併總損益	\$ 1,555,699	30	\$ 1,525,576	29
	歸屬于:				
	母公司股東	\$ 1,576,160	30	1,528,934	29
9602	少數股權	(20,461)	-	(3,358)	-
		\$ 1,555,699	30	\$ 1,525,576	29
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元)(附註二及四(十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1.96	1.86	1.85	1.77
停業部門損益		-	-	0.04	0.04
基本每股盈餘		\$ 1.96	1.86	1.89	1.81
稀釋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 1.95	1.85	1.84	1.76
停業部門損益		-	-	0.04	0.04
稀釋每股盈餘		\$ 1.95	1.85	1.88	1.8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股本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 調整數	未認列為 退休基金 之淨損失	金融商 品未實 現損益	未實 重估增值	與待出售 非流動資 產直接相 關之權益	其他	庫藏股	母公司 業主權益 總計	少數股 權	合 計
	普通股 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未提撥 保留盈餘											
民國一〇〇一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8,204,415	9,843	1,072,243	1,342,982	4,664,357	2,952	(5,415)	6,288,438	37,226	27,289	(9,345)	(2,393)	21,632,592	153,265	21,785,857	
員工認股權行使	26,090	(8,878)	8,054	-	-	-	-	-	-	-	-	-	25,266	-	25,266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528,934	-	-	-	-	-	-	-	1,528,934	(3,358)	1,525,576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98,542	(198,542)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986,611)	-	-	-	-	-	-	-	(986,611)	-	(986,611)	
盈餘轉增資	246,653	-	-	-	(246,653)	-	-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579,577)	-	-	-	-	(579,577)	-	(579,577)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	-	-	9,345	-	9,345	-	9,34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	-	-	-	-	-	-	-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	-	-	-	-	-	-	-	-	-	
依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東權益內容變動調整	-	-	34,561	-	15,485	428,494	5,250	(1,185,999)	-	(27,289)	-	-	(729,498)	-	(729,498)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4,209	-	-	-	-	-	-	-	-	-	4,209	-	4,209	
民國一〇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477,158	965	1,119,067	1,541,524	4,776,970	503,632	(165)	4,522,862	37,226	-	-	(2,393)	20,976,846	157,766	21,134,612	
員工認股權行使	11,385	11,190	8,509	-	-	-	-	-	-	-	-	-	31,084	-	31,084	
本期合併總損益	-	-	-	-	1,576,160	-	-	-	-	-	-	-	1,576,160	(20,461)	1,555,699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	-	-	-	-	-	-	-	-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52,893	(152,893)	-	-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848,353)	-	-	-	-	-	-	-	(848,353)	-	(848,3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減	-	-	-	-	-	-	-	(211,356)	-	-	-	-	(211,356)	-	(211,356)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增減	-	-	-	-	-	(39,265)	-	-	-	-	-	-	(39,265)	(3,513)	(42,778)	
少數股權增減	-	-	-	-	-	-	-	-	-	-	-	-	-	(47,242)	(47,242)	
子公司現金增資	-	-	-	-	-	-	-	-	-	-	-	-	-	3,650	3,650	
依被投資公司及其子公司股東權益內容變動調整	-	-	(16,941)	-	(693)	(243,125)	1,987	(1,417,920)	-	-	-	-	(1,676,692)	-	(1,676,69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3,335)	-	-	-	-	-	-	-	-	-	(3,335)	-	(3,335)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488,543	12,155	1,107,300	1,694,417	5,351,191	221,242	1,822	2,893,586	37,226	-	-	(2,393)	19,805,089	90,200	19,895,289	

註1：董監酬勞8,000千元及員工紅利35,737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000千元及員工紅利27,521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1年度	10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1,555,699	1,525,57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96,464	201,261
攤銷費用	3,177	3,368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2,270)	7,983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2,249)	8,62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257,133)	(1,371,871)
收到權益法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	662,135	1,084,737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755	2,024
處分子公司投資利益	(52,621)	(36,895)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13,976	-
處分投資利益	(9,008)	-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335)	4,209
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2,448)	2,44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6,007	(50,734)
應收帳款	34,667	(65,259)
其他應收款	(1,957)	4,520
存貨	(154,012)	25,646
其他流動資產	(10,228)	21,90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24)	-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89)	4,736
應付帳款	10,704	(5,131)
應付所得稅	28,620	(11,503)
應付費用	(7,240)	(2,647)
其他應付款項	12,316	1,379
其他流動負債	(9,027)	12,58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5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18	(1,4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61,897	1,366,0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446)	(6)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10,438	-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7,2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1,725	18,372
增加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995)	(67,811)
處分子公司價款	99,863	97,743
購置固定資產	(75,464)	(113,893)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75	2,1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49)	-
遞延費用增加	(2,018)	-
無形資產增加	(14,975)	(12)
其他資產增加	-	(1,62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846)	(82,34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長期借款增加
償還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增加
發放現金股利
少數股權增資
員工認股權行使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匯率影響數

合併個體變動淨影響數

本期現金增加

期初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餘額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減:資本化利息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本期支付所得稅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盈餘轉增資
閒置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轉列閒置資產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處分子公司股權收取現金數

支付現金及其他應付款項購置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
加:期初其他應付款餘額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餘額
支付現金數

停業單位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01年度	100年度
	(135,651)	116,468
	799,720	(99,967)
	-	1,125,000
	(450,000)	(1,450,000)
	2,314	6,150
	(848,353)	(986,611)
	3,650	-
	31,084	25,266
	(597,236)	(1,263,694)
	(25,657)	21,074
	(29,937)	-
	336,221	41,088
	899,586	858,498
	<u>\$ 1,235,807</u>	<u>899,586</u>
	\$ 53,832	59,406
	(143)	(43)
	<u>\$ 53,689</u>	<u>59,363</u>
	<u>\$ 63,002</u>	<u>86,543</u>
	\$ -	246,653
	\$ -	46,914
	<u>\$ 3,472</u>	<u>-</u>
	<u>\$ 99,863</u>	<u>97,743</u>
	\$ 74,912	51,649
	3,078	65,322
	(2,526)	(3,078)
	<u>\$ 75,464</u>	<u>113,893</u>
	\$ -	(36,895)
	-	97,743
	<u>\$ -</u>	<u>60,848</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四十四年七月，並於民國 九十一年十二月一日合併中國理化工業(股)公司，本公司以麵粉製銷為主，目前主要經營：

(一)農業產品、糧食加工、以穀類多層次加工供食品用果糖及葡萄糖等原料之採購運銷。

(二)麵粉、麩皮、米粉、蕎麥粉、脫皮大麥、大麥片、燕麥片、麥糠、食用米及雜糧加工 採購運輸製銷。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約為648人及632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對其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年度中取得被投資公司之控制能力之日起，開始將被投資公司之收益與費損編入合併報表中。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均已沖銷。

(二)合併概況

1.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u>		<u>說明</u>
			<u>101.12.31</u>	<u>100.12.31</u>	
本公司	華成建設(股) 公司	主要經營委 託營造廠商 興建商業大 樓、一般工 業用地之廠 房出租、出 售業務	100.00%	100.00%	係於民國八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並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二十五日開始營業。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皆為405,000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本公司	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	主要從事工業用橡膠製品製造、塑膠日用品製造業務	-	50.00%	係於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三十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為 130,000 千元。因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指派，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視為對其有控制能力，將其列入合併報告編製主體。惟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出售全部股權，故於喪失控制力之日收益及費損終止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	聯瑞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係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登記及實收資本額分別為150,000千元及50,000千元。
"	福龍有限公司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100.00%	100.00%	係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額定資本額皆為美金88,000千元，每股面額為美金1元，共分88,000千股。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實收資本皆為美金47,345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聯瑞投資(股) 公司	健康食彩(股) 公司	主要從事批 發及零售業	66.82%	-	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二 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登記 及實收資本額皆為11,000千 元。
"	歐奇餐飲(股) 公司	主要從事餐 飲業	100.00%	-	係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十一 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登記 及實收資本額皆為35,000千 元。
福龍有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 限公司	投資各種生 產事業	100.00%	100.00%	係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二十 五日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 島，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 〇年底額定資本額皆為美金 52,000千元，登記資本額皆為 美金34,461千元，實收資本額 皆為美金30,461千元。
"	Hifood Co., Ltd.	"	65.81%	65.81%	係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三日 設立於開曼群島，截至民國一 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登記及 實收資本額，皆為美金21,500 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福龍有限公司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三月十六日設立於開曼群島。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日與志超科技(股)公司簽訂出售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股款轉讓及合作協議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出售，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起，已喪失控制力且該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已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會計處理」規定，列為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股權業已全數出售。
"	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餐飲業	100.00%	100.00%	係於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二十五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皆為17,000千元。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麵粉、麵粉類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於民國八十六年二月三日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省煙台市，設立時資本總額為美金8,000千元，經歷數次增資，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登記及實收資本額皆為美金31,000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Hifood Co., Ltd.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即時新鮮麵製品、米飯製品、烘焙製品產銷	100.00%	100.00%	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五日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登記及實收資本額皆為美金18,000千元。
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印刷電路板之產銷業務	-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六日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山市。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股權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底全數交割完成，請詳福龍有限公司持有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之說明。
"	Top Wisdom International Corp.(BVI)	主要從事銷售印刷電路板及設備	-	-	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九日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股權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底全數交割完成，請詳福龍有限公司持有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之說明。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福龍有限公司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各種生產事業	100.00%	100.00%	因應本公司經營策略之考量，擬申請解散，且金額未具重大性，故未編入合併報表。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股百分比		說明
			101.12.31	100.12.31	
宏聯投資有限 公司	煙台台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花 生、花生類 生產及銷售	60.00%	60.00%	因應本公司經營策略之考 量，擬申請解散，且金額未具 重大性，故未編入合併報表。

(三)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外長期股權投資皆以功能性貨幣記帳，其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稅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因交易目的而發生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六)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處理，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金融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類及衡量如下列：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或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公平價值評價，除減除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4.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現金流量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為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九)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若實際產量與正常產能差異不大，亦得按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實際產量若異常高於正常產能，則應以實際產量分攤固定製造費用。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逐項比較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之存貨則提列備抵呆滯損失。

(十)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合併公司及具控制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

合併公司投資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處理。如係折舊、折耗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自取得年度起，依其估計剩餘經濟年限分年攤銷；如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價值所發生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如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則超過部份認列為商譽；如屬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超過投資成本，則差額先就非流動資產等比例減少，若減少至零仍有差額時，則該差額列為非常損益。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其投資之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對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百分之二十以上至百分之五十(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財務季報表得免按權益法處理，對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採用權益法評價外，並於每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被投資公司現金增資合併公司如非按比例認購或其子公司買回庫藏股票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則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於本年度尚未實現者，予以轉列遞延貸項。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折耗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其餘之資產所產生者，俟實現年度始行認列。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被投資公司股東權益發生增減變化時，合併公司應按持股比例增減長期股權投資帳面價值，並依其性質作為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十一)固定資產、出租資產及折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或取得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列帳基礎。土地重估依據公告地價調整帳面價值並提列土地增值稅準備，折舊性資產則依資產重估價辦法規定調整帳面價值。折舊係依取得資產時按估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採直線法計提。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折舊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數計提折舊。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其主要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3~60年
機 器 設 備	2~15年
運 輸 設 備	3~ 5年
辦 公 設 備	3~12年
其 他 設 備	3~17年
出 租 資 產	5~55年

有關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列為資本支出；購建資產使其達到可使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本支出。出售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當年度之損益，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費用。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外，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各項無形資產耐用年限如下：

土 地 使 用 權	50年
商 標 權	10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合併商譽

商譽係指於購買法下，收購成本超過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之部份。商譽係以原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始認列成本減除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十四)閒置資產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規定，凡能使用而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按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一併轉列其他資產，繼續攤提折舊，並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公報規定評估減損及進行減損測試。依第三十五號公報規定認列之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之數。相關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五)遞延資產及攤銷

遞延資產係電力線路補助費及模具費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電腦軟體按五年平均攤銷，模具費則按生產數量攤銷。

(十六)退 休 金

本公司對於編製內正式人員訂有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總額百分之十五提列退休金，民國九十二年八月起，改按百分之二提列。自民國七十六年二月起配合勞動基準法並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退休金給與標準係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計算，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者，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證券主管機關之規定，自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起依該公報之規定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另若帳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低於最低退休金負債時，補貸記應計退休金負債，其差額未超過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之合計數時，其對方科目借記遞延退休金成本，若超過該合計數時超過之部份則借記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並做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均以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併入合併之大陸子公司依據中國政府之規定，企業須按照核定職工薪資之法定比例相對提撥基本養老保險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七)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十八)股權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給與日在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給與日於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的員工認股權計畫，則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2)基秘字第070、071、072號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或修正日於基金會解釋函適用日(93年1月1日)之前者，依規定不予追溯調整，惟仍揭露該公報規定衡量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擬制淨利及每股盈餘資訊。有關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處理如下：

- 1.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係以給與日之公平價值衡量。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平價值於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既得期間係依據該協議最終將既得之條件估計。既得條件包括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包含市價條件)。於評價該等交易時，不考量市價條件以外之既得條件。
- 2.現金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係於資產負債表日及交割日依相關負債之公平價值，認列所取得之商品或勞務，並將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
- 3.給與日之公平價值係以Black-Scholes選擇權模式估計，依據管理當局對履約價格、預期存續期間、標的股票價格、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及無風險利率等參數之最佳估計為基礎衡量之。

(十九)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九十一年度起之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並以開始適用日，就子公司轉投資公司之帳面價值，作為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庫藏股票成本，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需追溯調整。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十)營運部門別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廿一)收入認列方法與備抵銷貨折讓

1.一般銷售業務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若無法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備抵銷貨折讓係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於產品出售年度認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

2.租賃業務

本公司經營租賃業務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號「租賃會計處理準則」辦理。

(廿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對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將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將其差額列入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前期損益調整、不列入當期損益而直接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損益項目及資本公積變動等項目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直接列各該項目以淨額列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產生之相關資產或負債之性質或迴轉時間之長短分列流動及非流動項目。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列為調整年度之所得稅。

本公司與國內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子公司Hifood Co., Ltd設籍於開曼群島，其餘福龍有限公司及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皆設籍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皆依該國法令其所得免稅。

子公司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及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設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其所得稅依大陸地區當地規定之所得稅率估列。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廿三)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行之認股權證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變動，對民國一〇〇年度稅後純益及每股盈餘影響甚微。

另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101.12.31</u>	<u>100.12.31</u>
現	金	\$ 954	575
銀	行 存 款	711,260	476,779
定	期 存 款	<u>523,593</u>	<u>422,232</u>
合	計	<u>\$ 1,235,807</u>	<u>899,586</u>

(二)金融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負債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 -	<u>2,448</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1.12.31		100.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衍生性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	\$ -	-	2,448	280,000

本公司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上述合約屬於以規避因財務活動所暴露之利率風險為主要目的，截至一〇〇年底止，已簽訂未結清之利率交換合約，名目金額為280,000千元，惟因符合避險會計之金融負債，已於一〇〇年十二月五日償還其避險標的物－玉山聯貸案，該利率交換已不符合避險會計，故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轉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另因未符合避險會計而轉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到期，其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公平價值變動而調整損益表項下之已實現評價利益計2,448千元。

民國一〇〇年度因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所產生之評價為9,345千元，認列為股東權益當期調整項下金額。

	101.12.31	100.12.31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股票：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33,909千元)	320,173	319,971
神達電腦(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664,590千元)	952,903	846,618
聯強國際(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417,242千元)	871,442	1,190,700
寶隆國際(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140,370千元)	76,346	75,571
神基科技(股)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5,790千元)	6,300	5,660
華孚科技(股)公司 (101年及100年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為23千元及6千元)	16	5
合 計	<u>\$ 2,227,180</u>	<u>2,438,525</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101.12.31</u>	<u>100.12.31</u>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	\$ 3,667	3,667
(原始投資成本3,667千元)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645	645
(原始投資成本645千元)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90,713	90,713
(原始投資成本90,713千元)		
國盛育樂(股)公司	293	293
(原始投資成本1,643千元)		
晶揚科技(股)公司	29,180	29,180
(原始投資成本91,794千元)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	-
(原始投資成本70,694千元)		
通達投資(股)公司	72,699	72,699
(原始投資成本72,699千元)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22,488	34,213
(101年及100年之原始投資成本分別		
為33,500千元及45,225千元)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75,000	75,000
(原始投資成本為75,000千元)		
聯訊管理顧問(股)公司	916	916
(原始投資成本916千元)		
聯元投資(股)公司	87,968	87,968
(原始投資成本87,968千元)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	12,961	13,512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783千元)		
Asia Golbal Venture Capital Co., Ltd.	29,040	30,275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000千元)		
Harbinger Ruyi Venture Limited	14,520	15,138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500千元)		
Asia Gol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8,712	9,082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300千元)		
合 計	<u>\$ 448,802</u>	<u>463,301</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列入當期損益金額為9,008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請詳附註六。

本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辦理減資，取得退回股款11,725千元及10,050千元，已沖減其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係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合併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國盛育樂(股)公司、晶揚科技(股)公司、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ed及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之價值已減損，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皆為1,350千元、62,614千元、70,694千元、美金337千元及11,012千元。

(三)存 貨

	<u>101.12.31</u>	<u>100.12.31</u>
製 成 品	\$ 189,571	218,513
減：備抵損失	(4,182)	(4,937)
小 計	185,389	213,576
半 成 品	63,166	58,817
減：備抵損失	-	(1,347)
小 計	63,166	57,470
原 料	438,786	407,840
減：備抵損失	(6,390)	(6,419)
小 計	432,396	401,421
物 料	14,282	18,129
減：備抵損失	(702)	(2,331)
小 計	13,580	15,798
材 料	20,996	18,771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0,996	18,771
商 品	2,917	-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917	-
在 途 存 貨	243,625	136,041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243,625	136,041
合 計	<u>\$ 962,069</u>	<u>843,077</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繼續營業單位之營業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銷貨成本	\$ 4,424,286	4,753,253
租賃成本	92,712	91,60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6,477	16,181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249)	8,625
下腳收入	(191)	(5,200)
	<u>\$ 4,531,035</u>	<u>4,864,465</u>

(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101.12.31			100.12.31		
	股 權			股 權		
	帳面價值	市 價	比率(%)	帳面價值	市 價	比率(%)
上市股票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5,329,842	5,520,705	30.25	5,195,868	5,000,177	30.61
(原始投資成本2,692,630千元)						
未上市股票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3,844,930		50.00	3,679,256		50.00
(原始投資成本400,000千元)						
神通電腦(股)公司	5,181,642		37.43	6,498,504		37.43
(原始投資成本815,990千元)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567,213		37.88	628,243		37.88
(原始投資成本677,222千元)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74,364		24.04	76,026		24.04
(原始投資成本62,253千元)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157		100.00	164		100.00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605千元)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Ltd.	1,452		0.04	1,514		0.04
(原始投資成本美金50千元)						
聯成餐飲(股)公司	8,722		50.00	8,789		50.00
(原始投資成本15,000千元)						
優勢餐飲企業(股)公司	98,147		50.00	-		-
(原始投資成本99,995千元)						
小 計	<u>9,776,627</u>			<u>10,892,496</u>		
合 計	<u>\$ 15,106,469</u>			<u>16,088,364</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採權益法評價認列投資損益，其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377,614	334,163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626,229	811,742
神通電腦(股)公司	289,012	200,114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38,307)	26,319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4,501	4,316
聯成餐飲(股)公司	(68)	(4,783)
優勢餐飲企業(股)公司	(1,848)	-
合 計	<u>\$ 1,257,133</u>	<u>1,371,871</u>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日與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及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轉讓及合作協議書，約定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美金38,024千元購入本公司、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神達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持有Brilliant Star Holding Limited 95.06%之股權，以間接持有相關印刷電路板產銷事業之轉投資Top Wisdom International Corp.及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95.06%股權，協議分三次進行股權交割。福龍有限公司以其全數持股比例53.73%計算，出售淨價款為美金20,645千元(已扣除相關補償款)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9,979千元。本公司已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十四日進行第一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所持有股份之59.56%，並取得價款美金12,800千元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6,447千元，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三十日進行第二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所持有股份之21.03%，並取得價款美金4,520千元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2,277千元。另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日進行第三次股款交割，福龍有限公司轉售剩餘所持有股份之19.41%，並取得剩餘處分價款及產生處分利益美金1,255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長期股權投資英特達精密科技(股)公司，其處分價格為99,863千元，產生處分利益為52,621千元。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及神通電腦(股)公司因攤銷性資產而發生之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期初餘額及本期增減金額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 初 金 額	\$ 263,988	318,973
本 期 攤 銷	(54,985)	(54,985)
期 末 餘 額	<u>\$ 209,003</u>	<u>263,988</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自被投資公司收到現金股利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1年度	100年度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 161,015	639,585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398,000	398,000
神通電腦(股)公司	74,228	39,765
神通資訊(股)公司	22,729	7,387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6,163	-
合 計	<u>\$ 662,135</u>	<u>1,084,737</u>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係合併公司與英國氣體控股公司各自持有50%，因該公司董事長為英國氣體控股公司指派，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合併公司對其未具有控制能力，未將其列入合併報告編製主體。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聯成餐飲(股)公司係本公司與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各自持有50%，因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合併公司對其未具有控制能力，未將其列入合併報告編製主體。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優勢餐飲企業(股)公司係本公司與今口香調理食品有限公司各自持有50%，因今口香調理食品有限公司對其財務、營運之策略訂定有決策能力，故合併公司對其未具有控制能力，未將其列入合併報告編製主體。

合併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未納入編制合併報表之原因，請詳附註二(二)說明。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提供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股票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五)固定資產

本公司曾以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辦理折舊性資產重估；另以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基準日，依公告現值辦理土地重估增值；惟土地稅法於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三十日修正調降土地增值稅之稅率，本公司依土地稅法修正後之新稅率重新計算於九十四年度迴轉土地增值稅準備計37,220千元，並同額增加未實現重估增值。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因麵食事業體(其現金產生單位係依生產線區分)所屬之部份現金產生單位，其固定資產之產能利用率不足，業已產生減損之跡象，故予以提列資產減損損失，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提列累計減損分別為286,229千元及286,335千元，因無證據顯示該資產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確定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冷凍食品生產設備之現金產生單位，其固定資產之產能利用率不足，業已產生減損之跡象，乃依照其使用價值評估，經測試後，其可回收價值小於其帳面價值，故於民國一〇一年度提列資產減損損失計人民幣2,242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度止，固定資產認列之累計減損金額為人民幣2,242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利息資本化金額主係富岡廠成品庫興建工程，利息支出情形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利 息 支 出 總 額	\$ 53,765	58,807
資 本 化 金 額	<u>(143)</u>	<u>(43)</u>
利 息 支 出 淨 額	<u><u>\$ 53,622</u></u>	<u><u>58,764</u></u>
資 本 化 利 率	1.27%	1.35%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提供部分固定資產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六)其他資產

1.閒置資產

成 本	<u>101.12.31</u>	<u>100.12.31</u>
土 地	\$ 69,176	69,176
房 屋 及 建 築	240,087	230,506
機 器 設 備	122,750	152,726
辦 公 設 備	100	100
什 項 設 備	<u>3,854</u>	<u>3,854</u>
	<u>435,967</u>	<u>456,362</u>
累 計 折 舊		
房 屋 及 建 築	(90,898)	(79,780)
機 器 設 備	(71,149)	(88,462)
辦 公 設 備	(96)	(96)
什 項 設 備	<u>(1,957)</u>	<u>(1,957)</u>
	<u>(164,100)</u>	<u>(170,295)</u>
	271,867	286,067
減：累計減損	<u>(198,657)</u>	<u>(212,736)</u>
	<u><u>\$ 73,210</u></u>	<u><u>73,331</u></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評估，已提列減損之資產因無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故無應迴轉之情形。

2.其他資產－其他

	<u>101.12.31</u>	<u>100.12.31</u>
未攤銷費用	\$ 30,550	30,402
減：累計減損	<u>(27,003)</u>	<u>(27,003)</u>
	<u><u>\$ 3,547</u></u>	<u><u>3,399</u></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評估，就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因已提列減損之資產並無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故無迴轉之情形。

(七)短期借款

	<u>101.12.31</u>	<u>100.12.31</u>
信用借款	\$ 1,059,578	1,210,760
擔保借款	-	8,895
合計	<u><u>\$ 1,059,578</u></u>	<u><u>1,219,655</u></u>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0.96%~4.80%及0.69%~5.31%，借款期限不超過一年。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2,935,290千元、美金27,495千元及3,654,105千元、美金30,600千元、人民幣10,000千元。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提供部份固定資產作為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之說明。

(八)應付短期票券

	<u>101.12.31</u>	<u>100.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0	-
未攤銷折價	<u>(280)</u>	-
淨額	<u><u>\$ 799,720</u></u>	<u><u>-</u></u>

民國一〇一年度借款利率為0.74%~0.90%，借款期限不超過一年。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分別為230,000千元及1,030,000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長期借款

貸 款 行 庫	期 間	金 額		還 款 辦 法
		101.12.31	100.12.31	
華 南 商 業 銀 行	101.07.27~ 103.07.27	\$ 375,000	375,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1)
玉 山 商 業 銀 行	101.01.05~ 104.01.05	200,000	20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1)
第 一 商 業 銀 行	99.09.30~ 104.09.30	250,000	150,000	依合約分四期償還，分別於 103.03.30償還62,500千元； 103.09.30償還62,500千元； 104.03.30償還62,500千元； 104.09.30償還62,500千元。
〃	98.10.30~ 102.12.31	-	100,000	依合約分三期償還，分別於 101.12.31償還50,000千元； 102.06.30償還50,000千元； 102.12.31償還50,000千元； 已於100.10及101.04提前償還50,000 千元及100,000千元。
永 豐 銀 行	99.01.20~ 102.01.20	-	25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已於101.01提前償還 250,000千元。
台 新 銀 行	100.08.12~ 103.08.12	100,000	100,000	合約到期時償還。(註2)
兆 豐 銀 行	99.09.03~ 104.09.03	1,500,000	1,500,000	依合約分三期償還，分別於 103.09.03償還500,000千元； 104.03.03償還500,000千元； 104.09.03償還500,000千元。
〃	99.07.21~ 104.07.21	-	200,000	依合約分二期償還，分別於 104.01.21償還50,000千元； 104.07.21償還150,000千元。 已於101.02提前償還200,000千元。
合 計		2,425,000	2,875,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	-	
合 計		<u>\$ 2,425,000</u>	<u>2,875,000</u>	

註1：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度重新簽約。

註2：本公司已於民國100年度重新簽約。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上述借款係用於公司之營運週轉，並以土地、建物及股票提供作為借款擔保。

本公司為充實中期營運週轉金，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董事會通過玉山商業銀行申請總額新台幣1,500,000千元之銀行聯貸案，合約已於九十六年四月十九日簽訂，並於九十六年九月三日開始動用，已全數動用完畢。另本公司承諾玉山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之聯貸案於授信存續期間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五十，負債比率(負債/淨值)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最低有形資產淨值(淨值減除無形資產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不得低於9,000,000千元之限制，上述財務報告係以會計師查核簽證年度報告為準。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惟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底，該項借款業已全數清償。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九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授信合約額度，本公司承諾於借款存續期間內，應於每一會計年度結束次年四月底前提供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財務報告，且於授信存續期間負債比率(負債/有形資產)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依授信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須遵守借款合同規定之特定財務比例限制。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二十日與台新銀行簽訂授信合約額度及動用該額度，並承諾授信存續期間各半年度及年度合併報表流動比率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百，負債比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十，利息保障倍數最低二倍，最低有形淨值(淨值減無形資產及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不得低於新台幣9,000,000千元。依授信合約規定於借款期間內，本公司須遵守借款合同規定之特定財務比例限制。本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長期借款利率區間分別為1.21%~1.601%及0.967%~1.561%。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長期借款尚未使用之融資額度合計數分別為475,000千元及575,000千元。

(十)職工退休辦法

本公司根據勞動基準法規定將提撥之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退休基金專戶變動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期 初 餘 額	\$	26,549	38,089
加：本 期 存 入		1,259	1,418
加：本 期 孳 息		168	450
減：本 期 支 付		(14,181)	(13,408)
合 計	\$	<u>13,795</u>	<u>26,549</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依退休金精算師提供之精算報告所採用之精算假設及期末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折 現 率	1.875%	2.000%
退休基金資產之投資報酬率	1.875%	2.000%
長 期 平 均 調 薪 率	2.000%	2.000%
	<u>101.12.31</u>	<u>100.12.31</u>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4,861)	(47,387)
非既得給付義務	(42,727)	(46,544)
累積給付義務	(87,588)	(93,93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6,926)	(19,190)
預付給付義務	(104,514)	(113,12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3,795	23,627
提 撥 狀 況	(90,719)	(89,494)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4,438	17,131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76,281)</u>	<u>(72,363)</u>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服務成本	\$ 2,954	3,531
利息成本	2,099	2,788
退休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323)	(875)
淨攤銷數額	448	3
淨退休金成本	<u>\$ 5,178</u>	<u>5,447</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為53,497千元及58,566千元。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有關繼續營業單位之退休金資料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期末退休基金餘額	\$ 13,795	26,549
當期退休金費用：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5,178	5,447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11,416	8,535
期末應付退休金餘額	77,257	73,136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七月六日及九十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經證期局核准發行第三次及第四次員工認股權證，並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及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發行員工認股權證皆為10,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為普通股1,000股。另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轉換為普通股本計11,385千元，並認列資本公積5,174千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月十七日完成變更登記。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員工認股權證轉換為普通股本計26,090千元，並認列資本公積12,263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尚有1,216千股，帳列預收股本，惟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二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前述之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類	型	權 益 交 割	
		員工認股權計畫	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97.07.16	96.08.22
給與數量		10,000	10,000
合約期間		6年	6年
既得期間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本期實際離職率		2.74%	2.00%
估計未來離職率		-	-

本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97.07.16	96.08.22
	員工認股權計畫	員工認股權計畫
履約價格(\$)	16.6	18.1
預期存續期間(年)	4.375	4.375
標的股票之現時價格(\$)	16.6	18.1
預期波動率(%)	36.69	35.07
預期股利率(%)	3.61	-
無風險利率(%)	2.45	2.22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101年度		100年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年初流通在外數量	6,875	\$ 14.17	8,683	\$ 15.09
本期給與數量	-	-	-	-
本期放棄數量	(66)	14.54	(87)	15.23
本期執行數量	(2,257)	13.77	(1,721)	14.68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4,552</u>	13.76	<u>6,875</u>	14.17
期末可執行數量	<u>4,552</u>	13.76	<u>4,969</u>	13.89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截至101.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核准 日期	發行 日期	履約價格 (新台幣 元)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101.12.31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96.07.06	96.08.22	\$ 18.10	1,914	—	\$ 12.20	1,914	\$ 12.20
96.09.29	97.07.16	16.60	<u>2,638</u>	—	14.90	<u>2,638</u>	14.90
			<u>4,552</u>			<u>4,552</u>	

截至100.12.31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核准 日期	發行 日期	履約價格 (新台幣 元)	流通在外 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100.12.31 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96.07.06	96.08.22	\$ 18.10	2,958	—	\$ 13.20	2,958	\$ 13.20
96.09.29	97.07.16	16.60	<u>3,917</u>	11月	14.90	<u>2,011</u>	14.90
			<u>6,875</u>			<u>4,969</u>	

	101年度	100年度
因權益交割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費用—員工認股權計畫(千元)	<u>\$ (3,335)</u>	<u>4,209</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皆採用內含價值認列所給與之酬勞成本，且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既得，民國一〇〇年度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相關酬勞成本為零元。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之規定以公平價值認列酬勞成本，財務報表之擬制稅後淨利與每股盈餘資訊列示如下：

		<u>100年度</u>
稅後淨利	報表認列之淨利	\$ 1,528,934
	擬制淨利	1,527,664
基本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81
	擬制每股盈餘	1.80
稀釋每股盈餘	報表認列之每股盈餘	1.80
	擬制每股盈餘	1.79

(十二)所得稅

- 1.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0,922	16,15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2,769	55,361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1,024)	54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992)	3,716
匯率影響數	(59)	(193)
所得稅費用	<u>\$ 90,616</u>	<u>75,587</u>

上列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國外投資(利益)損失提列數	\$ (4,127)	4,61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迴轉(提列)	1,051	(1,697)
未實現閒置資產跌價損失迴轉	1,004	1,569
備抵呆帳迴轉(提列)超限數	524	(1,015)
未實現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	472	89
未實現兌換損益	(1,707)	(1,001)
虧損扣抵	2,750	17,071
迴轉備抵遞延所得稅	(991)	(19,103)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低估	-	18
	<u>\$ (1,024)</u>	<u>547</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稅前淨利依稅法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	\$ 297,808	296,942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52,769	55,361
免稅所得	(7,891)	(5,154)
國內投資利益	(219,281)	(242,439)
其他永久性差異	(29,786)	(14,40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992)	3,716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低估	-	18
迴轉備抵遞延所得稅資產	(1,011)	(18,457)
所得稅費用	<u>\$ 90,616</u>	<u>75,587</u>

4.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101.12.31		100.12.31	
	所得稅		所得稅	
	金額	影響數	金額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1,274	2,155	15,033	3,366
• 未實現呆帳損失	7,763	1,941	10,172	2,544
• 未實現兌換損失	2,354	402	178	31
• 虧損扣抵	71,087	17,772	60,440	15,110
小計		<u>22,270</u>		<u>21,051</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跌價損失	198,507	33,746	198,507	33,746
• 未實現固定及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594,738	126,873	613,537	130,893
• 未實現其他資產減損損失	27,003	4,590	27,003	4,590
• 國外長期投資損失	257,127	43,712	232,850	39,585
• 虧損扣抵	111,018	27,217	195,110	43,717
小計		<u>236,138</u>		<u>252,5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258,408</u>		<u>273,582</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1.12.31		100.12.31	
	所得稅		所得稅	
	金 額	影 響 數	金 額	影 響 數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5,510)	(1,37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長期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72,926)	(12,397)	(120,232)	(20,440)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12,397)</u>		<u>(21,818)</u>
	101.12.31		100.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2,270		21,05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0,464)		(18,808)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806		2,24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1,37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u>1,806</u>		<u>865</u>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236,138		252,53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36,138)		(242,909)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9,62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2,397)		(20,440)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	<u>(12,397)</u>		<u>(10,818)</u>

5.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止，聯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坎佩尼亞股份有限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明細如下：

發 生 年 度	虧 損 扣 抵	可供抵減之最後年度		
九 十 九 年 度	\$ 1,895	—	○	九
一 〇 〇 年 度	4,760	—	—	〇
一 〇 一 年 度	68	—	—	—
合 計	<u>\$ 6,723</u>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底止，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得用以扣抵以後年度課稅所得之虧損扣抵，明細如下：

發 生 年 度	虧 損 扣 抵	可供抵減之最後年度		
九 十 七 年 度	\$ 71,087	—	○	二
九 十 八 年 度	23,106	—	○	三
九 十 九 年 度	14,319	—	○	四
一 〇 〇 年 度	16,419	—	○	五
一 〇 一 年 度	50,451	—	○	六
合 計	<u>\$ 175,382</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6.所得稅核定情形：

截至本報告提出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九年度。

7.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及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設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其民國一〇一年度所得稅稅率為25%。

8.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533,920	533,920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4,817,271	4,243,050
	<u>\$ 5,351,191</u>	<u>4,776,970</u>
可 扣 抵 稅 額 帳 戶 餘 額	<u>\$ 613,768</u>	<u>558,741</u>
	<u>101年度(預計)</u>	<u>100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 額扣抵比率	<u>14.43%</u>	<u>16.95%</u>

(十三)增 資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盈餘246,653千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增資基準日訂為一〇〇年八月八日，於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二十五日辦妥變更登記。

員工認股權轉換為股本之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一)。

(十四)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十五)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且大部分盈餘來自權益法認列之轉投資公司，為求公司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本公司年度決算之盈餘，於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及扣繳稅捐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分配如下：

- (1)現金股利部分：得由董事會考量公司財務結構、未來資金需求及獲利情形，以不低於當年度配發之股利總數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經股東會同意調整之。
- (2)股票股利：視當年度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由董事會擬定配發之。
- (3)董監事酬勞：由董事會依當年度盈餘擬定分配。
- (4)員工紅利：不得少於當年度提列法定公積後之盈餘減除股息後所剩餘千分之五。
- (5)餘額依法令規定保留。

上述員工紅利如以股票方式發放，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分配之，其一定條件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以上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提請股東會決定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二日及一〇〇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27,521	35,737
董 監 事 酬 勞	8,000	8,000
合 計	<u>\$ 35,521</u>	<u>43,737</u>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歷年度之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3.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應提撥10% 法定盈餘公積後乘上2%為員工紅利，董監酬勞則依以前年度發放金額計算，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28,371千元、8,000千元及27,521千元、8,00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年度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決議年度之損益。屆時若有以股票紅利配發，其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派數，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尚待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庫藏股票

1.本科目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之明細如下：

	<u>101.12.31</u>	<u>100.12.31</u>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 <u>2,393</u>	<u>2,393</u>

2.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列示如下：

(單位：千股)

被投資公司	投資性質	子公司持有 母公司股數	原始成本	市價
<u>101.12.31</u>				
華成建設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u>94</u>	\$ <u>2,393</u>	<u>1,782</u>
<u>100.12.31</u>				
華成建設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u>94</u>	\$ <u>2,393</u>	<u>1,650</u>

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購入本公司之股票均未出售。

(十七)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股東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計算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明細如下：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	\$ 1,665,456	1,576,160	1,562,305	1,492,039
停業單位淨利	-	-	36,895	36,89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665,456</u>	<u>1,576,160</u>	<u>1,599,200</u>	<u>1,528,934</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48,441	848,441	846,988	846,988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	<u>(94)</u>	<u>(94)</u>	<u>(94)</u>	<u>(94)</u>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848,347	848,347	846,894	846,894
加：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u>3,921</u>	<u>3,921</u>	<u>4,727</u>	<u>4,727</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u>852,268</u></u>	<u><u>852,268</u></u>	<u><u>851,621</u></u>	<u><u>851,621</u></u>
基本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96	1.86	1.85	1.77
停業單位淨利	-	-	0.04	0.04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1.96</u>	<u>1.86</u>	<u>1.89</u>	<u>1.81</u>
稀釋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95	1.85	1.84	1.76
停業部門損益	-	-	0.04	0.04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95</u>	<u>1.85</u>	<u>1.88</u>	<u>1.80</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八)金融商品

1.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01.12.31	
<u>金</u>	<u>融</u>	<u>資 產</u>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市 價</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 2,127,578	2,127,578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27,180	2,227,1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48,802	-
<u>金</u>	<u>融</u>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4,658,113	4,658,113
			100.12.31	
<u>金</u>	<u>融</u>	<u>資 產</u>	<u>帳 面 價 值</u>	<u>公 平 市 價</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資產			\$ 1,887,192	1,887,19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8,525	2,438,52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3,301	-
<u>金</u>	<u>融</u>	<u>負 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同之金融負債			\$ 4,472,620	4,472,62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448	2,448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皆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2)合併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金融資產皆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合約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係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非流動係存出入保證金，此類金融商品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保證項目，無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 (4)催收款因收回可能性極小，故其公平價值為零。
- (5)長期性負債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惟由於皆採浮動利率，故以其帳面價值作為公平價值。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101.12.31		100.12.31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27,180	-	2,438,525	-
金融負債：				
利率交換合約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2,448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當期損益之已實現利益為2,448千元。

5.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分別為3,484,578千元及4,094,655千元。

6.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金融資產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持有之權益證券屬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之基金、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債券，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低。持有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投資時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且銷售區域分散，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商品交易對象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故合約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即使對方違約，本公司亦不致於遭受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利率交換合約外，無法於市場上以合理價格出售之可能性極小，故變現流動風險並不重大。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另合併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之權益商品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分別增加34,846千元及40,947千元。

7.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規避營運之風險為目標；避險策略係以規避合併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依公司制定之內控制度管理並作定期評估。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神通電腦(股)公司	"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
優勢餐飲企業(股)公司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華低溫設備(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
聯通氣體(股)公司	"
聯豐精密科技開發(股)公司	"
神基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神達電腦(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之董事長同一人
大成長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擔任該公司董事
美商英特格(股)公司	合併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自民國一〇一年上半年度起非本公司之關係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向關係人進貨，計有：

	101年度			100年度		
			佔合併公			佔合併公
	金	額	司進貨淨	金	額	司進貨淨
			額百分比			額百分比
美 商 英 特 格(股)公司	\$	10,637	-		26,480	- %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至90天。

2.銷貨及租賃收入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銷貨予關係人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佔合併公			佔合併公
	金	額	司銷貨淨	金	額	司銷貨淨
			額百分比			額百分比
美 商 英 特 格(股)公司	\$	44,123	1%		159,512	3%
彙 計		2,558	-		2,625	-
合 計	\$	46,681	1%		162,137	3%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條件與一般交易相同，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至60天。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向關係人收取資產出租之租金收入明細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佔本科目			佔本科目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神 達 電 腦 (股) 公 司	\$	58,959	22%		65,172	25%
神 基 科 技 (股) 公 司		49,993	19%		47,777	19%
聯 華 氣 體 工 業 (股) 公 司		41,788	16%		41,707	16%
神 通 資 訊 科 技 (股) 公 司		10,290	4%		10,971	4%
聯 成 化 學 科 技 (股) 公 司		8,941	3%		8,893	3%
聯 通 氣 體 (股) 公 司		7,200	2%		7,200	3%
聯 豐 精 密 科 技 開 發 (股) 公 司		5,880	2%		5,880	3%
聯 華 低 溫 設 備 (股) 公 司		4,889	2%		4,889	2%
彙 計		1,702	1%		1,854	1%
合 計	\$	189,642	71%		194,343	76%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租賃起迄日屆於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九日至民國一〇三年八月三十一日間。

上述出租資產其租金均參考土地、建物之公告現值或預定價值以議價方式決定，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向上述關係人收取租賃保證金合計分別為34,183千元及36,225千元。

3. 應收(付)款項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應 收 帳 款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 3,778	1%	-	- %
美商英特格(股)公司	-	-	22,567	3%
彙 計	255	-	5,466	1%
合 計	<u>\$ 4,033</u>	<u>1%</u>	<u>28,033</u>	<u>4%</u>
其 他 應 收 款				
神達電腦(股)公司	\$ 1,186	6%	1,414	7%
神基科技(股)公司	1,132	5%	2,449	12%
彙 計	1,102	5%	1,162	6%
合 計	<u>\$ 3,420</u>	<u>16%</u>	<u>5,025</u>	<u>25%</u>

註：上述應收款項主係出租南港辦公大樓之代墊款項及應收轉投資之現金股利。

	101.12.31		100.12.31	
	金 額	百 分 比	金 額	百 分 比
其 他 流 動 資 產				
彙 計	<u>\$ 5</u>	<u>-</u>	<u>-</u>	<u>-</u>
應 付 帳 款				
美商英特格(股)公司	<u>\$ -</u>	<u>-</u>	<u>3,558</u>	<u>2%</u>
應 付 費 用				
彙 計	<u>\$ 206</u>	<u>-</u>	<u>678</u>	<u>-</u>
預收租金(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彙 計	<u>\$ 17</u>	<u>-</u>	<u>17</u>	<u>-</u>

4. 其 他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四年及八十七年出售工廠用地予聯華氣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利益為71,934千元，因該公司尚未出售，故本公司帳列遞延貸項聯屬公司利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因出租南港辦公大樓予關係人而代墊之管理費及代墊工程款分別為31,968千元、116千元及34,611千元、491千元。(帳列管理费用減項，期末應收代墊款而向關係人收取之其他應收款詳附註五(二)、3)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薪 資	\$ 19,104	15,283
獎 金 及 特 支 費	5,092	1,563
業 務 執 行 費 用	184	172
員 工 紅 利	5,154	4,789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六、抵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合併公司計有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借款及其他用途之擔保品或用途受有限制者：

	101.12.31	100.12.31	抵押用途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 1,574,322	1,611,327	長 期 借 款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698,670	793,372	"
—非流動			
固定資產(帳面價值)	243,093	572,788	長 短 期 借 款
土 地 使 用 權	-	30,445	"
存 出 保 證 金	6,907	4,978	
合 計	<u>\$ 2,522,992</u>	<u>3,012,910</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為借款、發行商業本票、關稅保證及進口小麥保證等應付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5,519,275千元及6,443,295千元。

(二)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為向國外購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分別為美金4,455千元、瑞士法郎579千元及美金5,752千元。

(三)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底，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54,228千元及85,056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 他

(一)本期繼續營業單位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1年度			100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一)	120,774	122,057	242,831	121,013	106,499	227,512
勞健保費用	8,895	8,149	17,044	9,470	7,760	17,230
退休金費用	8,918	7,676	16,594	8,025	5,957	13,982
其他用人費用	7,750	9,099	16,849	8,689	9,466	18,155
折舊費用	163,234	33,230	196,464	172,268	28,993	201,261
攤銷費用(註二)	1,017	2,160	3,177	721	1,647	2,368

註一：薪資費用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含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員工分紅費用及董監酬勞分別為零元、28,371千元、8,000千元及4,209千元、27,521千元、8,000千元。

註二：攤銷費用一〇〇年度尚未包含帳列營業外支出金額為1,000千元。

(二)停業單位損益之揭露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日簽訂出售合併子公司—Brilliant Star Holdings Ltd. 股權轉讓及合作協議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出售，自民國九十九年七月起，該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已符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待出售處分群組之會計處理」規定分類為待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並停止依權益法評價投資損益，且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底全數交割完成。其有關該停業單位之損益揭露如下：

	100年度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營業收入	\$ -
營業成本(註)及費用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停業單位稅前營業(損)益	-
所得稅(損)益	-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
處分停業單位資產利益	36,895
所得稅費用	-
	36,895
停業單位營業(損)益	<u>\$ 36,895</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99年2月2日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102年起依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合併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或負責人員)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及稽核部門	已完成
2.準備階段(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內部控制部 門、資訊部門 及稽核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人事部門	已完成
3.實施階段(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資訊部門	已完成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及比較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本公司係以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及預計於民國102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會計政策重大差異評估之依據，惟本公司目前之評估結果，可能受未來金管會認可新發佈或修訂之IFRSs或「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影響，而與未來採用IFRSs所產生之會計政策實際差異及影響有所不同。本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與「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並考量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選擇之豁免項目後之影響調節如下：

1.民國101年1月1日合併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調節說明	我國會計準則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流動資產	(7)	\$ 2,746,447	-	(865)	2,745,582
基金及投資	(1),(10)	18,990,190	(71,503)	-	18,918,687
固定資產	(2),(3)	4,077,858	-	(2,029,126)	2,048,732
投資性不動產	(2)	-	-	2,097,781	2,097,781
無形資產	(4)	58,023	-	(57,912)	111
其他資產	(2),(3),(4),(7)	81,708	-	1,122	82,830
總資產		\$ 25,954,226	(71,503)	11,000	25,893,723
長期負債		\$ 2,875,000	-	-	2,875,000
各項準備	(8)	93,543	-	(93,543)	-
其他負債	(5),(6),(7),(8)	1,851,071	28,081	104,543	1,983,695
總負債		4,819,614	28,081	11,000	4,858,695
股本		8,478,123	-	-	8,478,123
資本公積	(9),(10)	1,119,067	(404,273)	-	714,794
法定盈餘公積		1,541,524	-	-	1,541,524
保留盈餘	(5),(6),(9),(10),(11)	4,776,970	441,124	-	5,218,094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1),(10),(11)	5,061,162	(136,299)	-	4,924,863
非控制權益	(5)	157,766	(136)	-	157,630
股東權益		21,134,612	(99,584)	-	21,035,028
負債與股東權益		\$ 25,954,226	(71,503)	11,000	25,893,723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首次適用IFRSs轉換日)合併財務狀況表之財務影響數總計調減股東權益99,584千元，其中包含保留盈餘增加數441,124千元，茲將重大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依我國會計準則及相關函令規定，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若無法可靠衡量(含投資未上市櫃及興櫃公司)，原始認列係以取得成本衡量，並於金融資產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後，認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惟轉換至IFRSs後，部分金融商品經判斷其公平價值得可靠衡量時，重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並依其公平價值認列衡量及評價。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29,179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列39,733千元，致調增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10,554千元。

(2)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依我國會計準則，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係帳列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惟轉換至IFRSs後，合併公司原帳列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應依其性質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另出租資產主係為出租予其他公司收取租金之不動產，其他為出租予合作夥伴使用之部分廠房，而閒置資產為使用廠房中部分閒置之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若產權獨立，且以收取租金為目的持有之不動產，則予以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出租資產2,024,450千元及閒置資產73,331千元，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2,097,781千元。

(3)預付設備款

依我國會計準則，合併公司預付設備款原係帳列固定資產項下，惟轉換至IFRSs後，依其性質屬預付款項，故應予重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項下。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預付設備款調整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4,676千元。

(4)土地使用權

依我國會計準則，以預付形式取得土地使用權帳列無形資產之土地使用權科目，惟轉換至IFRSs後，土地使用權係屬長期預付租金性質，應予以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科目。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土地使用權調整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為57,912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5)員工福利負債

A.休假給付

依合併公司之員工福利政策所載，員工服務達規定之服務年限後可享給薪年度休假福利。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福利並未有相關規範，惟轉換至IFRSs後，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薪資費用，並估計認列員工福利負債，且於未來年度仍需持續調整相關員工休假給付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增員工福利負債之金額為2,544千元，致減少保留盈餘2,408千元及減少非控制權益136千元。

B.其它長期員工福利

依合併公司之員工福利政策所載，員工服務達規定之服務年限後可享其它長期員工福利。我國會計準則就其它長期員工福利並未有相關規範，惟轉換至IFRSs後與服務期間有關之在職死亡給付之提供係透過另一獨立計劃時，該給付成本應歸屬於員工服務期間，直至員工預計死亡之日止，而該辦法產生的精算損益，應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調增其它長期員工負債金額為2,670千元，致減少保留盈餘2,670千元。

(6)員工福利－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

A.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轉換至IFRSs後，選擇將精算損益列入其他綜合損益中，並於轉換日將首次適用產生之精算損益調整列入保留盈餘，未來退休金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

B.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就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或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惟轉換至IFRSs後，依IAS 19並未有此規定，於轉換日立即認列為保留盈餘。

C.依我國會計準則規定，對於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應提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惟轉換至IFRSs後，依IAS 19並無認列退休金負債下限之規定，於轉換日將原認列數沖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因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而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22,867千元，致減少保留盈餘22,867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7)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依照我國會計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轉換至IFRSs後，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另我國會計準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惟轉換至IFRSs後，僅於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而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且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故將迴轉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各自表達。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自流動項下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之金額為865千元。淨額互抵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總額表達，致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各增加11,000千元。

(8)土地增值稅準備

依我國法令規定，土地因重估增值所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應列為長期負債。惟轉換至IFRSs後，選擇使用帳面金額為認列成本入帳，且後續採用成本模式衡量之土地，其原帳上已有土地增值稅準備者亦繼續保留，惟科目亦轉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土地增值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調整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為93,543千元。

(9)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依我國會計準則，未依持股比例參與關聯企業或子公司增資而產生之股權比例異動，應計算可享淨值差異，並調整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惟轉換至IFRSs後，上述變動而使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與投資成本之差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此外母公司對於子公司所有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茲因合併公司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持股變動而認列之資本公積，於IFRSs轉換日不擬追溯重編，故予以轉列保留盈餘。未來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變動產生之淨值差額，當期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為89,094千元，並同額調增保留盈餘。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10)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於轉換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所產生之差異金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因此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調減長期股權投資之金額為82,057千元、資本公積－長期投資之金額為315,179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之金額為101,471千元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金額為8,321千元，並調增未分配盈餘342,749千元及未認列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165千元。

(11)未實現重估增值

依我國會計準則因土地重估而產生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係屬股東權益項下之科目；惟轉換至IFRSs後，於轉換日選擇以重估價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者，應轉列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此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分類至保留盈餘金額為37,226千元。另未來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請詳見(五)之說明。

2.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狀況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調節說明	我國會計準則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流動資產	(7)	\$ 3,110,841	-	(1,806)	3,109,035
基金及投資	(1),(10)	17,782,451	(69,978)	-	17,712,473
固定資產	(2),(3)	3,870,220	-	(2,020,401)	1,849,819
投資性不動產	(2)	-	-	2,086,750	2,086,750
無形資產	(4)	69,725	-	(54,659)	15,066
其他資產	(2),(3),(4),(7)	83,664	-	(9,884)	73,780
總資產		\$ 24,916,901	(69,978)	-	24,846,923
長期負債		\$ 2,425,000	-	-	2,425,000
各項準備	(8)	93,543	-	(93,543)	-
其他負債	(5),(6),(8)	2,503,069	24,695	93,543	2,621,307
總負債		5,021,612	24,695	-	5,046,307
股本		8,500,698	-	-	8,500,698
資本公積	(9),(10)	1,107,300	(402,868)	-	704,432
法定盈餘公積		1,694,417	-	-	1,694,417
保留盈餘	(5),(6),(9),(10),(11)	5,351,191	444,787	-	5,795,978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	(1),(10),(11)	3,151,483	(136,502)	-	3,014,981
非控制權益	(5)	90,200	(90)	-	90,110
股東權益		19,895,289	(94,673)	-	19,800,616
負債與股東權益		\$ 24,916,901	(69,978)	-	24,846,923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狀況表之財務影響數總計調減股東權益94,673千元，主係續調前期及調整本期股東權益減少數94,956千元及合併總(損)益調增283千元影響，茲將重大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調IFRSs轉換日分錄，將金融資產重分類，且完成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續後評價，致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29,179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列41,489千元、調增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12,310千元。

(2)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出租資產2,013,540千元及閒置資產73,210千元，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為2,086,750千元。

(3)預付設備款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預付設備款調整分類至預付款項-非流動之金額為6,861千元。

(4)土地使用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土地使用權調整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為54,659千元。

(5)員工福利負債

A. 休假給付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調IFRSs轉換日分錄，並持續調整相關員工休假給付費用及負債，故調增員工福利負債之金額為2,749千元，致調減期初保留盈餘2,376千元、調減歸屬於母公司淨利283千元及調減非控制權益90千元。

B.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調IFRSs轉換日分錄，並持續調整相關員工撫卹金及負債，故調增其他長期員工負債金額為2,465千元，致調減期初保留盈餘2,670千元及調增歸屬於母公司淨利205千元。

(6)員工福利－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而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9,481千元，致減少期初保留盈餘20,245千元及調增歸屬於母公司淨利764千元。

(7)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科目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自流動項下重分類至非流動項下之金額為1,806千元。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土地增值稅準備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土地增值稅準備調整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為93,543千元。

(9)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調IFRSs轉換日分錄，減少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未按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為89,094千元，並同額調增期初保留盈餘。

(10)採用權益法調整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調IFRSs轉換日分錄，並持續依比例調整採權益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所產生之差異金額，故調減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82,288千元、資本公積－長期投資金額為313,774千元、累積換算調整數金額為101,443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為8,321千元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淨損失金額為1,822千元，故增加期初保留盈餘343,489千元、調減歸屬母公司淨利417千元。

(11)未實現重估增值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此未實現重估增值調整分類至期初保留盈餘37,226千元。另未來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請詳見(五)之說明。

3.民國101年度合併損益調節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我國會計準則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調節說明				
營業收入	(3)	\$ 5,123,865	-	15,906	5,139,771
營業成本		4,531,035	-	-	4,531,035
營業毛利		592,830	-	15,906	608,736
營業費用	(1),(3)	349,931	(700)	15,906	365,137
營業淨利		242,899	700	-	243,59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	1,481,113	(417)	-	1,480,696
營業外支出及費用		77,697	-	-	77,697
稅前淨利		1,646,315	283	-	1,646,598
所得稅費用		90,616	-	-	90,616
合併總(損)益		<u>\$ 1,555,699</u>	<u>283</u>	<u>-</u>	<u>1,555,982</u>
歸屬：					
母公司	(1),(2),(3)	\$ 1,576,160	269	-	1,576,429
非控制權益	(1)	(20,461)	14	-	(20,447)
合計		<u>\$ 1,555,699</u>	<u>283</u>	<u>-</u>	<u>1,555,982</u>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損益表之財務影響數總計調增合併總(損)益283千元，重大差異調節說明如下：

(1)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調整員工休假給付負債，致認列薪資費用269千元，致歸屬於母公司淨利減少283千元及非控制權益淨利增加14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調整其他長期員工福利之薪資費用減少205千元，致歸屬於母公司淨利調增205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調整應計退休金負債，致調減退休金費用764千元，致歸屬於母公司淨利增加764千元。

(2)採用權益法調整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採用國際準則所產生之差異，依持股比例調整之投資損益減少417千元，致屬母公司淨利減少417千元

(3)銷售折扣/獎勵金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因銷售而產生之銷售獎勵金，採用國際準則依權責基礎估列所產生之差異，致使銷售費用及銷貨收入同額增加15,906千元。

(五)合併公司因選擇適用IFRS1豁免項目，故將本公司及採權益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原列於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列保留盈餘，其金額合計為141,843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應於開始採用日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六)依IFRS1規定，除依選擇性豁免及強制性規定者外，原則上公司於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應依所有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時已生效之會計準則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並予以追溯調整。謹將合併公司擬依選擇性豁免規定辦理之部分，擇要說明如下：

1.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集團組織龐大，於首次適用IFRSs前相關企業併購交易依我國會計準則或IFRSs之會計處理規定存有部份準則差異，茲因追溯調整不易，故擬選擇豁免，對於IFRSs轉換日前發生之企業併購、取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交易，選擇IFRS3豁免不予追溯重編。

2.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合併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IFRS2豁免，不追溯重新計算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第120A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已認列金融商品之指定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IFRSs選擇將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轉換日依其性質重新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認定成本

合併公司於轉換日之前已依我國會計原則重估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首次適用IFRSs選擇以該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上述之各項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改變，而與轉換時實際選擇之各項豁免有所不同。

(七)合併公司係依金管會目前已認可之IFRSs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與其可能影響金額，及依IFRS1「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所選擇之會計政策，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 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三)
		公司名稱	關係(註二)						
0	聯華實業 (股)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3	9,902,545	454,125 (USD 15,000)	435,600 (USD 15,000)	-	2.20%	9,902,545
0	"	Hifood Co., Ltd.	3	9,902,545	211,925 (USD 7,000)	203,280 (USD 7,000)	-	1.03%	9,902,545
0	"	福龍有限公司	2	9,902,545	404,865 (USD 13,500)	319,440 (USD 11,000)	-	1.61%	9,902,545

註一：0為本公司。

註二：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三：最高限額係為101年度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淨值之50%計算如下：
19,805,089×50%=9,902,545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註一、三)	股 數	持股比率	
聯華實業(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34,624,122	5,268,061	29.89%	5,454,373	334,624,122	30.24%	質押100,000千股。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	"	"	1,885,589	3,844,930	50.00%	3,844,930	1,885,589	50.00%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	73,918,030	4,998,591	35.50%	5,088,695	73,918,030	35.50%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註一、三)	股 數	持股比例	
聯華實業(股)公司	神通資訊科技(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2,855,246	527,682	35.24%	527,682	52,855,246	35.24%	註二、四
"	華成建設(股)公司	"	"	40,500,000	478,590	100.00%	480,240	40,500,000	100.00%	
"	聯華聯合液化石油氣(股)公司	"	"	6,847,775	74,364	24.04%	74,364	6,847,775	24.04%	
"	聯瑞投資(股)公司	"	"	15,000,000	144,447	100.00%	144,447	15,000,000	100.00%	註四
"	福龍有限公司	"	"	47,345,006	1,328,621	100.00%	1,328,621	47,345,006	100.00%	註四
"	大成長城企業(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36,582	320,173	2.18%	320,173	12,036,582	2.19%	
"	神達電腦(股)公司	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	91,625,310	952,903	5.99%	952,903	91,625,310	5.99%	質押32,446千股。
"	聯強國際(股)公司	"	"	16,288,643	871,442	1.03%	871,442	16,288,643	1.03%	質押6,752千股。
"	寶隆國際(股)公司	—	"	11,064,573	76,346	7.33%	76,346	11,064,573	7.33%	
"	神基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擔任該公司法人董事之代表人	"	400,000	6,300	0.07%	6,300	400,000	0.07%	
"	泰安產物保險(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50,625	3,667	0.31%	16,451	1,150,625	0.31%	
"	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	49,992	645	0.08%	1,113	49,992	0.08%	
"	漢通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8,444,996	90,713	6.38%	96,397	8,444,996	6.38%	
"	國盛育樂(股)公司	—	"	2,475	293	0.01%	307	2,475	0.01%	
"	晶揚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3,396,439	24,940	5.66%	29,821	3,396,439	5.66%	
"	新宇能源開發(股)公司	—	"	6,075,976	-	2.44%	-	6,075,976	2.44%	
"	聯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	3,350,000	22,488	3.35%	31,383	4,522,500	3.35%	
"	聯訊陸創業投資(股)公司	—	"	7,500,000	75,000	9.96%	82,829	7,500,000	9.96%	

註一：上市(櫃)公司有公開市價，係按會計期間最末交易日為收盤價。

註二：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部分。

註三：非上市、櫃公司所列之市價為股權淨值，部份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列示。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單位)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 價 利 益	期 末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額	股 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利益		股 數	金 額
聯華實業(股)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	-	-	5,510,000	101,418	5,510,000	107,464	101,418	6,046	-	-	-
"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	-	-	-	3,696,000	100,012	3,696,000	102,974	100,012	2,962	-	-	-
"	聯瑞投資(股)公司(註2)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聯瑞投資(股)公司	-	5,000,000	49,979	10,000,000	94,468(註1)	-	-	-	-	-	15,000,000	144,447

註1：包括認列投資損益等金額。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資訊，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及四(十八)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聯華實業 (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 (股)公司	台北市	有機酸、醃酐及其衍生物塑膠增 韌劑等	TWD 2,637,697	TWD 2,637,697	334,624,122	29.89%	TWD 5,268,061	TWD 1,209,272	TWD 372,259	
"	聯華氣體工業 (股)公司	"	生產液體、氫、 氬、乙炔等工業 氣體	TWD 400,000	TWD 400,000	1,885,589	50.00%	TWD 3,844,930	TWD 1,252,457	TWD 626,229	
"	神通電腦(股)公 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 備軟體之設計製 造加工與進出口 業務等	TWD 731,636	TWD 731,636	73,918,030	35.50%	TWD 4,998,591	TWD 651,943	TWD 259,911	
"	神通資訊科技 (股)公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 備軟體之設計製 造加工與進出口 業務等	TWD 615,234	TWD 615,234	52,855,246	35.24%	TWD 527,682	TWD (101,127)	TWD (35,637)	
"	華成建設(股)公 司	"	委託營造廠商興 建商業大樓、一 般工業用地之廠 房出租、出售業 務	TWD 405,000	TWD 405,000	40,500,000	100.00%	TWD 478,590	TWD 40,960	TWD 40,960	子公司 註一、四
"	聯華聯合液化石 油氣(股)公司	"	丙烷、丁烷及其 混合物之設備安 裝、買賣及技術 維修業務	TWD 62,253	TWD 62,253	6,847,775	24.04%	TWD 74,364	TWD 18,719	TWD 4,501	
"	英特達精密科技 (股)公司	桃園縣	工業用橡膠製品 製造、塑膠日用 品製造	TWD -	TWD 66,410	-	-	TWD -	TWD -	TWD 910	子公司 註二、四
"	聯瑞投資(股)公 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	TWD 150,000	TWD 50,000	15,000,000	100.00%	TWD 144,447	TWD (5,532)	TWD (5,532)	子公司 註四
"	福龍有限公司	B.V.I.	投資各種生產事 業	TWD 1,512,823	TWD 1,512,823	47,345,006	100.00%	TWD 1,328,621	TWD (24,277)	TWD (24,277)	"
華成建設 (股)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 (股)公司	台北市	有機酸、醃酐及 其衍生物塑膠增 韌劑等	TWD 54,933	TWD 54,933	4,069,409	0.36%	TWD 61,781	TWD 1,209,272	TWD 5,356	
"	神通電腦(股)公 司	"	電腦及其附屬設 備軟體之設計製 造加工與進出口 業務等	TWD 84,354	TWD 84,354	4,021,994	1.93%	TWD 183,051	TWD 651,943	TWD 29,100	
"	神通資訊科技 (股)公司	"	"	TWD 61,988	TWD 61,988	3,966,581	2.64%	TWD 39,531	TWD (101,127)	TWD (2,670)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聯瑞投資 (股)公司	健康食彩(股)公司	台北市	批發及零售業	TWD 7,350	TWD -		735,000	66.82%	TWD 1,419	TWD (8,876)		TWD (5,931)	註四
"	歐奇餐飲(股)公司	"	餐飲業	TWD 35,000	TWD -		3,500,000	100.00%	TWD 37,285	TWD 2,285		TWD 2,285	"
"	優勢餐飲企業 (股)公司	"	"	TWD 99,995	TWD -		7,000,000	50.00%	TWD 98,147	TWD (14,788)		TWD (1,848)	註三
福龍有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B.V.I.	一般投資業	USD 30,461	USD 30,461		30,461,000	100.00%	USD 25,314	USD 623		USD 623	註四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	"	USD 605	USD 605		605,000	100.00%	USD 5	USD -		USD -	
"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Co., Ltd.	"	"	USD 50	USD 50		50,000	0.04%	USD 50	USD (3,679)		USD -	
"	Hifofood Co., Ltd.	開曼群島	"	USD 14,150	USD 14,150		14,150,000	65.81%	USD 5,933	USD (1,823)		USD (1,199)	註四
"	坎佩尼亞(股)公司	台北市	餐飲業	USD 529	USD 529		1,700,000	100.00%	USD 322	USD (1)		USD (1)	"
太平洋通路 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 業有限公司	大陸	麵粉及麵粉類加 工食品之生產與 銷售	USD 31,000	USD 31,000		31,000,000	100.00%	USD 24,897	USD 660		USD 660	"
宏聯投資有 限公司	煙台台良食品實 業有限公司	"	主要從事花生、 花生類生產及銷 售	USD 600	USD 600		600,000	60.00%	USD -	USD -		USD -	
Hifofood Co., Ltd.	雙華食品(上海) 有限公司	大陸	即時新鮮麵製 品、米飯製品、 烘培製品產銷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000	100.00%	USD 7,083	USD (1,715)		USD (1,715)	註四
坎佩尼亞 (股)公司	聯成餐飲(股)公 司	台北市	餐飲業	TWD 15,000	TWD 15,000		1,500,000	50.00%	TWD 8,722	TWD (136)		TWD (68)	

註一：帳面金額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部份(投資損益亦同)。

註二：自民國一〇一一年上半年度起非本公司之子公司。

註三：帳面金額已扣除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2.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外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本 期	期 末 餘 額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最高餘額								名 稱	價 值		
1	太平洋通 路有限公 司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應收關 係企業 款	USD 6,900	USD 3,140	USD 3,140	-	2	-	營運週轉	-		-	USD 25,314	USD 35,440
2	"	雙華食品 (上海)有 限公司	"	CNY 17,000	CNY 17,000	CNY 5,000	-	2	-	"	-		-	USD 10,126	USD 35,440
3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	"	CNY 44,000	CNY 10,000	CNY 10,000	3.50%	2	-	"	-		-	CNY 62,061	CNY 62,061
4	福龍有限 公司	煙台台華 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	USD 19,000	USD 10,000	USD 10,000	-	2	-	"	-		-	USD 45,751	USD 64,051
5	"	雙華食品 (上海)有 限公司	"	USD 7,400	USD 3,700	USD 3,700	-	2	-	"	-		-	USD 18,300	USD 64,051
6	Hifofood Co., Ltd.	"	"	USD 700	USD 700	USD 700	-	2	-	"	-		-	USD 3,606	USD 3,606
7	聯瑞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	健康食彩 股份有限 公司	"	TWD 5,000	TWD 5,000	TWD 5,000	1.5%	2	-	"	-		-	TWD 144,447	TWD 144,447

註一：1.有業務往來者。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依該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該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的40%為限，但持有表決權股份100%之子公司不受40%資貸限制。」

註三：帳面金額已扣除投資成本及股權淨值差異。

註四：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 數	持股比率	備 註
華成建設(股)公司	聯華實業(股)公司 (註二)	本公司為該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流動	94,012	1,782	0.01%	1,782	94,012	0.01%	註一
"	華孚科技(股)公司	—	"	1,500	16	-	16	1,500	-	"
"	聯元投資股份有限 公司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 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9,015,254	87,969	19.99%	87,969	9,015,254	19.99%	"
"	晶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77,393	4,240	0.96%	4,240	577,393	0.96%	"
"	聯訊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	"	581,902	916	19.99%	916	581,902	19.99%	"
"	通達投資(股)公司	"	"	4,630,492	72,699	19.99%	72,699	4,630,492	19.99%	"
"	聯成化學科技(股) 公司	母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4,069,409	61,781	0.36%	66,331	4,069,409	0.37%	"
"	神通電腦(股)公司	"	"	4,021,993	183,051	1.93%	276,653	4,021,993	1.93%	"
"	神通資訊科技(股) 公司	"	"	3,966,581	39,531	2.64%	39,531	3,966,581	2.64%	"
聯瑞投資(股)公司	健康食彩(股)公司 (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 公司	"	735,000	1,419	66.82%	1,419	735,000	66.82%	"
"	歐奇餐飲(股)公司 (註二)	"	"	3,500,000	37,285	100.00%	37,285	3,500,000	100.00%	"
"	優勢餐飲(股)公司	"	"	7,000,000	98,147	50.00%	76,087	7,000,000	50.00%	"
福龍有限公司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 司(註二)	"	"	30,461,000	USD 25,314	100.00%	USD 25,314	30,461,000	100.00%	"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	"	605,000	USD 5	100.00%	USD 5	605,000	100.00%	"
"	Hifood Co., Ltd.(註 二)	"	"	14,150,000	USD 5,933	65.81%	USD 5,933	14,150,000	65.81%	"
"	Boc Lienhwa (B.V.I) Holding Co., Ltd.	"	"	50,000	USD 50	0.04%	USD 50	50,000	0.04%	"
"	坎佩尼亞(股)公司 (註二)	"	"	1,700,000	USD 322	100.00%	USD 322	1,700,000	100.00%	"
"	Budworth Investment Limitd	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 公司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82,844	USD 446	3.33%	USD 446	782,844	3.33%	"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Co., Ltd.	"	"	1,000,000	USD 1,000	10.00%	USD 1,000	1,000,000	10.00%	"
"	Harbinger Ruyi Venture Limited	"	"	500,000	USD 500	14.29%	USD 500	500,000	14.29%	"
"	Asia Global Venture Capital II Co., Ltd.	"	"	300,000	USD 300	3.00%	USD 300	300,000	3.00%	"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 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 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1,000,000	USD 24,897	100.00%	USD 24,897	31,000,000	100.00%	"
宏聯投資有限公司	煙台台良食品實業 有限公司	"	"	600,000	USD -	60.00%	USD -	600,000	60.00%	"
Hifood Co., Ltd	雙華食品(上海)有 限公司(註二)	"	"	18,000,000	USD 7,083	100.00%	USD 7,083	18,000,000	100.00%	"
坎佩尼亞(股)公司	聯成餐飲(股)公司	"	"	1,500,000	8,722	50.00%	8,722	1,500,000	50.00%	"

註一：上市、櫃公司為公開市價，非上市、櫃公司所列之市價為股權淨值，部份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或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列示。
註二：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福龍有限公司	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	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USD 10,000	-	-		USD -	-
"	雙華食品(上海)有限公司	"	USD 3,700	-	-		USD -	-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數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 目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煙台台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麵粉及麵粉類加 工食品之生產與 銷售	USD 31,000	(二)	961,594 (USD 31,000)	-	-	961,594 (USD 31,000)	100.00%	19,518 (USD 660) 註(二)2	723,009 (USD 24,897)	-
煙台台良食品 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從事花生及 花生製品之生產 銷售業務	USD 1,000	(二)	19,488 (USD 600)	-	-	19,488 (USD 600)	60.00%	- (USD -) 註(二)2	- (USD -)	-
雙華食品(上 海)有限公司	即時新鮮麵製 品、米飯製品、 烘培製品產銷	USD 18,000	(二)	369,392 (USD 11,000)	-	-	369,392 (USD 11,000)	65.81%	(33,388) (USD (1,129)) 註(二)2	135,355 (USD 4,661)	-
盛聯精密氣體 (上海)有限公 司	主要從事經營氣 體生產製造之業 務	USD 19,000	(二)	1,744 (USD 50)	-	-	1,744 (USD 50)	0.04%	- (USD -) 註(二)1	174 (USD 6)	-
中山東順光電 科技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玻璃、 觸控顯示系統零 件及觸控顯示模 組之產銷業務	USD 8,000	(二)	-	807 (USD 27)	-	807 (USD 27)	0.35%	- (USD -) 註(二)3	784 (USD 27)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42,677 (TWD 1,353,025)	USD 40,243 (註五) (TWD 1,313,854)	TWD 11,883,053 (註三)

- 註一：(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四)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五)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一自編之財務報表。

註三：限額為淨值之60%。

註四：係依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匯率29.04(資產負債科目)及29.5733(損益科目)換算。

註五：本公司間接投資祥豐電子(中山)有限公司原始投資成本美金17,000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八日向經濟部投審會完成申報備查及註銷(經審二字第10100115190號)，並收回美金20,814千元，依法扣減其累計金額。

註六：上述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及提供擔保品情形如下：

<u>101.12.31</u>	<u>最高背書保證</u>		<u>期末背書保證</u>		<u>期末未動支背書</u>	
	<u>額度(千元)</u>		<u>額度(千元)</u>		<u>保證額度(千元)</u>	
太平洋通路有限公司	TWD	454,125	TWD	435,600	TWD	328,004
	(USD	15,000)	(USD	15,000)	(USD	11,295)
Hifood Co., Ltd.	TWD	211,925	TWD	203,280	TWD	203,280
	(USD	7,000)	(USD	7,000)	(USD	7,000)
福龍有限公司	TWD	404,865	TWD	319,440	TWD	267,168
	(USD	13,500)	(USD	11,000)	(USD	9,200)

註：上述有關合併之主體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以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租賃事業體、麵食事業體、海外麵食事業體及行政資源中心。租賃事業體提供不動產租賃及開發服務。麵食事業體從事各類麵食之加工製造及銷售。海外麵食事業體為子公司一煙台台華食品實業有限公司，其績效獨立評估，位於中國大陸從事各類麵食之加工製造及銷售公司。行政資源中心則負責管理國內外轉投資事業。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產銷策略及管理團隊，故須分別管理及進行績效評估。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除行政資源中心外，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均為零。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包括應報導部門之特定收入與費用)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租賃事業體	麵食事業體	海外麵食 事業體	行政資 源中心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101.12.31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 入	\$ 268,773	3,667,517	911,618	-	275,957	-	5,123,865
部門間收入	651	27	-	-	-	(678)	-
利息收入	1,302	-	17,556	1,268	2,330	-	22,456
收入合計	<u>\$ 270,726</u>	<u>3,667,544</u>	<u>929,174</u>	<u>1,268</u>	<u>278,287</u>	<u>(678)</u>	<u>5,146,321</u>
利息費用	747	-	-	50,813	2,062	-	53,622
折舊與攤銷	74,987	58,494	31,021	3,536	31,603	-	199,641
投資利益(損失)	-	-	-	1,239,324	29,870	(12,061)	1,257,133
部門損益	<u>\$ 152,004</u>	<u>222,117</u>	<u>17,489</u>	<u>1,300,110</u>	<u>(33,344)</u>	<u>(12,061)</u>	<u>1,646,315</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19,110,196</u>	<u>-</u>	<u>-</u>	<u>19,110,196</u>
100.12.31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 入	\$ 256,050	3,826,538	816,287	-	428,629	-	5,327,504
部門間收入	2,604	632	239	-	-	(3,475)	-
利息收入	544	-	6,359	914	1,555	-	9,372
收入合計	<u>\$ 259,198</u>	<u>3,827,170</u>	<u>822,885</u>	<u>914</u>	<u>430,184</u>	<u>(3,475)</u>	<u>5,336,876</u>
利息費用	562	-	-	55,232	2,970	-	58,764
折舊與攤銷	74,266	57,839	29,326	4,145	39,053	-	204,629
投資利益(損失)	-	-	-	1,423,411	25,072	(76,612)	1,371,871
部門損益	<u>\$ 140,722</u>	<u>82,846</u>	<u>8,953</u>	<u>1,387,148</u>	<u>21,211</u>	<u>(76,612)</u>	<u>1,564,268</u>
部門總資產(註)	<u>\$ -</u>	<u>-</u>	<u>-</u>	<u>20,461,042</u>	<u>-</u>	<u>-</u>	<u>20,461,042</u>

註：部門總資產衡量係本公司之基金及投資。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企業整體資訊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u>地</u>	<u>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臺	灣	\$ 4,000,033	4,186,643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1,105,070	1,097,024
其	他 國 家	18,762	43,837
合	計	<u>\$ 5,123,865</u>	<u>5,327,504</u>

非流動資產：

<u>地</u>	<u>區</u>	<u>101年度</u>	<u>100年度</u>
臺	灣	\$ 3,385,602	3,503,212
中	華 人 民 共 和 國	638,007	714,377
合	計	<u>\$ 4,023,609</u>	<u>4,217,589</u>

(四)重要客戶資訊：本公司無占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苗豐強

